



# 2021 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股票代码: 601825



## 使命

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

---

## 愿景

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  
建设具有最佳体验和卓越品牌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集团

---

## 核心价值观

诚信（**S**incerity） 责任（**R**esponsibility）

创新（**C**reation） 共赢（**B**enefit）

---

## 企业文化核心精神

尚德尚善 惠城惠民 至精至勤 共愿共美

SRCB



#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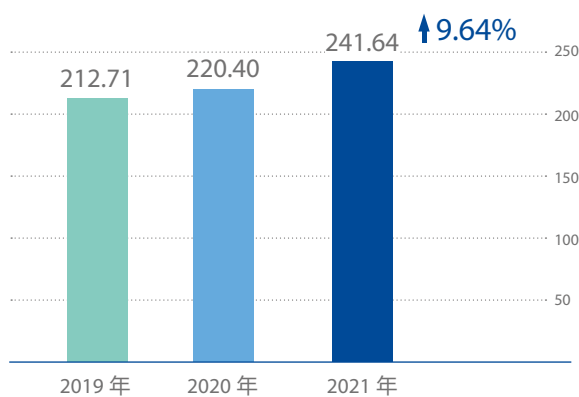
业绩一览	001
重要提示	003
释义	004
备查文件目录	004
董事长致辞	005
行长致辞	007

第一章 公司简介	010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015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019
一、总体经营情况	020
二、财务报表分析	020
三、贷款质量分析	028
四、资本充足率分析	031
五、分部经营信息	033
六、公司业务综述	033
七、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042
八、风险管理	044
九、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047
第四章 公司治理	048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070
第六章 重要事项	074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081
第八章 财务报告	089

# 业绩一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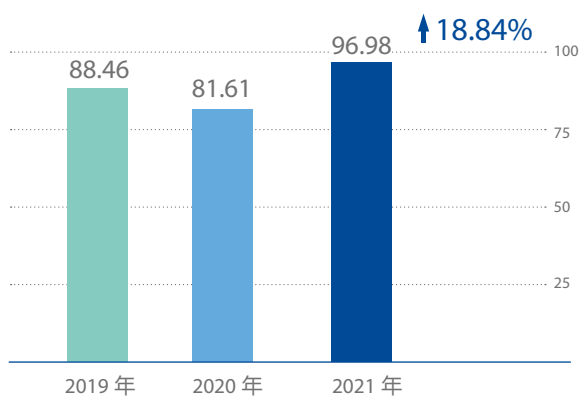
## 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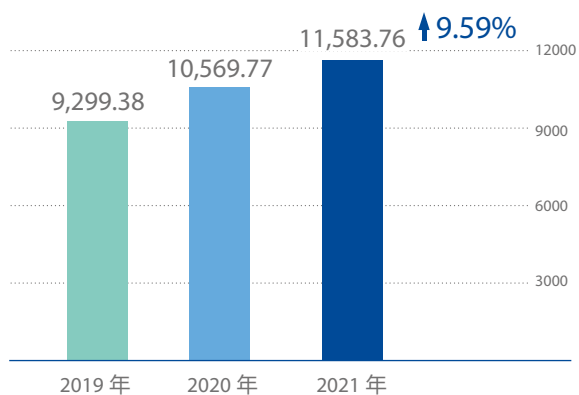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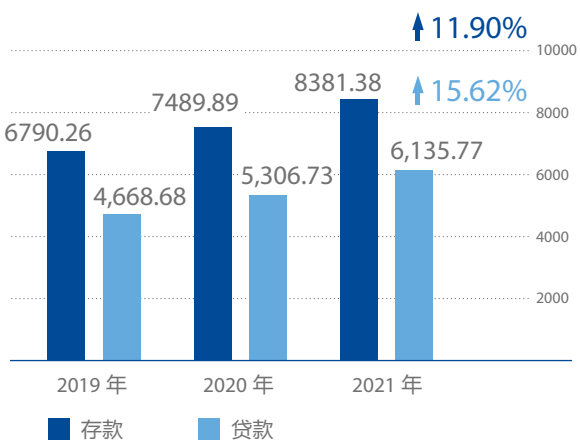
## 总资产

单位：人民币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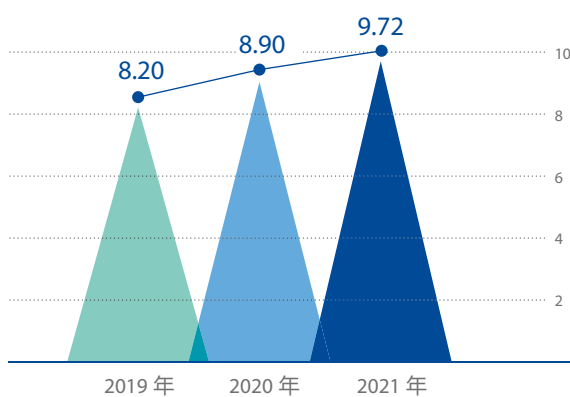
## 存贷款余额

单位：人民币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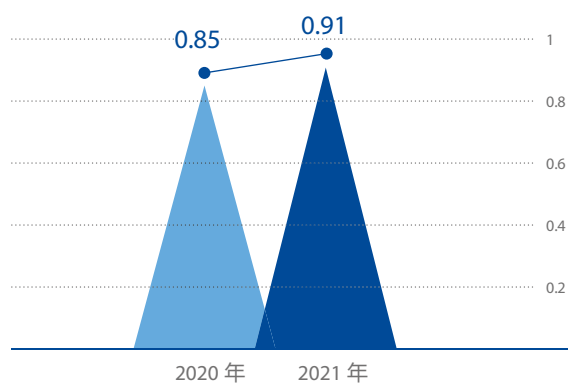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单位：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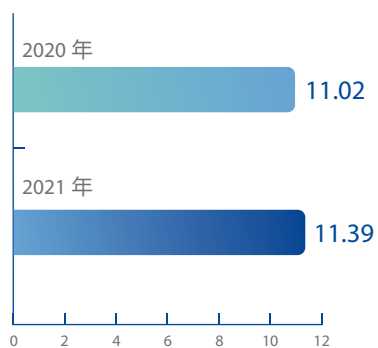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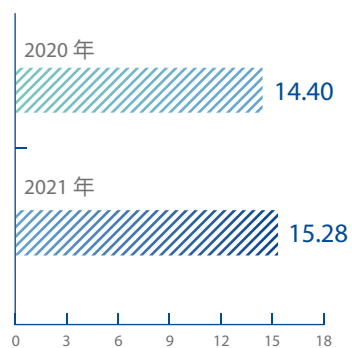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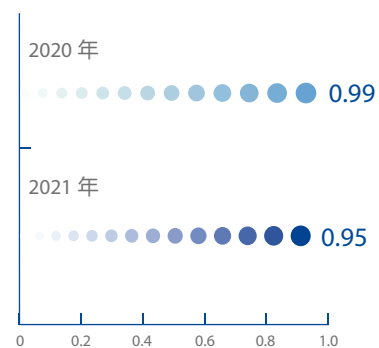
### 资本充足率

单位：%



### 不良贷款率

单位：%



# 重要提示

- ▶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 18 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17 名。王娟非执行董事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会议，委托周磊非执行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18 名董事均行使表决权。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 本公司年度报告中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力、行长顾建忠、首席财务官姚晓岗、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南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对普通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 28.93 亿元（含税）。2021 年度，本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 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 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 / 本行 / 上海农商银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长江金租	指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央行 /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中国银保监会 /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上海自贸区	指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年报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本年报分别以中、英文编制，在对中英文文本的理解上存在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首席财务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文。
-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五、公司章程。



# 董事长致辞



党委书记、董事长：徐力

2021年是梦想照进现实的一年，百年梦、小康梦、航天梦，奥运梦……经年梦圆，举国欢腾。当然，还有我们上海农商银行的小梦想——2021年8月19日，本行成功登陆上交所A股主板市场，7,000多农商人初心如磐，砥砺奋进，风雨兼程，终结硕果。2021年，本集团实现归母净利润96.98亿元，营业收入241.64亿元，平均总资产回报率0.9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39%；不良贷款率0.95%；集团总资产达11,583.76亿元，在“2021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位列第149名，标普信评（中国）对本行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AA<sub>spc-</sub>”，展望“稳定”。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点上、在历史与现实的映照中，上海农商人书写了新征程的绚丽篇章。

当然，过去的一年，我们也感受到发展中的重重压力。面对大型银行的下沉冲击和金融科技公司的跨界竞争，地方中小银行的生存空间不断受到挤压，国内上市银行的估值不断分化，我们路在何方？“再下沉”是迫于无奈还是主动而为？“数字化转型”能否破解规模效应难题？中小银行是否具有独特的、可持续的价值创造能力？这种能力是否得到广大投资者的认同？等等。这些是行业发展的困惑，也是时代给出的命题。作为一家地处上海、面

向长三角的上市银行，我们有责任和使命回答好这些问题，努力探寻中小地方银行进阶的“价值密码”。

价值创造之路没有坦途，都是奋斗出来的。

## 战略清晰、执行有力，这是价值创造的前提。

一路走来，我们聚焦战略主航道的定力越来越坚定。上海农商银行的使命是“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做一家老百姓信任、最有温度的银行，我们将凡是与老百姓生活息息相关、通过金融赋能实现老百姓对美好生活追求向往的领域，作为我们的战略主航道。在主航道上，尽管会有浅滩有暗礁，但在战略“定盘星”的引领下我们心无旁骛。扎实推进零售转型和普惠发展，聚焦“三农、小微、科创、社区居民”的经营定位，依托广泛的渠道网络和适配的产品服务，让老百姓的财富保值增值跑赢CPI，让老百姓的钱袋子鼓起来，为老百姓“守好财、理好财、创好财”。全年零售AUM总额6,198.4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916.57亿元，增幅17.35%；零售贷款余额达1,836.9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42.01亿元，增幅22.88%。

### 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这是价值创造的根本。

一路走来，我们“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观越来越清晰。当服务已取代客户关系成为驱动客户忠诚度的最重要因素时，我们将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作为战略愿景。在消费新升级、社交需求崛起的大环境下，客户和我们之间不再只有产品关联而更需要情感纽带，客户除了拥有一份“产品”更需要拥有一份“信任”和“依赖”。经营客户，不仅仅是经营“客户资产负债表”，更要经营客户的内心和情感。我们坚持做小做散定位，发挥在郊区深耕的禀赋优势，加强数字转型支撑，从单一“客户”营销向“客群”经营转变，以场景、服务、业务模式等创新为抓手，融入客户的生态圈、生产圈和生活圈，服务好客户以及客户的客户，开拓更多的业务增长点。我们携手长三角农村金融机构，建“圈”搭“桥”，凝聚合力，共同服务区域内广大小微企业发展和百姓民生需求。

我们以“做小”为起点，注重客户培育，在服务客户从“小”到“强”的成长过程中实现共赢。我们围绕上海3+6的产业结构体系需求，以中小科创企业为培育对象，以绿色可持续为要求，独创“创投型”信贷机制，以“科创更前、科技更全、科研更先”为特色，致力于打造“鑫动能”客户全生命服务周期的科创服务品牌，构建科技金融生态系统。截至2021年末，科技型企业贷款规模超525亿元，科技型企业贷款户数超1,900户，全行累计服务科技型企业户数超5,000户，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在上海市范围内占比超过11%，各项指标在上海同业市场中位居前列。

### 金融向善，以义取利，这是价值创造的意义。

一路走来，我们践行普惠金融赋能社会治理的模式越来越富有成效。商业银行如果只关注经济价值回报而忽视社会价值的创造，则行之不稳、行之不远。“好金融”不是只会赚钱的金融，而是越来越有格局和情怀的金融。我们努力跳出金融看金融，运用金融力量赋能社会治理，将商业价值和社会价值融合，打造轻资本服务社会的核心能力，在助力我国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和社会治理水平提升中发挥更大作用，为助力共同富裕贡献力量。

在共同富裕的时代愿景引领下，我们将“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和“以客户为中心”经营理念紧密结合起来，坚持“赚辛苦钱赚实在钱 赚专业钱”的经营方式，放大格局、开拓心胸，从利己转向利他，发挥自身在社会资源分配、社会价值链构建、社会财富积累上的重要作用，与利益相关者共进退，构建开放包容的生态圈，在为他人服务、赋能以及分润共享的过程中，赚取属于自己、合理和可持续的商业利润，建立互利共赢的新发展逻辑和商业范式。

我们坚持金融向善的发展逻辑，深入、充分地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和诉求，在长期的战略坚守中发挥普惠金融作为基层自主治理的聚合器、政府嵌入治理的助推器、社会协同治理的路由器的“三器”作用，通过融“资”、汇“智”、建“信”，与各级政府、基层社会组织共创了“广度”布局、“强度”攻坚、“温度”关怀、“密度”联结、“跨度”融合、“深度”服务的“六度共治”赋能新模式，并在实践中形成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一

元钱吃早餐”“智能柜员机上线市政府‘一网通办’相关功能”等案例，深受社会各界好评。

### 以人为本，文化为魂，这是价值创造的源泉。

一路走来，我们为员工创造价值的文化正展现出越来越强的感召力。企业的竞争，终是文化的竞争。越是路途艰难，越能看出文化的力量。上海农商银行72年的历史，必然有一种跨越时代、不惧未来的精神和力量贯穿其中，而这就是文化。2021年，我们发布了上海农商银行的企业文化体系。“尚德尚善、惠城惠民、至精至勤、共愿共美”是我们企业文化的核心精神。在城市的发展中，到处都能感受到金融的力量。我们冠名支持上海女子足球队，将“铿锵玫瑰”坚定、拼搏、顽强的体育精神传递给更多人，成为上海这座城市的文化特质。我们逆行在“疫”线，保障金融服务，传递金融温度，助力企业发展。疫情之下，每个农商人都是一束光。

文化的力量，追根究底是人心的力量。银行只有具备激发人能动性的能力，才能创新而变、创造未来。我们要让每一位员工感觉到践行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的企业使命，比单纯的利益驱动更能使员工有广阔自我价值实现空间，让每一位员工在踏实做事的同时更有仰望星空的情怀。点赞员工、激发员工、关爱员工，打造敏捷团队，重塑柔性组织，以员工自主创造和自发创新，聚起银行发展的最伟力，让上海农商银行没有怀才不遇！

价值创造之路，是一条上海农商银行践行新发展理念、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道路。这条路越走越宽，越走越自信坚定。今年是上海农商银行2020-2022年发展战略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新一轮发展战略规划的谋划之年。站在新的起点，前路会有“轻舟已过万重山”的快慰，未来也定有“无限风光在险峰”的期盼。我们将以更深邃的历史眼光和博大的社会情怀，将可持续发展理念和ESG管理融入经营管理之中，倾力构建“以产业链为特色的三农金融服务体系、以鑫动能为特色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以‘三全’<sup>1</sup>为特色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以养老金融为特色的大财富管理服务体系、以行业金融为特色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五大体系，打造开拓未来的“战略密码”。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行而不辍，未来可期。让我们以时光为尺，衡量上海农商行高质量发展的厚度、深度；让我们以岁月为证，彰显上海农商人的情怀。

董事长：



<sup>1</sup> “三全”是指全产业链、全生命周期、全产品服务的绿色金融服务模式。

# 行长致辞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顾建忠

2021年8月19日，本行成功登陆A股主板市场，资本充足率和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一年来，面对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全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和监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坚持战略导向，坚定创新转型，坚守合规经营，全行干部员工万众一心、攻坚克难、奋勇争先，展现了迎难而上、锐意进取的战斗力和综合协同、团结一心的凝聚力，保持了全行业务经营平稳良好的发展势头。

截至2021年末，集团总资产达到11,583.76亿元，增幅9.59%，集团实现归母净利润96.98亿元，增幅18.84%，营业收入241.64亿元，增幅9.64%，平均总资产回报率0.9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39%，比2020年末提高0.37个百分点。吸收存款本金为8,381.3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91.49亿元，增长11.90%；贷款和垫款总额为6,135.7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29.04亿元，增长15.62%。

**这一年，我们提高政治站位，积极助力国家战略，主动融入区域发展。**加速服务乡村振兴国家战略，农业产业链项目成果有

效落地，诚信村、诚信镇建设有序推进。紧密围绕上海城市发展，加大对“五个新城”的金融支持力度，陆续与部分区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共建互联机制和深度合作伙伴关系，大力推进新城建设中的金融支持。积极参与临港新片区建设，制定“临港科创贷”专项服务方案，惠及园区科创企业203家，其中近四成成为银行首贷户。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依托青浦支行以及昆山、嘉善两家异地支行形成区域合力，打造金融服务长三角一体化主阵地。积极探索绿色金融，初步构建本行绿色金融体系，助力“双碳”目标。

**这一年，我们坚守战略定力，扎实推进普惠金融，全面促进“共同富裕”。**全力服务实体经济，小微企业信用贷款、中长期贷款占比大幅提升；新增三个商E贷中心，微贷中心筹建稳步推进，不断拓宽融资渠道、提升融资便利，有效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题。科技金融全生命周期体系建设成果逐步显现，积极对接各类孵化器及私募基金渠道，发布“鑫动能2.0”“临港科创贷”等专项服务方案，全面对接“浦江之光”“专精

特新小巨人”企业，深挖科创企业金融需求，创新金融服务，科技型贷款增量居上海同业首位。金融赋能社会治理场景持续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电动车充电桩建设、适老化改造等场景实现金融产品的综合运用。

**这一年，我们立足监管导向，不断夯实风险管控，有力提升经营品质。**集团不良贷款率 0.95%，较上年下降 0.04 个百分点。严格贯彻资管新规要求，全面实现理财产品净值化转型。主动落实反洗钱工作要求，洗钱风险评估等级提升至“B类”，达到历史新高。有效增强集团化管理，村镇银行和长江金租经营向好，并表管理能力日趋成熟。

**这一年，我们加快业务创新，深度聚焦价值创造，持续提高发展质量。**整体性谋划布局零售转型，推动经营理念由规模导向逐步向价值创造转变，零售业务提速增效，网点转型有序推进；深度聚焦园区企业、上市与拟上市企业等客群，着眼银团贷款和募集户开立，“四百工程”成果初显，公金业务实现提质扩面；大力推进同业生态圈协同，创新业务加速发展，同业场景成效显现，同业投行专营组织架构有序搭建，投贷联动持续深化。

**这一年，我们强化管理赋能，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充分激发内生动力。**全面加强顶层设计，优化高管层决策体系，稳步调整总行市场化架构，全面完成经营单位扁平化架构改革，管理更加轻盈高效，经营更显活力。显著提升科技赋能，数据中台 FOCUS 工程一期及各类重大系统项目有序推进，科技与业务的融合迈上新台阶。持续深化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切实保障“三能机制”落地执行，有效优化队伍结构；深入推进中青班、“鑫火计划”等人才培养项目，赋能员工成长成才。不断提升企业软实力，行史梳理成果丰硕，口述历史、主题展览等取得不俗反响，企业文化体系正式定稿，激发全行干事创业的动力。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全面落实、新发展格局全面布局的一年，是本行 2020-2022 年发展战略规划收官、谋划新一轮发展规划的关键之年，本行将积极应对挑战，抢抓发展契机，不断推动自身高质量发展。


**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责任担当，主动践行商业银行的“社会价值”。**紧密融入民族伟大复兴，以“十年磨一剑”的定力聚焦绿色金融，深入科技制造、乡村振兴、区域协同发展等重点领域，提高政治站位，提升思想认识，强化综合金融服务渗透，积极助力“共同富裕”目标。

**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价值创造，全面深化提升经营品质的“战略引领”。**紧密围绕“做小做散”，牢固树立 ONE SRCB 经营理念，坚守普惠情怀，坚持客户中心，坚定数字化转型，持续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为本轮战略规划收好官，为下一轮发展谋篇布局。

**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创新探索，持续打造符合市场导向的“经营特色”。**推进以农业产业链、科创金融、绿色金融、养老金融、行业金融为特色的五大金融服务体系，不断探索业务新场景，创新业务新模式，全力提升专业化经营能力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打造市场化、专业化、综合化的金融服务体系。

2022 年是本行上市后的第一个完整年度，我们将以时不我待的拼劲，勇立潮头的闯劲，百折不挠的韧劲，擘画上海农商银行未来的美好蓝图，用更高品质的经营管理，更高质量的发展成果，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献礼。

行长：





监事会主席  
李建国

---

## 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011
二、公司行业发展及从事的主要业务	012
三、发展战略、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012
四、荣誉与奖项	014

01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 (一) 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海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	Shang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英文简称	Shang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名称缩写	SHRCB <sup>2</sup>
法定代表人	徐力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5年8月23日
注册地址及历史变更情况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2005.8.23-2011.6.20,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2011.6.20-2017.12.28,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2017.12.28-至今,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93473149
互联网网址	http://www.srcb.com
电子信箱	ir@srcb.com
服务热线及投诉电话	021-962999

###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俞敏华	李菁莎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电话	021-61899333	021-61899333
传真	021-50105180	021-61899460
电子信箱	ir@srcb.com	

### ▶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沪农商行	601825

###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小骏、苏亦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保荐代表人姓名	杜鹃、胡连生	蔡锐、张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8月19日至2023年12月31日	

<sup>2</sup>注: 本公司英文名称缩写由“SRCB”变更为“SHRCB”。截至报告期末, 本公司已相应完成公司章程变更并获监管部门核准, 英文名称缩写及域名已完成注册, 商标仍在注册流程中。

## 二、公司行业发展及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1 年是我国“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之年。面对全球政治经济复杂严峻的发展局势，我国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强化宏观政策跨周期调节，着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银行业紧跟国家战略，胸怀“国之大者”，将服务实体经济、保障国计民生摆在首要位置，大力推进普惠金融、乡村振兴、绿色金融、财富管理等领域发展，为共同富裕注入强劲动力，全面深化数字化转型、强化风险防控，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本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是由国资控股、总部设在上海的法人银行，是全国首家在农信基础上改制成立的省级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成功登陆 A 股资本市场，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1825）。本公司以“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为使命，立足客户中心，面向企业和个人提供全面综合金融服务，着重在助力普惠金融、科创金融、乡村振兴、绿色金融、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领域培育和塑造经营特色。

## 三、发展战略、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 使命：

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

百姓，回答了为我们谁存在的问题。美好生活，回答了我们的何奋斗的问题。普惠金融，回答了我们的基本路线问题。本公司的使命既显示了作为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属性，又体现了内生使命和现实使命的有机统一；既表现了本公司在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中所应承担的角色和责任，又体现了本公司对自身和社会所做出的庄重承诺。

### 战略愿景：

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建设具有最佳体验和卓越品牌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集团。

服务型银行表明了我们的战略主张。伴随着中国社会经济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型，我们回归本源，着眼于对百姓的服务，经营理念从规模扩张型向价值创造型转变，以服务创造价值，以价值换取收益，用金融赋能社会治理，切实提升“三农”、小微、科创、社区居民对金融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在解决社会难点和痛点问题中寻找新机遇、拓展新市场，促进社会公平和进步，实现银行商业价值和社会功能的有机统一。

为客户创造价值是服务型银行的本质与核心。我们致力于以客户为中心，重新定义服务的内涵，持续改善服务的流程，全面提升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能力。在服务方式上溯源，改变以需求跟踪为主的后端式服务，致力于提供源头性金融服务。在服务内容上闭环，通过精准创新和持续迭代，在客户发展和财富积累的不同阶段提供全面、综合的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将银行自身的业务生态和客户的经营生态系统相连接，创造更多的接触点、创新更多的连接方式，通过形成服务闭环提升客户忠诚度，使本公司成为客户生态圈的重要参与者。

“最佳体验”与“卓越品牌”是我们追求的目标和实现的标准。

“最佳体验”强调从客户角度出发，以客户视角，从多维接触中洞见客户的痛点，创造客户真正想要的价值点，有专业创新能力，在面对客户金融服务需求中痛点时，能提供敏捷、高效、无缝对接的解决之道。“卓越品牌”既体现在打造具有本公司鲜明特色的“三农”、小微、科创、民生普惠等特色品牌，也体现在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金融市场、投资银行、贸易金融、资产管理等专业品牌，更体现在打造亲民、便民、惠民的银行形象品牌。

区域化和综合化是我们的战略方向。“区域综合金融服务集团”表明了本公司发展的空间、拓展的领域以及从商业银行向金融服务集团迈进的趋势。“区域化”要求我们在深耕上海市场同时，牢牢抓住长三角一体化的战略机遇，使本公司业务经营和客户服务获得更加广阔的空间。“综合化”要求本公司加快推进综合经营步伐，通过在村镇银行、金融租赁、资产管理、消费金融等相关领域的深耕细作和落子布局，不断拓宽金融服务的宽度、广度，丰富盈利来源，增强综合实力。

### 战略目标：

至 2022 年末，实现市场影响力稳步扩大，客户基础不断夯实，战略转型加快推进，盈利能力持续增强，金融科技水平显著提升，综合化经营有效拓展，组织人才结构持续优化，基本建成服务一流、特色鲜明、流程高效、区域领先的上市公众银行，初步建成具有最佳体验和卓越品牌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集团。

### 核心战略：

坚持客户中心。将“以客户为中心”作为公司最核心的经营观，并体现在战略制定、考核评价、资源配置、组织架构、渠道流程、营销风控各个环节，围绕客户价值重新认识客户，围绕客户需求重塑产品体系，围绕客户体验重构组织流程，努力成为客户旅程的重要伴行者和客户生态圈的重要参与者。



**坚守普惠金融。**以普惠金融为践行企业使命的基本路径，回归本源，坚守服务“三农、小微、科创、社区居民”的经营定位，优先做零售型的业务，深入做新型现代“三农”金融业务，积极做价值开拓型的业务，强化顶层设计，加大政策扶持，依托数据赋能，全面提升普惠客户综合金融与专业化、个性化需求服务能力。

**坚定数字转型。**用科技引领与数字化转型思维赋能业务经营、变革管理机体，倡导树立数字文化，培养数据思维，培育数字人才，提升用数能力，重视数据治理及应用产生的价值，全力打造数据、业务、智慧三大中台，形成完整的双速IT机制，构建“前台敏捷、中台强大、后台稳定”的信息科技体系，推动数据、科技、业务三大主线深度融合。

## 发展策略：

**聚焦战略导向，持续提高发展质量。**一是聚焦战略导向，加快零售金融、普惠金融等战略重点业务发展；二是服务国家战略、区域建设和实体经济，大力支持制造业、绿色金融和非房业务发展，打造三农金融、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养老金融、行业金融五大金融服务体系。

**提升服务品质，不断夯实客户基础。**一是聚焦重点客户，通过分层管理、分层营销，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培育有助于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转型的优质客群；二是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打造针对不同目标客群的产品品牌系列和特色行业场景，形成有市场竞争力的服务品牌。

**聚焦价值创造，有效提升管理能力。**一是建立高效联动运作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扩大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影响力；二是坚持“双线合规”，进一步提升前驱式公司治理和合规管理能力；三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与战略导向型业务相适应的风控能力，打造稳健、专业的风险管理品牌。

**加强业务赋能，显著提升金融科技水平。**一是加强金融科技顶层设计，建立高效项目推进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二是保质保速达成 FOCUS<sup>3</sup> 工程一期上线和数据治理预设目标；三是深化业务和科技融合，推动产品服务线上化，展业工具移动化，数据分析可视化，运营风控智能化，内部管理流程化。

**强化集团管理，积极拓展综合化经营。**一是贯彻集团化战略，完善集团业务协同发展机制，提升子公司资本回报和战略价值；二是完善长三角区域发展战略布局及相配套的管理机制；三是主动有为争取各类战略型、创新型业务相关的准入资格。

**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组织战略效能。**一是以“轻资产、轻规模、轻资本”为主线，建立以RAROC为核心、敏捷高效的FTP价格传导机制，加强资产负债主动管理，深化管理会计系统运用；二是强化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加强条线管理和中台建设，优化全行人员结构，培育出与战略转型相适配的专业人才队伍。

## 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本公司总部设在上海这一国内最发达的经济与金融中心，上海雄厚的经济基础、合理的产业结构、蓬勃的市场活力和开放的社会文化为本公司业绩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一带一路”倡议、“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和“临港自贸新片区”区域战略更为本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广泛扎实的客户基础。**本公司扎根上海逾70年，尤其是在市郊地区，网点覆盖面广，客户沉淀率和忠诚度较高，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上海市108个乡镇中，本公司布设网点的乡镇达到106个，覆盖率98.1%。与当地政府和企业合作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依托面向上海市的工会服务卡，零售客户范围覆盖了上海市主要大中型企业（集团）及事业单位职工。

**特色鲜明的普惠金融。**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以“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科创”作为立行之本，依托自身的经营属地化、客户普惠化、服务专业化等优势，坚持“定位向下、服务向细”，全力做好普惠金融赋能社会治理，健全普惠金融服务体制机制，创新特色服务产品与服务模式，扎实推进普惠金融服务。

**高速发展的零售业务。**本公司明确将零售金融作为战略“主战场”，举全行之力优先发展零售业务，深耕五大目标客群，发力财富管理和个人信贷两大重点业务，积极推进专业化经营和网点转型，发挥人才和科技两个支撑能力，实现零售业务贡献的较快增长。

**稳健优质的资产质量。**本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建立起较为完备的、多层次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具有清晰的风险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不良贷款率保持在行业较低水平。

**优势突出的综合服务。**本公司是全国农金系统中最早开展金融市场、投资银行和跨境业务的机构之一，业务资格较为齐全，交易活跃度始终保持市场前列，使本公司具备向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投融资综合金融服务的能力。

**成熟完善的公司治理。**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均衡，拥有央企、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自然人等“利益多元、有效制衡、协调运转”的股权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坚持市场化的选人用人和激励机制，完成高级管理层职业经理人改革，为本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稳固的基础。

**深厚优秀的企业文化。**本公司始终坚持“诚信、责任、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尚德尚善、惠城惠民、至精至勤、共愿共美”的核心精神，培育形成了优秀的企业文化，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不断增强。

<sup>3</sup> FOCUS: Fusion, Open, Cooperation, User, Smart. 即融合、开放、合作、用户、智慧。“FOCUS”工程是本行数字化转型的基础，工程的实施是启动全行技术升级、数据探索和流程再造的重要里程碑。

## 四、荣誉与奖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国内外机构组织的评选活动中荣获诸多荣誉与奖项，其中：

▶ 国内外排名	
2021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第 149 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021 年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第 25 名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1 中国企业 500 强，第 467 位	中国企业联合会、中国企业家协会
2021 长三角服务业企业 100 强，第 48 名	上海市企业联合会
▶ 品牌价值	
2021 年全球银行品牌价值 500 强第 187 位	英国《银行家》杂志
▶ 评级	
标普全球评级，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为“BBB”，展望“稳定”，短期主体信用评级为“A-2”	标准普尔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主体信用等级“AA <sub>spc-</sub> ”，展望“稳定”	标普信评（中国）
▶ 2021 年度“陀螺”评价体系城区农村商业银行综合评价第一名	中国银行业协会
获奖	
2021 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之“年度最佳品牌建设中小银行”	金融时报社
第十届金融界领航中国“金智奖”之“杰出农村商业银行奖”“杰出影响力品牌奖”	金融界
2021 中国金鼎奖之“年度普惠金融奖”	每日经济新闻
2021 年度普惠金融先锋银行	和讯中国财经风云榜
2021 年中国年度金融创新价值奖	财联社
第二届中国银行业理财金牛奖	《中国证券报》
2021 中国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行业“金誉奖”之“卓越资产管理农村商业银行”“卓越创新资产管理银行”	普益标准
2021 中国资产管理「金贝奖」之“2021 卓越现金管理银行”	21 世纪经济报道
2021 第四届“铁马”中小银行评选之“最佳资管业务中小银行”	当代金融家
第十二届基金与财富管理·介甫奖评选之“优秀农商行资产管理奖”	财视中国
2021 中国数字金融金榜奖“数字金融业务创新奖”	CFCA、中国电子银行网
2020 年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优秀承办机构	
2020 年度担保品业务卓越贡献奖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债担保品十周年（2011-2021）- 潜力新锐机构	
2021 年度市场影响力奖之“核心交易商”“货币市场交易商”“市场共建机构”	
2021 银行间本币市场市场创新奖 CFTES 同业存款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2021 银行间本币市场市场创新奖 X-repo	
2021 银行间本币市场市场创新奖 iDeal	
2020 年度最佳外币对会员奖	
2020 年度最佳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会员奖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020 年度优秀结算业务参与者（农村金融机构）	
2020 年度债券净额自营清算优秀奖	上海清算所
2020 年度优秀会员金融类二等奖	
2020 年度最佳产品推广贡献机构	上海黄金交易所
2020 年金融债券优秀承销做市商 - 最佳农商行奖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0 年度金融债券承销做市团特殊贡献奖	中国进出口银行
上海市社会责任报告优秀典型企业	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上海市工业经济联合会

---

##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016
二、主要财务指标	017
三、报告期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017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018
五、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018

02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经营业绩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 年
营业收入	24,164,319	22,039,556	9.64	21,271,299
营业利润	12,167,929	9,830,755	23.77	10,668,334
利润总额	12,178,210	9,900,462	23.01	10,692,517
净利润	10,046,919	8,418,573	19.34	8,938,3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7,866	8,160,671	18.84	8,845,6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50,939	8,062,120	18.47	8,206,314
<b>每股计 (人民币元 / 股)</b>				
基本每股收益	1.08	0.94	14.89	1.02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06	0.93	13.98	0.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9.72	8.90	9.21	8.20
<b>规模指标</b>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sup>4</sup>	1,158,376,261	1,056,976,684	9.59	929,938,101
贷款和垫款总额 <sup>5</sup>	613,576,566	530,672,635	15.62	466,868,105
企业贷款和垫款	349,841,715	313,962,989	11.43	263,130,048
个人贷款和垫款	198,939,260	161,745,564	23.00	131,160,210
票据贴现	64,795,591	54,964,082	17.89	72,577,847
贷款损失准备 <sup>6</sup>	-25,784,503	-21,985,592	17.28	-18,193,927
负债总额	1,061,044,824	976,504,788	8.66	855,731,986
吸收存款本金	838,137,569	748,988,526	11.90	679,025,912
股东权益	97,331,437	80,471,896	20.95	74,206,1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768,103	77,210,844	21.44	71,149,880
股本	9,644,444	8,680,000	11.11	8,680,000
资本净额	111,457,637	96,779,439	15.17	89,246,080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5,304,268	78,403,963	21.56	72,165,439
风险加权资产	729,584,359	671,905,275	8.58	573,332,726

<sup>4</sup>注：根据财会 2 号文相关要求，本集团控股子公司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在其他负债中的“预收手续费”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因此与应收融资租赁款中的“未实现融资收益”合并列示，2019 年本集团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重述调整。

<sup>5</sup>注：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包括应计利息和损失准备。

<sup>6</sup>注：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公司简介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环境和社会责任

重要事项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财务报告

##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盈利能力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个百分点)	2019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sup>7</sup>	0.91	0.85	0.06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sup>8</sup>	11.39	11.02	0.37	13.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2	10.89	0.33	12.19
净利差	1.77	1.83	-0.06	1.77
净利息收益率	1.86	1.91	-0.05	1.87
成本收入比 <sup>9</sup>	29.95	28.86	1.09	30.37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19.84	18.91	0.93	27.82
<b>资本充足率指标(标准值)</b>	<b>2021年 12月31日</b>	<b>2020年 12月31日</b>	<b>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个百分点)</b>	<b>2019年 12月31日</b>
资本充足率(≥10.5)	15.28	14.40	0.88	15.57
一级资本充足率(≥8.5)	13.10	11.70	1.40	12.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7.5)	13.06	11.67	1.39	12.59
<b>资产质量指标(标准值)</b>	<b>2021年 12月31日</b>	<b>2020年 12月31日</b>	<b>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个百分点)</b>	<b>2019年 12月31日</b>
不良贷款率(≤5)	0.95	0.99	-0.04	0.90
拨备覆盖率 <sup>10</sup>	442.50	419.17	23.33	431.31
贷款拨备率 <sup>11</sup>	4.20	4.14	0.06	3.90

## 三、报告期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829,175	6,191,326	6,131,667	6,012,151
利润总额	2,989,927	3,425,321	3,210,369	2,552,5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12,274	2,705,699	2,549,710	2,030,1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28,279	2,674,968	2,537,873	2,009,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921	13,055,835	1,914,505	-14,422,900

<sup>7</sup>注：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净利润 / (期初资产总额 + 期末资产总额) × 2。

<sup>8</sup>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 + 当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新增净资产 × (报告期月份数 - 净资产增加月份) / 报告期月份数 - 现金分红或回购等资产减少净资产 × (报告期月份数 - 净资产减少月份) / 报告期月份数)。

<sup>9</sup>注：成本收入比 = (业务及管理费 + 其他业务支出) / 营业收入。

<sup>10</sup>注：拨备覆盖率 = 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sup>11</sup>注：贷款拨备率 = 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 贷款和垫款总额。

##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入	144,518	7,621	811,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3,726	58,364	24,853
清理久悬未取款净收入	5,280	3,387	17,016
违约赔偿净收入	11,010	3,931	8,250
捐赠支出	-12,184	-33,342	-17,728
其他	10,035	76,640	16,645
合计	212,385	116,601	860,959

## 五、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流动性比例	≥25	55.74	60.34	51.55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sup>12</sup>	≤10	2.46	2.64	3.5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	18.66	19.08	19.88

<sup>12</sup>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 / 资本净额，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合计 / 资本净额。

---

##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020
二、财务报表分析	020
三、贷款质量分析	028
四、资本充足率分析	031
五、分部经营信息	033
六、公司业务综述	033
七、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042
八、风险管理	044
九、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047

03

##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是本公司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主板市场的首年，也是本集团三年战略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及上海“十四五”规划，坚持三大核心战略，深化客户中心理念，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推进业务创新转型，全力打造市场化、专业化经营体系，各项经营工作保持平稳良好的发展势头。

**盈利水平有所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41.64 亿元，同比增长 9.64%；利润总额 121.78 亿元，同比增长 23.01%；净利润 100.47 亿元，同比增长 19.3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8 亿元，同比增长 18.84%；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91%，较上年增加 0.06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较上年增加 0.37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11,583.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59%；其中，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6,135.7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62%。本集团负债总额为 10,610.4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66%；其中，吸收存款本金为 8,381.3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90%。

**资产质量保持平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为 58.27 亿元，较上年增加 5.82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0.95%，较上年末下降 0.04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为 442.50%，较上年末上升 23.3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为 4.20%，较上年末上升 0.06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水平持续良好。**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5.28%，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6%，持续高于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资本要求，资本缓冲较为充足。

## 二、财务报表分析

### （一）利润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
<b>营业收入</b>	<b>24,164,319</b>	<b>22,039,556</b>	<b>9.64</b>
利息净收入	19,370,723	17,870,875	8.39
非利息净收入	4,793,596	4,168,681	14.99
<b>营业支出</b>	<b>11,996,390</b>	<b>12,208,801</b>	<b>-1.74</b>
税金及附加	264,188	241,509	9.39
业务及管理费	7,221,524	6,343,560	13.84
信用减值损失	4,498,459	5,607,776	-19.78
资产减值损失	-3,016	-	不适用
其他业务成本	15,235	15,956	-4.52
<b>营业利润</b>	<b>12,167,929</b>	<b>9,830,755</b>	<b>23.77</b>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0,281	69,707	-85.25
<b>利润总额</b>	<b>12,178,210</b>	<b>9,900,462</b>	<b>23.01</b>
减：所得税费用	2,131,291	1,481,889	43.82
<b>净利润</b>	<b>10,046,919</b>	<b>8,418,573</b>	<b>19.34</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7,866	8,160,671	18.84
少数股东损益	349,053	257,902	35.34



##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93.71 亿元，同比增长 8.39%，其中利息收入为 410.75 亿元，同比增长 10.74%，利息支出为 217.05 亿元，同比增长 12.92%。报告期内，本集团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为 3.95%，同比下降 1 个基点，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2.18%，同比上升 5 个基点；净利差 1.77%，净利息收益率 1.86%，同比分别下降 6 个基点和 5 个基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平均余额 <sup>1</sup>	利息收入 / 支出	平均收益 / 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 支出	平均收益 / 成本率 (%)
<b>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7,841,113	26,431,223	4.65	495,108,383	23,118,371	4.67
金融投资	237,440,442	8,328,775	3.51	229,065,750	8,261,065	3.61
同业资产 <sup>2</sup>	135,158,073	3,166,816	2.34	123,558,166	2,886,501	2.3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631,442	942,631	1.44	62,451,697	924,590	1.48
融资租赁 <sup>3</sup>	32,691,306	2,206,051	6.75	26,264,217	1,902,171	7.24
<b>生息资产合计</b>	<b>1,038,762,376</b>	<b>41,075,496</b>	<b>3.95</b>	<b>936,448,213</b>	<b>37,092,698</b>	<b>3.96</b>
<b>负债</b>						
吸收存款	774,543,845	15,932,325	2.06	694,110,162	14,220,769	2.05
已发行债务证券	71,304,805	2,274,931	3.19	68,996,824	2,048,419	2.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35,336,869	916,505	2.59	18,647,752	527,188	2.83
同业负债 <sup>4</sup>	116,411,514	2,581,012	2.22	118,737,592	2,425,447	2.04
<b>计息负债合计</b>	<b>997,597,033</b>	<b>21,704,773</b>	<b>2.18</b>	<b>900,492,330</b>	<b>19,221,823</b>	<b>2.13</b>
<b>净利息收入</b>			<b>19,370,723</b>			<b>17,870,875</b>
<b>净利差 (%)<sup>5</sup></b>			<b>1.77</b>			<b>1.83</b>
<b>净利息收益率 (%)<sup>6</sup></b>			<b>1.86</b>			<b>1.91</b>

注：1. 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2.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4.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 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6. 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计算。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64.31 亿元，同比增长 14.33%，平均收益率为 4.65%，同比下降 2 个基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企业贷款	335,769,291	15,983,539	4.76	290,435,204	14,231,385	4.90
个人贷款	181,964,429	9,049,765	4.97	140,637,440	7,099,442	5.05
贴现	50,107,393	1,397,919	2.79	64,035,739	1,787,544	2.79
<b>发放贷款和垫款</b>	<b>567,841,113</b>	<b>26,431,223</b>	<b>4.65</b>	<b>495,108,383</b>	<b>23,118,371</b>	<b>4.67</b>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一般性短期贷款收益率为 4.57%，中长期贷款收益率为 5.01%。

## (2) 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159.32 亿元，同比增长 12.04%，平均付息率为 2.06%，同比上升 1 个基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单位活期存款	248,441,388	1,665,506	0.67	231,767,197	1,584,812	0.68
单位定期存款	144,168,231	3,824,011	2.65	127,570,849	3,659,994	2.87
个人活期存款	61,109,067	196,045	0.32	56,323,776	227,689	0.40
个人定期存款	320,825,159	10,246,763	3.19	278,448,340	8,748,274	3.14
吸收存款	774,543,845	15,932,325	2.06	694,110,162	14,220,769	2.05

## 2.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47.94 亿元，同比增长 14.99%，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19.84%，同比提升 0.93 个百分点，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66 亿元，同比下降 7.11%，其中：顾问与咨询业务手续费收入为 3.02 亿元，同比下降 25.61%，主要是由于本集团持续落实减费让利政策以及主动调整手续费结构；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为 15.87 亿元，同比下降 5.63%，但本集团积极推进零售转型战略，加大财富类代销产品的销售规模，代销手续费收入增长明显；结算与清算业务手续费收入为 2.05 亿元，同比增长 8.25%，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满足供应链企业的融资需求，信用证开证量明显上升，开证手续费有一定程度的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34,089	2,626,265
其中：顾问与咨询业务	301,859	405,769
代理业务	1,587,026	1,681,623
结算与清算业务	204,943	189,329
电子银行业务	124,730	127,682
银行卡	97,550	79,555
担保及承诺业务	34,762	26,123
资产托管业务	35	38
其他业务	83,184	116,1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67,864	-294,1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66,225	2,332,148

###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损益及其他收益。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26.27 亿元，同比增长 43.06%。其中：（1）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汇兑收益合计为 23.63 亿元，同比增长 34.88%，主要是由于本集团金融市场投资业务持续优化资产负债配置结构，经营效能有所提升；（2）资产处置收益 1.45 亿元，同比增长 1.37 亿元，主要由于本集团房产因征收补偿获得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投资收益	1,411,877	1,386,1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8,404	314,707
汇兑收益	272,683	50,970
其他业务收入	66,163	37,793
资产处置收益	144,518	7,621
其他收益	53,726	39,273
合计	2,627,371	1,836,533

### 3.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业务及管理费 72.22 亿元，同比增长 13.84%，主要是 2021 年以新三年战略为导向，本集团加强了金融科技、零售转型等领域人力资源投入，职工薪酬支出相应上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职工薪酬	4,767,408	3,936,751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费用	914,238	896,658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1,539,878	1,510,151
合计	7,221,524	6,343,560

### 4.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4.98 亿元，同比下降 19.78%，主要是 2020 年新冠疫情对资产质量的影响，本集团适当增提了信用减值损失，导致同期对比基数较高。2021 年，本集团持续保持稳健审慎的风险偏好，风险抵补能力维持在较高水平。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660,364	4,875,2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83,936	60,785
债权投资	-18,710	-93,836
其他债权投资	-8,475	6,566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423,459	556,566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25,884	161,605
其他	-48,359	40,839
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4,498,459	5,607,776

### 5.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的所得税费用为 21.31 亿元，同比增长 43.82%，主要是因为利润总额增长所致。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利润总额	12,178,210	9,900,462
所得税费用	2,131,291	1,481,889

## （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 1. 资产

2021 年，本集团立足国家战略全局，服务实体经济发展，坚守普惠金融战略，加大重点领域信贷支持，加快创新金融转型，集团资产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1,583.7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014.00 亿元，增长 9.59%，资产规模增长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贷款和垫款、同业资产、金融投资等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52.97	530,672,635	50.21
贷款应计利息	1,054,889	0.09	908,943	0.09
贷款损失准备 <sup>1</sup>	-25,647,014	-2.21	-21,564,168	-2.04
贷款和垫款净额	588,984,441	50.85	510,017,410	48.25
金融投资 <sup>2</sup>	322,189,506	27.81	316,609,609	29.9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0,275,826	6.07	66,035,061	6.25
同业资产 <sup>3</sup>	129,023,899	11.14	118,471,324	11.21
融资租赁 <sup>4</sup>	31,908,964	2.75	28,344,778	2.68
其他 <sup>5</sup>	15,993,625	1.38	17,498,502	1.66
资产总额	1,158,376,261	100.00	1,056,976,684	100.00

注：1. 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2.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

5. 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资产。

#### （1）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紧跟国家金融政策导向，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贷款规模实现良好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29.04 亿元，增长 15.62%，在资产总额中占比 52.97%，较上年提高 2.76 个百分点。有关本集团贷款和垫款的详情，请参阅“贷款质量分析”部分。

#### （2）金融投资

2021 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合理优化投资结构，金融投资规模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 3,221.9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5.80 亿元，增长 1.76%，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增长较快。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20,004	22.48	69,332,583	21.90
债权投资	147,621,457	45.82	156,317,618	49.37
其他债权投资	102,036,545	31.67	90,947,908	28.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500	0.03	11,500	0.00
金融投资总额	322,189,506	100.00	316,609,609	100.00

其中，按金融资产性质划分的金融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322,078,006	99.97	316,598,109	100.00
权益工具	111,500	0.03	11,500	0.00
<b>金融投资总额</b>	<b>322,189,506</b>	<b>100.00</b>	<b>316,609,609</b>	<b>100.00</b>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末，余额为 724.20 亿元，主要类别为基金投资、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债券投资等。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 7。

###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报告期末，余额为 1,476.21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 8。

###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报告期末，余额为 1,020.37 亿元，主要为债券投资。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 9。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报告期末，余额为 1.12 亿元，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 10。

### 报告期末本集团所持前十大面值金融债券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6,280,000	3.05	2026/8/25	-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580,000	3.18	2026/4/5	-
2019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580,000	3.28	2024/2/11	-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580,000	4.00	2025/11/12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4,250,000	4.04	2027/4/10	-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770,000	3.33	2026/2/22	-
2015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760,000	3.74	2025/9/10	-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290,000	3.85	2027/1/6	-
202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3,250,000	3.34	2025/7/14	-
201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480,000	3.37	2026/2/26	-

## 2. 负债

2021 年, 本集团积极优化负债结构, 夯实存款基础, 拓宽优质负债来源, 灵活运用主动融资工具, 负债规模实现良好增长。报告期末, 本集团负债总额为 10,610.45 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 845.40 亿元, 增长 8.66%。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吸收存款	855,366,636	80.62	763,616,513	78.20
同业负债 <sup>1</sup>	69,003,190	6.50	86,375,653	8.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538,115	3.73	28,861,309	2.96
已发行债务证券	85,313,202	8.04	87,683,730	8.98
其他 <sup>2</sup>	11,823,681	1.11	9,967,583	1.02
<b>负债总额</b>	<b>1,061,044,824</b>	<b>100.00</b>	<b>976,504,788</b>	<b>100.00</b>

注: 1.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

### (1) 吸收存款

2021 年, 本集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经营理念, 夯实客户基础, 优化产品体系, 丰富获客方式, 提升客户粘性, 落实存款利率监管要求, 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 本集团吸收存款本金为 8,381.38 亿元, 较上年末增加 891.49 亿元, 增长 11.90%。

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387,565,244	45.31	346,377,231	45.36
活期存款	247,673,131	28.96	238,782,807	31.27
定期存款	139,892,113	16.35	107,594,424	14.09
个人存款	401,997,619	47.00	358,736,642	46.98
活期存款	65,626,233	7.67	61,053,038	8.00
定期存款	336,371,386	39.32	297,683,604	38.98
存入保证金	9,090,395	1.06	7,909,948	1.04
其他	39,484,311	4.62	35,964,705	4.71
<b>吸收存款本金</b>	<b>838,137,569</b>	<b>97.99</b>	<b>748,988,526</b>	<b>98.08</b>
应计利息	17,229,067	2.01	14,627,987	1.92
<b>吸收存款</b>	<b>855,366,636</b>	<b>100.00</b>	<b>763,616,513</b>	<b>100.00</b>

### (2) 负债质量分析

本公司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上海农商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 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 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 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本公司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 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 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六项要素, 制定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策略, 建立控制与监督体系, 确保负债业务开展满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 本公司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推动负债业务安全稳健发展, 以客户为中心, 通过精细化客户分层、多样化产品体系、全方位金融服务夯实客户基础, 在动态平衡量价基础上推动存款规模稳定增长。二是持续提高主动管理能力, 积极研判市场变化, 优化调整负债结构, 拓展市场化融资渠道, 推动资产负债合理匹配, 动态管理负债成本。

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 80.62%，较上年提升 2.42 个百分点；本集团流动性比例 55.74%，流动性覆盖率 247.65%，净稳定资金比例 132.58%，均高于监管要求，负债质量整体较高。

### 3、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为 973.3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68.60 亿元，增长 20.95%。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比上年末增减 (%)
股本	9,644,444	8,680,000	11.11
资本公积	16,495,416	8,947,939	84.35
其他综合收益	1,631,197	776,169	110.16
盈余公积	24,278,035	20,935,430	15.97
一般风险准备	11,909,737	10,207,445	16.68
未分配利润	29,809,274	27,663,861	7.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3,768,103	77,210,844	21.44
少数股东权益	3,563,334	3,261,052	9.27
股东权益合计	97,331,437	80,471,896	20.95

### (三) 现金流量表分析

2021 年，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 11.47 亿元，主要为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 80.76 亿元，主要是由于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 10.42 亿元，主要是由于发行同业存单增加所致。

### (四)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1 年	2020 年末 /2020 年	较上年末 / 上年增减 (%)	变动的主要原因
贵金属	46,690	20,670	125.88	贵金属资产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500	11,500	869.57	增加对绿色发展基金股权投资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822,507	28,344,778	-37.12	执行新租赁准则后核算变化，部分调整至长期应收款核算
长期应收款	14,086,457	-	上年无数字	执行新租赁准则后核算变化，新增报表项目
其他资产	1,426,166	4,202,071	-66.06	待清算款项减少
使用权资产	706,981	不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新增项目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538,115	28,861,309	36.99	支小支农再贷款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27,959	7,325,906	-32.73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699	20,680	125.82	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租赁负债	630,197	不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新增项目
预计负债	339,439	565,323	-39.96	表外信用减值准备减少
资本公积	16,495,416	8,947,939	84.35	IPO 募集资金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631,197	776,169	110.1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余额增加
其他收益	53,726	39,273	36.80	收到小微信贷奖励资金及稳岗补贴等政府补助的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8,404	314,707	11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汇兑收益	272,683	50,970	434.99	外汇衍生工具产生的汇兑收益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66,163	37,793	75.07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144,518	7,621	1,796.31	征收补偿产生的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016	-	上年无数字	联营企业减资，转回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营业外收入	53,756	118,517	-54.64	证券公司执行分配款及改制时置换的不良资产收回金额的减少
所得税费用	2,131,291	1,481,889	43.82	利润总额增长

## （五）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十。

## 三、贷款质量分析

### （一）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较上年末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正常类	604,893,107	98.58	521,383,093	98.25	16.02
关注类	2,856,477	0.47	4,044,564	0.76	-29.37
次级类	3,121,117	0.51	2,508,155	0.47	24.44
可疑类	1,790,509	0.29	1,819,695	0.34	-1.60
损失类	915,356	0.15	917,128	0.17	-0.19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100.00	530,672,635	100.00	15.62
不良贷款总额	5,826,982	0.95	5,244,978	0.99	11.10

### （二）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企业贷款和垫款	349,841,715	4,587,175	1.31	313,962,989	4,187,939	1.33
个人贷款和垫款	198,939,260	1,232,215	0.62	161,745,564	1,057,039	0.65
票据贴现	64,795,591	7,591	0.01	54,964,082	0	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5,826,982	0.95	530,672,635	5,244,978	0.99

### （三）前十大行业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房地产业	109,382,038	1,359,143	1.24	105,096,582	1,581,242	1.5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3,480,377	622,292	0.85	68,630,201	124,302	0.18
制造业	66,518,728	342,476	0.51	55,183,334	469,050	0.85
批发和零售业	25,816,268	1,113,768	4.31	23,897,892	1,165,381	4.8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704,589	470,215	3.20	12,607,332	477,404	3.79
建筑业	11,717,210	117,243	1.00	10,276,792	104,086	1.0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306,480	18,321	0.16	9,670,924	66,478	0.69
住宿和餐饮业	6,565,206	58,159	0.89	3,494,061	86,310	2.47
金融业	5,683,433	0	0.00	5,595,943	0	0.0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06,675	13,737	0.35	1,927,391	12,093	0.63

注：本表根据借款人行业类型界定。



#### (四)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上海地区	574,056,441	5,233,252	0.91	496,836,716	4,655,920	0.94
上海以外地区	39,520,125	593,730	1.50	33,835,919	589,058	1.74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5,826,982	0.95	530,672,635	5,244,978	0.99

#### (五)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类别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信用贷款	100,605,787	760,292	0.76	74,174,000	608,995	0.82
保证贷款	86,605,898	1,004,125	1.16	67,739,856	780,142	1.15
抵押贷款	339,761,470	4,048,065	1.19	314,890,380	3,848,424	1.22
质押贷款	86,603,411	14,500	0.02	73,868,399	7,416	0.01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5,826,982	0.95	530,672,635	5,244,978	0.99

#### (六) 贷款迁徙率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86	1.05	0.8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9.68	32.52	21.9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25.44	26.08	28.93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11.32	16.14	11.78

注：迁徙率为母公司口径。

#### (七)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借款人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客户A	2,739,500	0.45
客户B	2,450,000	0.40
客户C	2,362,339	0.39
客户D	2,235,323	0.36
客户E	2,095,500	0.34
客户F	1,999,000	0.33
客户G	1,954,000	0.32
客户H	1,779,736	0.29
客户I	1,600,000	0.26
客户J	1,580,300	0.26
合计	20,795,698	3.39

## (八)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与垫款 总额比例 (%)	金额	占贷款与垫款 总额比例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1,844,294	0.30	2,878,775	0.54
逾期 90 天至 1 年 (含)	1,950,366	0.32	1,511,935	0.28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1,698,282	0.28	1,857,602	0.35
逾期 3 年以上	1,155,216	0.19	863,665	0.16
合计	6,648,158	1.08	7,111,977	1.34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比 (%)	比上年末增减 (%)
重组贷款	-	-	-100
逾期贷款	6,648,158	1.08	-6.52

## (九)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 /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 /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期初余额	14,230,678	2,921,063	4,412,427	21,564,168	421,424	-	-	421,424
转移:								
- 至阶段一	456,400	-381,218	-75,182	-	-	-	-	-
- 至阶段二	-1,057,467	1,060,862	-3,395	-	-	-	-	-
- 至阶段三	-47,381	-91,134	138,515	-	-	-	-	-
本期计提 / (转回)	2,269,709	948,832	1,441,823	4,660,364	-291,585	198	7,452	-283,935
核销后收回	-	-	413,492	413,492	-	-	-	-
本期核销	-	-	-991,010	-991,010	-	-	-	-
期末余额	15,851,939	4,458,405	5,336,670	25,647,014	129,839	198	7,452	137,489

## (十) 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50,301	-12,587	43,206	-6,321

## 四、资本充足率分析

### (一)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	95,780,905	92,747,218	78,825,251	76,290,937
其中：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9,644,444	9,644,444	8,680,000	8,680,00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6,775,026	16,775,026	9,210,500	9,210,500
盈余公积	23,877,675	23,877,675	20,612,301	20,612,301
一般风险准备	11,412,670	11,412,670	9,772,127	9,772,127
未分配利润	30,625,845	29,395,486	28,218,432	27,226,62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803,328	-	1,542,507	-
其他	1,641,918	1,641,918	789,384	789,384
其他一级资本	240,444	-	205,542	-
其中：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	-	-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40,444	-	205,542	-
二级资本	15,912,925	14,905,346	18,169,934	17,290,131
其中：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7,000,000	7,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8,436,273	7,905,346	7,755,312	7,290,131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476,652	-	414,623	-
资本总额	111,934,274	107,652,565	97,200,727	93,581,068
扣除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476,638	3,031,531	421,288	2,904,66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5,304,268	89,715,688	78,403,963	73,386,273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	-	-	-
一级资本净额	95,544,712	89,715,688	78,609,505	73,386,273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	-	-
资本净额	111,457,637	104,621,034	96,779,439	90,676,404
风险加权资产	729,584,359	683,816,367	671,905,275	632,112,983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683,338,110	640,333,037	628,180,246	590,500,61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3,987,735	3,987,735	4,540,731	4,540,73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2,258,514	39,495,595	39,184,298	37,071,63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06	13.12	11.67	11.6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10	13.12	11.70	11.61
资本充足率(%)	15.28	15.30	14.40	14.34

注：1. 以上为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母公司和集团口径资本充足率相关数据及信息。

2. 更多资本信息详见在本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srcb.com>）披露的《上海农商银行2021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

### (二) 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一级资本净额	95,544,712	89,715,688	78,609,505	73,386,273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222,957,766	1,164,814,199	1,121,897,194	1,069,428,424
杠杆率(%)	7.81	7.70	7.01	6.86

### (三) 各类风险暴露相关信息

#### 1. 信用风险暴露

本公司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信用风险暴露总额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缓释前风险暴露	缓释后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暴露	1,163,346,568	1,101,410,315
表外信用风险转换后风险暴露	39,552,727	34,272,761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3,237,120	2,537,121
合计	1,206,136,416	1,138,220,197

#### 2. 市场风险暴露

本公司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标准法市场风险资本要求为 3.19 亿元，一般风险资本占用和特定风险资本占用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时间	一般风险资本					特定风险资本要求	合计
	利率风险	股票风险	外汇风险	商品风险	期权风险		
2021 年末	205,013	-	58,552	-	240	55,213	319,019

#### 3. 操作风险暴露

本公司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 33.81 亿元。

#### 4. 其他风险暴露

##### (1)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本公司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主要包括：场外衍生工具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以及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为 32.37 亿元。

##### (2) 银行账户股权风险暴露

本公司对股权风险的计量严格遵循《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集团合并口径下银行账户股权风险暴露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机构类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开交易风险暴露	非公开交易风险暴露	未实现潜在的风险损益
银行业金融机构	-	407,345	-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	11,500	-
非金融机构	-	100,000	-
合计	-	518,845	-

注：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非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未实现潜在风险损益是指在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但在利润表中尚未确认的收益或损失。

## 五、分部经营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业务营业收入为 123.62 亿元，在集团营业收入中的占比 51.16%，利润总额 42.30 亿元，占比 34.73%；个人银行业务营业收入为 71.15 亿元，占比 29.44%，利润总额 42.19 亿元，占比 34.64%；金融市场业务营业收入 15.37 亿元，占比 6.36%，利润总额 14.55 亿元，占比 11.95%；其他条线业务营业收入为 31.50 亿元，占比 13.04%，利润总额 22.75 亿元，占比 18.68%。

## 六、公司业务综述

### （一）公司金融业务

本公司公司金融业务紧密围绕国家战略布局和区域经济发展，坚持“以产业链为特色的三农金融服务体系、以鑫动能为特色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以‘三全’为特色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以行业金融为特色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战略导向，聚焦园区、聚焦科创科技、聚焦中小优质民营企业，持续加强实体经济服务力度，夯实客户基础，创新业务模式，增强科技赋能，提升专业化经营品质。

报告期内，本公司立足上海主战场，积极融入“五个新城”<sup>13</sup>建设，在上海郊区市场中把握优势，稳固郊区市场占有率领先地位，增强对郊区 GDP 的贡献度和对区域经济的带动力。报告期末，本公司郊区对公存款余额占比达 61%，郊区对公贷款余额占比达 57%。同时，本公司在上海城区市场中精准定位，结合区域特色，差异化制定经营策略，聚焦科技型企业、绿色金融企业、制造业企业等不同类型的重点客户，专注不同行业的精细化深耕，以优质的服务和专业能力，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市场认可度。

#### 1 公司客户

报告期末，本公司公司客户总数 33.5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3%。本公司建立了战略客户、机构客户、新城客户、园区客户、上市（拟上市）客户、贸易金融客户等重点客群，通过分层管理、分类营销，全面提高公司金融业务高品质经营发展水平。

战略客户方面，本公司采取总分联动管理营销模式，为总行级战略客户形成“一户一策一档”专属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整合全行资源进行品牌服务，实现本公司与战略客户的共同发展。

机构客户方面，本公司全方位深化与市级机构的合作，与上海市生态环境局、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江苏商会、安徽商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在“2021

年上海市重大产业项目产融对接会”“2021 年第十五届老字号博览会”“2021 第七届中国品牌经济（上海）论坛”等市级重大活动中，依托专业的服务、便捷的平台、丰富的产品，助力民生工程，强化银政合作共赢。本公司积极参与财政、社保、绿色发展基金、物业维修基金等市级机构存款项目招投标，报告期末，本公司市级财政性存款市场份额位列全市第二。

新城客户方面，本公司主动把握郊区市场优势，结合区域规划、产业升级、人才引进等政策机遇，全力服务各区域市场客户。本公司积极响应上海市推动发展开新局战略，聚焦“五个新城”建设，从组织架构、资源配置、业务体系、外部合作、队伍建设等方面着手，建立“五个新城”领导工作小组，开辟“绿色通道”，配置“融资额度”，为新城建设保驾护航。2021 年，本公司与上海市松江区、青浦区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报告期末，本公司在上海市松江区、青浦区、奉贤区等多个区域中对公贷款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在松江区、青浦区、嘉定区等多个区域中对公存款市场占有率位列前三甲。

园区客户方面，本公司深化金融企业支持实体经济，以园区为抓手，大幅优化园区类客户、产业类客户结构，打造产业集群核心竞争力，提升专业化经营品质，发布《上海农商银行园区综合金融产品百科全书》，助力转型发展，服务实体经济。报告期内，本公司服务园区企业逾万户，同时为其中 2,932 户企业提供融资服务，科技型企业户数占比 26.81%，小微企业户数占比 84.72%。

上市客户方面，本公司抢抓 2020 年再融资新规修订、科创板设立、创业板注册制推行等资本市场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带来的市场发展机遇，加强对上市、拟上市客户的全方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开展业务合作的上市企业共 274 家，较上年新增 140 家，增幅达 104%。

贸易金融客户方面，本公司通过搭建银、政、保多方协同合作平台，完善“稳外资、稳外贸、促消费”专项金融服务方案及长效工作机制，支持进出口外贸客户转型，优化产业结构。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出《“601825”进博专项金融服务方案》《重点贸金客户“一户一册”综合产品服务方案》等，助力客户实现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贸易金融结算客户 3,936 户，较上年末增长 18%。

#### 2 公司贷款

报告期末，本公司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3,463.1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57%。本公司持续优化贷款结构，紧跟国家战略，围绕制造业、“3+6”<sup>14</sup>重点产业、供应链金融、贸易融资等重点领域加强贷款投放，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sup>13</sup> “五个新城”是指上海市嘉定、青浦、松江、奉贤、南汇五个新城。

<sup>14</sup> “3+6”重点产业是指以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为引领，大力发展电子信息、生命健康、汽车、高端装备、先进材料、时尚消费品六大重点产业，构建“3+6”新型产业体系，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端产业集群。

制造业贷款业务方面，本公司进一步加大对制造业的金融支持力度，积极支持培育新动能、符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方向的现代农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转型升级、现代服务业的信贷投放，提高金融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助推实体经济的发展。报告期末，本公司制造业贷款余额 654.8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18%；制造业贷款占比 18.91%，较上年末增加 1.50%。

“3+6”重点产业业务方面，本公司深耕行业金融，围绕“3+6”重点产业客群开展细化研究，聚焦产业集群，立足行业特征，深挖客户需求，形成可复制推广的行业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打造服务“3+6”产业新模式，持续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布局建设和发展。

供应链业务方面，本公司深耕供应链业务客群，加快产品创新，优化业务流程，充分发挥线上化供应链服务特色。报告期内，基于供应链管理系统开展反向保理、正向保理、电单保理、建材“N+1+M”供应链金融服务等供应链业务模式，实现当年在线供应链金融投放金额 13.93 亿元，投放笔数 4,046 笔，服务核心企业 8 家，服务链属企业 107 家，笔均 34.44 万元，作为支持实体经济、践行普惠金融的重要手段，为本公司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贸易融资业务方面，本公司深入研究客户需求以及市场形势，依托创新本外币产品组合、合理运用同业授信额度和清算渠道、加强资金交易能力等方式为客户创造价值。报告期内，本公司表内外币资产投放规模快速扩大，融资量增长显著。同时，本公司加速融入国家级开发区临港新片区建设，大力支持新片区内重点基建项目及重点行业，探索新片区内总部经济和新型国际贸易相关机构业态，拓展跨境金融服务功能，助力跨国企业在岸和离岸业务的统筹联动发展。

### 3 公司存款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存款（含保证金存款和其他对公存款）余额 4,251.0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43%。报告期内，本公司坚守服务定位，依托财政账户管理、产品优化、数字化转型、全业务联动、贸易金融创新等方面，带动对公存款质量齐升。

财政账户方面，本公司持续加强上海市各级财政账户的精细化管理，聚焦镇村金融服务，巩固本公司在各级财政营销服务中的优势地位，尤其是郊区市场的镇村级财政账户，以优质的服务、专业的能力支撑展业营销和价值创造。

产品优化方面，本公司积极推进统筹资金池、单位结算卡、鑫账簿等账户服务类产品升级，加快建设对公银联支付结算、ACS 账户充值等业务，荣获中国银联颁发的 2021 年度上海地区银联业务合作奖，并在 2021 年度上海市单用途预付消费卡专业服务机构年度评估中荣获第三。

数字化转型方面，本公司坚持推动业务线上化进程，推出“智慧供应链金融平台”，新增单位大额存单网银办理渠道，有序推进大额存单线上转让平台建设，运用线上化操作缩短业务全流程时间，提升客户体验，助力对公存款稳增长。

全业务联动方面，本公司创新思维模式，扎实推进“商行+投行”“本币+外币”“个人+企业”“表内+表外”等业务融合，以客户为中心，聚焦客户价值创造，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综合金融服务，实现“1+1 > 2”的协同效应。

贸易金融创新方面，本公司持续扎根服务上海本土企业、深化同业合作，在落实政策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有序开展贸易金融创新，为客户提供涵盖本外币、境内外、结算、融资、汇兑、担保等多样化、综合化的贸易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贸易金融业务结算量达 320.38 亿美元，较上年末增加 46.13%，首次突破 300 亿美元大关。同时，本公司坚持促进贸易投资便利化与防范跨境资金流动风险并行，积极配合国家外汇管理局开展汇率风险中性管理等相关工作。在 2021 年度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对银行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评估考核中，本公司总部和上海地区机构均获得了 A 类评级，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 4 科创金融

本公司以“科创更前、科技更全、科研更先”为方向，围绕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助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积极扶持“早中期、中早期”科技型企业，构建起科技金融专属“双鑫服务”战略。以投贷联动切入具有核心技术、高成长性的初创期、早期科技企业，通过专属机制、专业技术和专家团队；以覆盖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信贷服务的“鑫科贷”科技金融专属产品及服务方案，以及“鑫动能”战略新兴客户培育计划，双轮驱动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探索成为科创企业赋能的一站式集成服务供应商。

报告期末，本公司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525.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71.99 亿元，增幅 48.62%，规模增速持续加快；科技型企业贷款客户数 1,938 户，较上年末增加 600 户，累计服务科技型企业超 5,000 户，科技型企业贷款客户中 80% 以上为高新技术、专精特新、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委办认证名单企业；本公司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占对公贷款余额比例超过 12%，在上海市范围内市场占比超过 11%，较上年末提升超 1 个百分点，通过深化“鑫动能”客户培育计划及“鑫科贷”科技金融全生命周期产品体系的“双鑫”品牌建设，实现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

“鑫动能 2.0”培育计划深化推进。报告期内，本公司成功举办“鑫动能 2.0”发布暨投贷联动签约仪式，组织开展“鑫动能”生物医药专场科创金融沙龙、“AI 赋能 飞桨同行”人工智能产业沙龙等活动，创新“银种子”“金种子”“鑫种子”“拟上市”以及“已成熟”梯度培育体系，制定《“鑫



动能”战略新兴客户培育计划综合服务汇编》，提供普惠科创、投行业务、跨境贸易、财富管理、支付结算、政策支持等八大综合金融服务，持续加强各渠道品牌宣贯，“鑫动能”培育计划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报告期末，本公司“鑫动能”库内企业达 530 家，授信规模超 450 亿元。年内成功培育 9 家企业上市，此外库内更有 56 家重点培育企业进入辅导备案阶段，较上年末增加 23 家；530 家库内企业中落地募集资金账户开立 37 户，培育库科创企业孵化作用、高成长企业资本市场服务能力日渐显现。

“鑫科贷”全生命周期产品体系持续完善。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搭建科技型企业“鑫科贷”产品体系，涵盖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在上海市范围内率先推出“高新技术企业信用贷款”；以“科创、信用、精准、高效”的服务理念，精准服务临港园区科创企业，推出“临港园区科创贷”专项方案；聚焦“专精特新”企业，契合其成长周期，推出“专精特新”信用贷、“千家百亿融资计划”“专精特新‘小巨人’”专项营销方案，形成专精特新企业梯度培育方案；携手上海市科委、市科创中心、市大学生科技创业基金会，率先落地上海市首单“01”号“科创助力贷”。

“一鑫四翼”<sup>15</sup> 科创金融生态圈初步形成。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强与各类机构合作，200 余家园区企业获专项贷款支持，共计金额 25.86 亿元，其中约 70 户为银行首贷。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生态圈逐步成型。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与产业引导基金、私募股权基金的深度合作，建立更具“创投基因”的信贷模式，借助基金专业投决机制、风控手段和专业化团队，更安全、精准、高效的实现银行资金支持科创类企业发展。通过规范化、系统化、常态化建设 PE、VC 等专业投资机构渠道，为早期、中早期科技创业企业提供不仅止于债权融资的综合金融服务。专项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场景，总分行联动，铺散触达更多高潜力中小企业，建立科创企业股债融资“核心合作”“价值拓展”“信息交互”“优势孵化”生态圈。报告期末，本公司私募股权基金库入库数达 109 家。

科创金融“六专机制”正式推行落地。报告期内，本公司秉持“小额分散、行业集中、长期培育”理念，结合创投型信贷模式“六专原则”，正式推行落地具有本公司特色的投贷联动专营团队方案。设立专业的组织架构体系，牵头全行科技型企业金融服务；建立“1+5+N”<sup>16</sup> 专业的经营管理团队，专精服务科创企业；运用专业的风险管理制度和技术手段，把控科技型企业融资需求和风险特征；通过专门的信息管理系统，提高风险识别管控能力；制定专项激励考核机制，对

投贷联动业务实行差异化考核、不良问责与虚拟跟投；设立专属客户的信贷标准，成立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专项审议投贷联动项目。

“专营+专人+专业”构建专能支撑三角。本公司强化行业研究与专家人才培育。专项成立科创金融行业兼职研究小组，聚焦全行科创金融重点行业，围绕医疗健康、智能制造、绿色环保、人工智能和创新消费等行业，细分行业做深做透。邀请投资机构以及外部专业机构专家，系统性培养，形成行业专家队伍。科创金融行业研究成果将渗透营销、审批，为科技转型提供技术支持，为本公司产业布局提供前瞻视野。

## 5 “三农”金融

报告期末，本公司涉农贷款余额 649.1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9.81 亿元，近三年涉农贷款增量均超过 30 亿元，继续保持“三农”金融服务区域市场领先地位。本公司 2021 年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项下对涉农经营主体累计发放贷款 10.56 亿元，位列上海市同业第一。

报告期内，本公司长三角区域支农主力军品牌特色凸显。与上海市农业农村委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成立乡村振兴战略金融服务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制定并发布进一步深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支持农业农村现代化实施意见。推出家庭农场个人贷款，新增农业批次担保业务，打造“鑫宿融”民宿金融服务场景，推出南汇水蜜桃品牌合作联社金融服务场景，落地全市首笔“地理标志”赋能商标质押融资贷款，发放崇明区首笔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深入推进诚信村建设，完成 24 个诚信村评定，为 500 余位村民主动授信超过 1 亿元。

农业产业链成果落地。本公司开展以核心龙头企业为支点的“金融+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的农业产业链模式，以业务数字化转型为抓手，优化信贷结构，加大拓户力度，提升“三农”业务的客户总量与市场占有率。首个全线上涉农个人经营性贷款产品-鑫农乐贷（个人客户）全年投放金额 2.19 亿元，服务户数达 345 户，户均仅 63 万元，加权平均利率 5.58%。

## 6 小微金融

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55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46 亿元，增速达 36%，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及增量位居上海同业市场前列；普惠小微贷款户数 2.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0.41 万户<sup>17</sup>；当年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利率 4.51%。报告期内，本公司运用人民银行再贷款政策累计为 5,800 多户企业发放贷款 196 亿元，重点支持小微、“三农”、民营等领

<sup>15</sup> “一鑫”是指“鑫动能”入库企业，“四翼”是指政府委办平台、风险共担机构、专业服务机构及本行各级部门。

<sup>16</sup> “1”是总行设立投贷联动业务中心，专业化挖掘、评估、服务早期科创企业；“5”是 5 家投贷联动专营机构，结合区域科技发展重点，锤炼自身科技金融团队，多点开花服务科创企业；“N”是投贷联动非专营机构，协同总行投贷联动业务中心落实“科创更前”，共同实现专业研判和优质服务。

<sup>17</sup> 2021 年中国银保监会调整普惠小微考核口径，调整后的口径不含票据融资。

域发展，精准滴灌实体经济；当年累计支用国家开发银行及中国进出口银行转贷款资金 40 亿元，共同为小微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实现普惠金融服务扩面增量、提质降本。

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发展普惠在线业务，加强大数据运用，优化完善风控模型，推出“银税贷”“鑫农乐贷”等产品，增设三个商 E 贷中心，商 E 贷新增业务超 70 亿元；筹备设立普惠金融微贷中心，有效覆盖小微客群空白，扩大小微企业支持范围。积极推动场景化产品建设，开发“政府采购贷”“酒店加盟贷”，提高小微企业资金周转效率；持续切入加装电梯工程、早餐车工程、适老化改造、退伍军人创业、个体工商户综合金融服务等民生项目，赋能社会治理。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实现对接加梯公司近 50 家，金融服务涉及近 200 个小区，发放“加梯贷”近 3,000 万元，开立居民自治监管账户超 300 户，为超 1 亿元加梯资金提供管理服务。针对普惠客户发行“季季鑫利”产品，满足公司客户短期理财需求，有效提升客户支付结算粘性，不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效能。持续深化与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业务合作，报告期末，担保基金项下贷款余额超 118 亿元，连续多年位居上海市同业首位。

## 7 绿色金融

本公司秉持“打造长三角最具绿色发展底色的银行”战略定位，致力建设以“三全”为特色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全面性、系统化地推进本公司绿色金融发展工作，完善绿色金融全方位战略目标体系，制定了 2035 年绿色金融远景目标及《上海农商银行 2021—2025 年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践行绿色金融战略，持续加大对绿色金融的支持力度，绿色贷款主要投向节能环保、清洁能源和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产业；针对绿色建筑、绿色能源等板块开展行业研究、政策梳理、名单推进、产品配套服务等系列工作；参与国家开发银行首单“碳中和”和“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题绿色债券承销及柜台发售，并创新使用中债公司绿色资产担保品池。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贷款余额为 171.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1%；绿色债券投资规模余额为 36 亿元；绿色债券全年承销规模为 21.80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夯实绿色金融发展基础，完善绿色金融管理机制，通过授信投向政策引导、绿色审批通道设置和专项考核激励措施匹配，协同推动绿色业务发展；科技赋能业务管理，积极开展绿色金融业务管理系统建设，提升绿色信贷基础数据质量，推动实现绿色业务智能识别；加强绿色金融服务网络布局，以长三角金融总部为核心，充分发挥集团优势，全力服务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积极探索环境信息披露，参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环境信息披露首批试点工作，组织编制《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半年度环境信息披露报告》，加强自身环境风险分析管理能力；加大绿色

金融业务产品与服务创新力度，创设推出“乡村生态贷”产品，发放国内首单 CCER（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未来收益权质押贷款。

## 8 投资银行

本公司深入推进“商行+投行”转型发展，形成“融资+融智”两翼协同的展业模式，通过打造“股、债、贷、资”四轮驱动的投行产品体系，实现主流投行产品全覆盖，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

债券承销业务方面，本公司秉持“提高市场份额、做大客户数量、做好产品创新”的主旨目标，报告期内，主承销金额 310.21 亿元，承销金额同比增长 23.49%，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金额排名方面位居全国 B 类主承销商首位、位居上海地区银行主承销商第 11 位，较上年末排名上升 2 位。在客户挖掘上，坚持做好市场成熟发债客户的持续营销和潜在发债客户的挖掘培养工作，本公司为 24 家发行人发行共 46 只债券，发行人数量同比增长 14.29%，发行债券数量同比增长 24.32%，在“2021 年度 Wind 最佳投行”评选中荣获“债券承销快速进步奖”“最佳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商卓越农商行奖”等奖项。在产品创新上，坚持做好紧跟政策热点，聚焦个性化的企业特点，树立创新产品社会示范效应，成功落地包括全国农商银行首单绿色超短期融资券主承销项目、上海地区首单乡村振兴票据主承销项目、全国农商银行及 B 类主承销商首单全额现金要约收购交易管理项目等在内的 6 单创新债券项目。

并购业务方面，本公司致力于打造“并购融资+并购顾问+并购撮合”的综合金融服务，聚焦科创企业、产业龙头、上市公司三大目标客群、重点布局产业并购业务并取得良好效果。报告期内，实现并购融资发生额折合人民币 104.84 亿元，同比增长 19.98%，业务类型涵盖产业整合、跨境并购、资产重组、管理层收购、创始人及核心员工增持等，行业分布以先进制造业为主，包括光通信、集成电路、新材料、生物医药、高端装备。本公司在科创企业并购领域不断创新突破，为科创企业创始人团队及员工增持提供综合金融服务，不断积累金融支持科创企业的经验，全力支持上海科创中心建设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出代理推介等创新业务模式，深挖客户复杂特殊的融资需求，扩大险资管、租赁、信托等资金渠道库搭建与维护，为轻资本发展赋能，为赢利点创收蓄力。

## （二）零售金融业务

本公司零售金融业务转型提速，初步完成全面深化转型顶层设计和整体布局，逐步建立九大支撑体系，全面推进“3 个 2”核心战略实施。通过“专业化经营”和“网点转型”两大抓手，



发力“财富管理”和“个人信贷”两大重点业务，发挥“人才”和“科技”两个支撑能力，深耕“代发工资、代发养老、工会卡”三大客群，赋能客户经营网络，提升核心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零售重点客群快速拓展，客户价值显著提升，零售 AUM 结构进一步优化，代销中收快速增长，零售贷款规模较快增长，零售营收及利润贡献度持续提升，为零售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 AUM 总额 6,198.4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16.57 亿元，增幅 17.35%；个人存款（含其他个人存款）余额 3,859.0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02.76 亿元，增幅 11.65%；零售贷款余额达 1,836.9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42.01 亿元，增幅 22.88%。

### 1 零售客户及管理客户总资产

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客户（不含信用卡客户）1,967.26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347.86 万户，增幅 21.48%。其中：管理个人客户金融资产（AUM）100 万元以上客户 92,056 户，较上年末增加 20,351 户，增幅 28.38%；管理个人客户金融资产（AUM）总额 6,198.4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916.57 亿元，增幅 17.35%。借记卡累计发卡量 2,019.95 万张，其中：工会会员服务卡发卡量 549.48 万张，敬老卡发卡量 107.89 万张，新版社保卡申领量 216.04 万张。

报告期内，本公司深耕客户分层经营，客户发展进入由大到强的“提质增效”新阶段。一是建立专岗专营机制，聚焦代发工资、代发养老、工会卡、财富、零贷客群，优化专属服务；深化品牌建设，成立“安享心生活”“月享心生活”“卡享心生活”三大重点客群服务品牌；建立健全“多面多层次循环、多频多场景对接、多维多平台联动”的客户经营策略。二是健全客户全生命周期产品及权益体系，推出鑫 e 贷客群分层专项产品营销方案，开展云端话健康权益活动、“点亮心生活”权益活动等，定位产品专业化经营，不断丰富产品供给，打造优势产品，整合产品资源，提升配置能力。三是不断提升数字化营销手段，围绕“五个在线”，上线零售客户标签应用平台、在线营销中心、移动展业平台、云上品服务小店、零售业务微信小程序，整体上打通了内部数据中台、业务中台的基本服务能力，链接了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线上渠道，赋能线下营销队伍，构建起本公司全渠道客户经营的系统能力框架，移动展业平台填补了线上化经营工具的缺失、外拓展业工具的空白，提升了客户全生命周期的数字化运营能力，建设了移动化、数字化的过程管理工具，逐步形成数字化管理闭环，增强了精细化管理能力，提升管理效能。

### 2 零售贷款

报告期末，本公司零售贷款余额（不含信用卡）1,726.2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8.58 亿元，增幅 25.30%。房产按揭类贷款余额 1,113.04 亿元，其中：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1,017.9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03%；非房产按揭类贷款余额 613.2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6.41%。零售贷款资产质量不断优化。零售不良贷款余额（不含信用卡）8.7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54 亿元；不良率 0.51%，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房产按揭类不良余额 3.56 亿元，其中：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不良余额 2.82 亿元；非房产按揭类不良贷款余额 5.18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数字化全流程经营，助力零售贷款业务发展。零售贷款业务结构持续优化，线上线下业务营销新形态有效拓展。房产按揭贷款方面，继续严格执行差异化住房信贷政策，支持居民合理自住购房需求；非房产按揭贷款方面，推出丰富多样的营销专案与产品品类，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多元信贷需求。以大数据风控为载体，实现线上全流程风险管理。开展算法训练与模型融合，积极为日趋复杂的数字化信贷业务模式夯实风险控制基础，实现贷前、贷中、贷后各阶段客户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 3 财富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致力打造以养老金融为特色的大财富管理服务体系，扎实推进以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为核心的财富管理业务，非储 AUM 快速增长、结构持续优化。

报告期末，本公司非储蓄 AUM 余额 2,339.31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13.90 亿元，增幅 28.15%，非储占比比较上年末提升 3.2 个百分点。代销基金、保险等财富业务中收取得快速增长，代理非货非超短债基金销售额较上年末增长近 10 倍，根据中基协公布的相关数据，本公司在 2021 年末股票及混合基金保有量代销机构排名中位列 56 位，较 2021 年一季度末提升 29 位，代销基金业务收入较上年末增长逾 5 倍；代理保险业务结构转型成效显著，全年期缴保险代销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38%，代销保险业务收入较上年末增长 6%。

面向客群的综合化财富管理平台日益完善。本公司立足客户偏好与需求，聚焦目标客群、市场发展趋势和核心合作机构，不断充实和完善产品线，形成以中长期净值型理财、“固收+”基金和资管、养老型保险产品为主体的财富产品体系。累计上新公募基金近 300 只，信托资管等产品近 20 只、保险产品 18 款。

面向客群的养老金融服务方案逐步成型。本公司依托完善的金融账户服务体系和丰富的财富产品线，聚焦第三支柱养老体系推进过程中客户的养老财富管理需求，聚焦长期价值投资和大类资产配置的财富管理理念培育，聚焦经营风格稳健且长期运作业绩优秀的头部管理人，聚焦具备养老属性或特征的中长期银行理财、商业养老保险、养老 FOF 基金及其他稳健型资产，探索以个人养老产品组合账户为载体，持续打造面向本行个人客户全生命周期、以养老财富规划和资产配置为核心的综合化、差异化、一站式养老财富管理综合服务方案。

面向客群的专业化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本公司积极搭建专业化经营体系，完善理财经理岗位序列和网点零售负责人岗责体系及评价标准，大力充实一线理财经理、分支行专岗等人员配置，推进网点转型并优化客户管户规则，提升管户覆盖面和客户服务的专业化水平。

面向客群的价值创造能力不断夯实。AUM20 万元及以上资产等级的客户中，有 2 项及以上财富产品的客户数较上年末增长 35%，其中，户均 AUM 较上年末增长 5%，客户财富资产结构配置均衡度及户均 AUM 水平均有持续提升，在为客群创造价值的同时，带动财富管理业务收入增长。

资产管理规模不断提升，理财产品市场影响力持续扩大。本公司理财产品总规模 1,669.1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54.15 亿元，增幅 17.96%，理财规模位居全国农村金融机构首位。本公司贯彻“受人之托，代客理财”的理念，专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理财服务以实现资产保值增值。一是全面实现理财业务净值化转型。在疫情变化和经济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的背景下，本公司严格按照新规要求，有序压降老产品和处置存量资产，积极布局净值型产品体系，培育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等投资理念，报告期末，已完成老产品压降清零及其配置资产整改，净值型理财产品占比 100%。二是建立健全覆盖宏观、策略、行业、企业的投研体系，打造专业投研团队，提升市场分析与研究能力，保持稳健投资的同时提高资产配置能力和交易能力。三是积极打造特色产品及拳头产品，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本公司聚焦客群特点、细化目标画像，针对代发工资、代发养老金、工会卡及理财新客等零售核心客群发行专属理财，有效提高养老代发客户资金留存率，促进零售客户整体活跃度与价值创造的显著提升；围绕 ESG 发行主题产品，与同业机构联名构建特色产品，为客户提供具有差异化、高附加值的综合金融服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中国证券报》评定的“理财银行金牛奖”、《21 世纪经济报道》评定的“2021 中国资产管理金贝奖”等奖项，在中证金牛金融研究中心发布的净值型银行理财综合能力评价中连续位列农商行第一，并连续三年获评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颁发“银行业理财登记优秀银行”荣誉称号，“鑫意理财”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不断提升。

#### 4 信用卡业务

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累计发卡量 207 万张，较上年末增长 23%；报告期内新增信用卡发卡量 39 万张，同比增长 1%；信用卡消费交易量 102 亿元，同比增长 18%；信用卡不良率 2.39%，较上年末增长 0.42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面对疫情常态化的复杂外部环境，本公司信用卡以存量经营为中心，聚焦行内重点客群，制定配套联动方案，促进渠道交互融合，推动科技风险赋能，以实现信用卡业务高质量稳健发展。客群经营方面，基于客群画像分析，形成以客群资质为核心的风险定价机制，实现客户的差异化经营。智能风控方面，加速风控模型的迭代升级，持续提升风险策略部署的系统支撑能力。渠道融合方面，深化金融科技赋能，借助业务流程的数字化转型，推动线上线下渠道的服务互通，不断优化客户体验。

### (三) 金融市场与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紧扣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主题，聚焦“交易中心+代客中心”建设，以“轻资产、轻规模、轻资本”为战略主线，持续深化交易转型、优化业务结构、强化风险经营，着力提升投资交易能力，实现经营效益稳步增长；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与价值导向驱动，以同业场景为抓手推进“同业+”融合发展，有效联动公司、零售业务，为客户提供价值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 1 投资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随政策导向、紧跟市场节奏，坚持能力建设及创新探索，不断做强金融市场投资交易业务。一是面对“后疫情时代”市场利率低位徘徊、信用市场加速出清，深入研判宏观形势及政策动向，抢抓市场机遇，灵活部署投资交易策略，在债券、同业、票据、贵金属等板块间有效轮动，动态优化持仓结构和配置久期，通过多元化融资降低负债综合成本，加强全方位风险管控，有效增厚运作收益。二是紧随要素市场创新发展，推动业务品种和交易模式创新。报告期内，本公司成功获得本币现券市场做市商资格，拓展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渠道，深化债券和贵金属量化交易策略研究及应用，实现标债远期实物交割合约、自贸区人民币私募债券投资等多类业务全市场首批创新业务落地。

报告期内，本公司交易活跃度与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全年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交易量逾 28 万亿元，中债交割量排名全市场第 17 位、位居农村金融机构榜首；利率互换、利率期权等衍生品交易量约 2,500 亿元，同比提升约 31%；外币债券投资余额等值人民币约 24 亿元，同比提升约 28%；参与外汇交易中心人民币外汇交易量约 3,375 亿美元，同比提升约 76%，跻身银行间市场综合排名前 40 位。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银行间本币市场核心交易商市场影响力奖、X-Repo 市场创新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潜力新锐机构、柜台流通式债券业务优秀承销机构，中国外汇交易

中心最佳外币对会员奖、最佳人民币外汇货币掉期会员奖，上海清算所优秀担保品业务参与机构等各类荣誉奖项，体现了市场对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发展质量的广泛认可与肯定。

## 2 代客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代客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践行“脱虚向实”和“服务实体”理念，积极响应客户多元化需求，不断完善产品功能和流程，助推“产品+服务”升级。

人民币代客业务方面，本公司持续健全代客产品体系，围绕挂钩标的、结构类型等维度创新负债类产品品类，响应利率市场化改革，积极推进本市对客利率互换业务，依托专业化交易和服务能力不断完善产品功能和交易渠道，为客户提供丰富的产品选择和优质的服务体验，与客户及市场共成长。报告期内，人民币代客业务签约客户数同比增长近 50%。

外汇代客业务方面，本公司积极落实汇率风险中性理念传导，致力推动企业客户通过外汇衍生产品覆盖汇率敞口，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各类避险产品，协助客户有效管理市场风险、控制财务成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客外汇衍生产品交易量约 14 亿美元。

## 3 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三共三增”作为同业客户服务理念，通过资源共享、场景共建、成效共责，促进客群增长、服务增值、客户粘性增加，从单一客户经营逐步向同业场景建设延伸，打造覆盖证券公司、基金公司、财务公司等机构的多维合作网络和综合化同业场景方案，不断拓宽客户服务半径，提升同业客户综合合作体验，助力形成“全行协同化、业务场景化”的融合发展态势。

外汇同业代理业务方面，本公司持续拓展同业合作的广度和深度，积极开展同业互访，维护并拓展全球代理行网络。报告期末，本公司全球代理行机构总数 579 家，继续保持国内农金系统领先地位。

## （四）金融科技

本公司始终围绕“坚定数字转型”战略定位，加强顶层设计与统筹安排，找准突破领域，深化外部合作，推进数据、科技、业务紧密深度融合，倡导数字文化，培育数字人才，提升客户服务数字化、业务运营数字化、经营决策数字化能力，打造“智慧金融、数字银行、品质服务”的形象标签。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加强科技队伍建

设，注重知识产权保护。本公司科技投入 8.83 亿元，同比增长 22.30%。

本公司专职金融科技人员 484 人，占员工总数 6.28%，较上年末增长 29.41%。拥有软件著作权 6 项，国家专利 5 项，其中 3 项为发明专利。本公司获得市级及以上专项奖励 9 次，获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颁发的“2021 第五届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科技创新优秀案例”，《金融电子化》“2021 金融业新技术应用创新突出贡献奖”“2021 中国金融科技金融机构最佳创新奖”等多项金融科技创新奖项。

## 1 科技赋能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深化业务和科技融合，在科技赋能业务方面取得较好成效。

赋能零售业务方面，建设智能数据搜索分析系统，用数据赋能业务决策；建设零售移动展业平台，构建全渠道零售客户经营体系，助力网格化外拓营销，有效挖掘商机、触达客户。

赋能对公业务方面，完善对公产品功能，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增了质押授信业务、多账号购买功能，大额存单发行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按频付息等新产品，提升客户金融产品获得感。

赋能普惠金融方面，普惠在线业务、智慧供应链系统两大平台投产上线，并发布“银税快贷”“鑫农乐贷”“商业车险贷”等一系列优质金融产品，有效提升涉农、小微、科技企业业务规模和市场竞争力。

赋能运营服务方面，重塑运营作业流程实现自助化、线上化，解决对公客户业务办理材料多、等待久等痛点，有效提升客户体验。

赋能智慧风控方面，建设反欺诈风控平台，投产智能辅助决策模块、反洗钱可疑监测模型等，对交易风险实现实时预警、高效处理，最大程度地保障客户资金安全。

赋能公众服务方面，提供客户新版社保卡自助即时申领、补换卡服务，成为上海首家提供此服务的银行，对接大数据中心提供“一网通办”中 48 项政务功能，实现金融服务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帮助居民实现“出一次门，办多项事”，提升居民幸福感。

赋能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全新人力效能与资源优化系统全面上线，实现人力资源全生命周期管理，依托技术支撑和服务，融合人力资源管理战略理念，构建以信息共享、互联互通、整合创新、价值创造为特征的人力资源信息科技体系，支持人力资源管理的数字化转型。

## 2 基础工程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FOCUS”工程，一期主体功能投产，完成云平台、移动开发平台和开放银行平台三大技术平台，以及共享能力中心、智慧能力中心、数据能力中心三大能力中心的投产，进一步提升科技硬实力。

本公司持续提升技术研发效率和质量，升级科技项目研发流程，调整资源配置策略，优化研发过程管理体系，同时，建立项目分级分类管理机制，将科技资源优先配置到具有战略价值、重点业务发展的项目中，并进一步完善重点项目及项目群管理机制，提升项目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开发需求投产数量同比增长 18%，服务大零售、大公网、大同业、运营和风控等大中后台以及公众民生等各个领域，其中，公司金融领域投产数量同比增长高达 68%。

## 3 数据治理

本公司持续强化数据治理体系建设，创建六步法数据质量闭环管理机制，螺旋式提升全行数据质量。报告期内，本公司融合战略重点项目，持续推动数据标准落地，夯实客户主数据管理。围绕数字化转型“FOCUS”工程，整合行内外数据，着力强化数据基础管理能力，为营销、风控、运营等业务场景提供数据支撑，提升数据应用和服务能力，释放数据资产价值。

## 4 金融科技创新

本公司深化产学研合作，与金融科技公司、高等院校建立联合创新实验室，共同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创新应用。建成电子银行可用性研究实验室，设立人工智能区、可变场景区、在线体验区等专区。开展虚拟数字人产品孵化、普惠版手机银行等场景的新技术验证。在以零售金融、网络金融试点敏捷研发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业务和科技联动融合的敏捷机制。报告期内，本公司运用机器人流程自动化技术（RPA），实现人工处理流程替代 74 条，处理效率最高提升 90% 以上。

## 5 安全运维与信息保护

本公司以上海、深圳两地，上海张江、上海桃浦、深圳三个数据中心为布局，完成“两地三中心”容灾架构建设，并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生产运行管理体制和队伍，为数字化转型提供基础支撑。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运行稳定可靠，核心账务系统业务时段可用率保持在 100%。

本公司坚守安全生产底线，强化网络安全管理，健全一体化安全防御体系。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提升全员网络安全责任意识，持续实施互联网区域安全加固，提升威胁发现、阻断及纵深防御能力，顺利完成各类重点保障任务，信息系统保持安全平稳运行，为客户提供安全稳定的金融服务。开展安全团队攻防能力建设，在监管机构举办的安全竞赛中持续保持区域行业领先。

## （五）渠道建设

本公司围绕建设服务型银行战略愿景，牢固树立网点作为经营主体和利润中心的转型定位，有序推进网点转型，推动线下渠道升级，加快线上渠道建设，推动客户经营的线上线下交互，推进渠道一体化，实现渠道协同，使全渠道客户体验高效衔接。

### 1 网点经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优化网点布局，加快对空白区域的辐射覆盖及发展潜力地区的布局切入，重点关注市区及“五个新城”规划优化，加快网点标准化建设，深化网点转型。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366 家分支机构，其中上海地区分支机构 359 家，上海以外地区分支机构 7 家。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机构调整 16 家，其中迁址 14 家，降格 2 家。机构具体分布如下表：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量 (个)	员工人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总行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1	102	88,987.51
浦东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 58 号四号楼 1 楼	43	671	119,861.71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8 号 103 室	1	45	4,790.14
闵行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670 号 1、2 层	26	418	63,465.61
嘉定支行	上海市嘉定区塔城路 386 号	26	407	52,352.70
宝山支行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198 号	27	414	64,997.36
松江支行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405 号	25	400	48,935.14
金山支行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505 号	20	391	43,201.25
青浦支行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路 399 号	22	358	46,730.76
奉贤支行	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2251、2259、2263、2267 号	26	367	43,561.01
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申港大道 162 号一层、云鹃路 628-2 号二层	30	446	67,750.68
崇明支行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北门路 188 号	31	315	42,954.91
普陀支行	上海市普陀区新村路 599 号	19	226	33,297.09
长宁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古北路 555 弄 8 号	9	157	19,176.93
徐汇支行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3-7 号	17	240	26,578.37
虹口支行	上海市虹口区东长治路 399 号	10	151	12,628.53
杨浦支行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599 号	9	162	19,206.48
黄浦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建国中路 29 号东辅楼一层	5	117	14,102.85
静安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770 号	11	185	14,530.54
张江科技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500 弄 B 区 8 号 103-108 室	1	54	10,719.14
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嘉善大道 67-73 号	2	42	8,016.71
湘潭县支行	湖南省湘潭县易俗河镇金桂南路 598 号	3	55	5,447.45
昆山支行	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车站路 388 号玖珑湾花苑 18 号楼 1-5 室	2	53	8,955.30

本公司持续推进网点标准化体系建设，增加智能化设施配置、更换家具、优化功能分区、提升视觉形象，改善网点环境，提升客户体验，报告期内完成 42 家新标准网点装修改造。深化打造主题特色网点，完成上海嘉定南翔支行、浦东张江支行养老金融特色；黄浦外滩支行、杨浦五角场支行、徐汇花园分理处工会卡特色；青浦练塘支行古镇特色，嘉定西云楼分理处共享书屋特色；浦东曹路支行无障碍特色等 8 家机构的个性化改造建设。

报告期末，本公司智能柜员机总计 782 台，业务功能达到 156 项，对私分流率达 85% 左右。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账务系统日均交易量 621.01 万笔，同比增长 11.27%。

## 2 在线渠道

报告期末，本公司手机银行注册用户数 459.0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14.24%；网银注册用户数 392.3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89%；微信银行注册用户数 129.24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40.33%。

电子渠道建设方面，本公司持续推动手机银行升级，优化企业网银建设，实现渠道整体能力提升，电子渠道承载了全行 97% 的理财和 90% 的基金交易。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出“普惠版”手机银行，为小微企业客户提供专属移动金融服务。

远程银行方面，本公司积极推进智能化建设，推出 AI 智能客服，丰富远程触达手段；电话银行推出适老专属人工服务，方便老年客户及时获取金融服务。报告期末，本公司远程银行人工服务满意率达 99.5%。

## （六）主要子公司

本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行使股东权利，持续完善对子公司的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公司治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激励约束等进行全面持续的管控，强化集团对子公司的战略引领作用，加强集团与子公司的业务协同，建立集团化联动管理机制，形成集团综合化服务效应，不断提升区域竞争优势。

### 1 沪农商村镇银行

沪农商村镇银行是本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和监管部门改善农村金融环境，加快改革和创新农村金融体制号召而发起设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金融机构。本公司自 2009 年在上海崇明设立上海市首家村镇银行以来，已先后设立沪农商村镇银行 35 家，分布在山东、湖南、云南三省和北京、深圳两市，形成了“东中西有机结合，一南一北遥相呼应”的战略布局。报告期末，35 家沪农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共计 28.78 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 17.78 亿股。

报告期内，35 家沪农商村镇银行围绕“集团化服务、精细化管理、特色化经营”目标，持续推进科学管控体系、小微金融服务体系、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坚持做小做散，倾心服务“三农”，加快结构优化，强化风险管控，努力建设“小而美小而优”的村镇银行。

报告期末，35 家村镇银行合计实现净利润 2.94 亿元，资产总额 326.30 亿元，净资产总额 34.26 亿元，存款余额 271.25 亿元，贷款余额 187.71 亿元，农户和小微贷款在贷款总额中的占比达到 86.36%。

### 2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是国内首批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精神、全面推行市场化经营机制而成立的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之一，公司总部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内。报告期末，长江金租注册资本 24.5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51.02% 的股权<sup>18</sup>。

报告期内，长江金租坚持“专注产业金融、致力平台生产，为产业转型升级与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力量”的战略使命，以“打造具有鲜明专业特色和便捷客户服务能力的领先金融租赁品牌”为愿景，立足长三角城市群，以专业化、特色化为着眼点，聚焦城市交通、先进制造、文化健康和环保能源四大专业领域，为中小企业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专业服务，努力建立差异化竞争优势，成为本公司集团布局长三角业务的桥头堡。

<sup>18</sup>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公开拍卖拍得长江金租 8,000 万股股权，股东资格尚待监管审批，审批通过后，本公司持股比例将提升至 54.29%。

报告期末，长江金租资产总额 329.64 亿元，净资产 39.70 亿元。报告期内，长江金租实现营业净收入 11.76 亿元，净利润 4.41 亿元。

## （七）主要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参股公司有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96%。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优化长三角一体化战略布局，加强与参股公司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协同，共同促进长三角区域战略实现和业务发展。

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主要参股公司包括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5.76%、1.13%。

## 七、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 （一）净利息收益率

2021 年，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 1.86%，较上年下降 5 个基点。

资产端，本集团贯彻落实让利实体经济的政策导向，在利率市场化持续推进和贷款重定价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下，企业贷款和个人贷款收益率均呈现下降趋势。面对资产收益率下行压力，本集团加大资产结构调整力度，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一方面，有力扩大信贷投放力度，加大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优化贷款投向结构，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小微贷款增速超 30%，科技企业贷款增速超 40%，绿色贷款增速超 160%，均远超各项贷款增速。另一方面，加快零售转型，提升收益率较高的个人贷款占比，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在生息资产中的占比比较上年提升 1.79 个百分点，同时，在全部贷款中，个人贷款占比较上年提升 3.64 个百分点，一定程度上对冲了资产收益率下行影响。

负债端，受市场利率中枢上行和存款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本集团负债成本率小幅上行。同业负债方面，2021 年市场利率中枢较 2020 年有较大幅度上行，本公司前瞻性研判市场变化，紧抓降准等有利时机，动态规划负债结构，拓宽市场化融资渠道，维稳同业负债成本。存款方面，作为服务区域经济的地区法人银行，本公司个人定期存款占比较高，定期存款成本较为刚性。为应对存款市场激烈的竞争环境，本公司一是坚持优化负债结构，夯实存款基础，存款作为稳定性强的核心业务，占比稳步提升，报告期末，本集团付息负债中，存款占比达到 77.64%，较上年提升 0.56 个百分点；二是积极稳定存款成本，推进公司客户结构转型，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提高客户粘性，在单位活期存款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加强对高成本存款定价的管理，公司客户定期存款成本率显著下降。控股村镇银行为提升负债来源稳定性，夯实客户基础，加大存款拓展力度，个人定期存款在负债中的占比有所提升，整体存款成本略有上升。报告期末，本集团全部存款付息率小幅上升 1 个基点，其中本公司存款付息率与上年持平。

展望 2022 年，外部环境更趋严峻和不确定，宏观政策引导稳增长、调结构、降成本，利率市场化改革继续推进，LPR 连续下调的影响将逐步体现，而负债端，存款利率定价方式改革后存款成本预期有所下降，为资产收益下行释放缓冲的空间。未来，本公司将继续加强前瞻性研判，紧跟政策导向，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同时，加强精细化管理，进一步优化调整资产负债结构，主动灵活应对市场变化，维稳息差水平。

## （二）非利息净收入

在银行净息差持续收窄的趋势下，本集团不断优化业务结构与收入结构，非息业务贡献度有所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47.94 亿元，同比增长 14.99%，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19.84%，同比提升 0.93 个百分点。其中：投资业务方面，本集团加强宏观分析与市场研判，把握交易机会，灵活调整资产负债配置，相关非利息收入同比增幅较高，为非利息净收入增长形成较大支撑；中间业务方面，受减费让利、净值化转型等因素影响，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减少，但随着本集团零售业务转型持续深化，代销业务及理财业务规模均实现较快增长。同时，本集团积极推动业务结构向轻资本、轻资产转型，债券承销等创新业务规模增长明显，客户基础进一步夯实，为后续中间业务的发展提供保障。

展望 2022 年，内外部错综复杂形势下市场价格波动不确定性较大、减费让利将持续推进，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增长面临一定挑战。为促进本集团非息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方面将继续深化零售转型，提升财富产品供给能力、销售能力与资产配置能力，打造“大财富 + 大资管 + 大投行”经营模式，为客户提供差异化、高附加值的综合金融服务；另一方面，本集团将聚焦“交易中心”与“代客中心”建设，持续推动投资交易转型，走轻资本、内涵式发展道路。

## （三）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以“强化资本约束，提升资本效率”为核心，持续完善资本管理机制，通过深化经济增加值（EVA）、资本效率等价值评估指标运用，优化内部资本资源配置，促进资本回报提升。报告期末，本公司风险加权资产与总资产的比例为 62.98%，较上年下降 0.59 个百分点，资本耗用情况同比有所改善。

本公司持续优化和实施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动态平衡资本供给和需求，前瞻性制定资本补充规划，确保资本水平充足、合理。本公司坚持将内生积累作为资本的主要补充方式，同时研究储备多元化的资本补充工具，适时补充各层级资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存量 30 亿元二级资本债行使了赎回权，新一轮 100 亿元二级资本债发行申请已经获得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展望 2022 年，本公司将持续完善资本管理机制，优化内部资本资源配置，进一步提升资本回报水平。

## （四）资产质量

近年来，本公司不断强化风险管控，持续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指标长期以来保持稳定。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56.2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78 亿元；不良贷款率 0.94%，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贷款余额 30.4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91 亿元；可疑类贷款余额 16.9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0.21 亿元；损失类贷款余额 8.8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0.08 亿元。

自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持续扩散以来，市场担忧情绪加剧，外部经济进入衰退期，风险点显著增多。随着疫苗问世，全球经济有望逐步修复，宏观经济增长可能将回归到疫情前的趋势线上，但仍有较大的不确定性。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本公司聚焦高质量转型发展，推进数字化转型进程，加强信贷全流程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有序推进新一代对公授信管理信息系统集群建设，上线经营能力分析平台、财报 OCR 智能识别等功能；强化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控，制定未来四年压降计划；科技赋能优化检查手段，通过线上线下开展专项检查；优化不良资产处置标准化流程，多措并举严控不良率；开发重点客户企业风险信息报告功能，不断提升风险预警系统功能；进一步完善授信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深化业务风险管控；全力保障人行二代征数据采集和各项监管统计报送质量；持续做好在线零售贷款业务风险监测。

展望 2022 年，本公司将以维护并保持信贷资产质量稳定可持续为核心目标，以新 CMIS 系统上线应用为契机，通过优化完善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深化升级预警系统、细化贷后管理和风险化解工作、强化不良问责手段和力度等措施，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不断为前台业务部门赋能，助力全行做小做散，将资产质量保持在稳定水平。

## （五）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保监会共同发布《关于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的通知》，决定建立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一方面根据银行类型实施分档监管，并明确了具体档次的集中度指标；另一方面明确了 4 年的业务调整过渡期期限。根据监管文件规定，本公司在银行业金融机构分档类型中属于第三档，房地产贷款和个人住房贷款占比上限分别为 22.5%、17.5%。

为积极落实监管政策要求，报告期内，本公司制定了 4 年业务调整过渡期压降方案，从制度规定、日常监测、系统优化、定期汇报等方面开展了系统性、全面性的管控工作，对房地产贷款实施总量控制、分类管理、名单管理、封闭运行、严防风险，如期完成了上报给监管部门的本年度压降计划。

展望 2022 年，本公司将在积极落实监管部门对房地产贷款最新要求的同时，积极布局其他优质资产，持续扩大非房地产贷款业务规模，不断优化信贷结构，进一步支持绿色金融，服务科技型企、普惠小微企业等实体企业发展，助力百姓美好生活。

## （六）区域布局定位

本公司是总部设在上海的法人银行，前身为上海农村信用社，自成立以来一直扎根上海，尤其是在市郊地区，网点覆盖率高，客户沉淀率高，忠诚度较高。报告期末，本公司在上海市布设了 359 家营业网点，是上海地区营业网点最多的银行之一。其中，有 239 家网点位于外环以外，占比超过 65%。在全市 108 个乡镇中，本公司布设网点的乡镇达到 106 个，覆盖率 98.1%，网点数量达 250 个。

上海是我国最重要和最发达的经济与金融中心之一，具有雄厚的经济基础、合理的产业结构、蓬勃的市场活力和开放的社会文化，有良好的信用法制环境、丰富的人力资本、通达的信息网络等基础设施，为本公司业绩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参与上海现代经济体系建设的同时推动自身业务发展，主动对接市、区“十四五”规划，为上海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文化产业发展等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扣国家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及相关政策要求，深度融入长三角一体化进程。强化在长三角地区的机构网点布局，研究新设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专营机构，将嘉善支行更名为上海农商银行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加强集团化、综合化经营发展，优化长江金租股权结构，聚焦长三角租赁业务，持续强化金租公司与集团的业务联动发展。加强与参股的海门农商行的业务协同，深度经营长三角农金“朋友圈”，扩大面向长三角的资本、资金、业务、品牌渗透，促进长三角区域战略实现和业务发展。

展望 2022 年，本公司将积极把握区域市场机遇，持续发挥上海主场优势，积极服务浦东新区引领区建设、“五型经济”<sup>19</sup>、“五个新城”和城市数字化转型，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建设，加快创新驱动，打造经营特色，实现经营业绩稳中提质、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态势。

## 八、风险管理

2021 年，面对新冠疫情和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本公司秉持“提升风险经营能力，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的理念，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以推进风险管理的全面性、独立性、前瞻性和专业化为导向，以数字化风控为抓手，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控能力。

##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形成的风险。为有效管理信用风险，本公司明晰管理原则，完善管理架构，落实管理职责，不断改进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方式方法，优化风险报告及信息披露方式。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创新转型，严守可持续发展资产质量生命线，加快提升风险经营能力。一是以制度建设为引领，持续健全规章制度体系，推进重点领域、重点业务及重点项目的全覆盖管理；二是以数字化转型为目标，继续推进新一代 CMIS 系统建设实施项目进程，整合行内外信息开发风险画像功能，提升风险预警能力；三是以全流程管理为抓手，完善审批机制，推进风险管理端口前移，强化多维度复盘管理；四是以技术赋能为支撑，持续探索风险计量技术与工具的应用，完善内部评级体系和风险加权资产计量，贷后管理检查升级为现场走访与技术支持下的非现场检查相结合的模式；五是以业务发展为导向，深入开展行业研究，着力构建绿色金融体系。

## （二）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是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发展趋势、业务发展规划及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进一步完善 2021 年度市场风险限额体系，细化、丰富市场风险三级限额监控监测指标，并每日进行监测、计量和报告。本公司持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方法与系统，改进市场风险计量模型，逐步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技术；识别与评估新产品新业务风险，建立新产品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持续完善外汇交易限额和授权管理体系，加强外汇敞口的监测分析，严格控制外汇风险敞口规模；建立前中台多层次多维度交易账簿交易行为分析与收益归因机制，提升市场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开展市场风险管理体系验证，市场风险指标和压力测试结果持续保持在管理目标以内，整体风险水平可控。

### 1、利率风险管理

#### （1）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交易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公司风险偏好将利率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最大化。

<sup>19</sup> “五型经济”是指创新型经济、服务型经济、开放型经济、总部型经济、流量型经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采用风险价值（VaR）、压力测试、敏感度分析、敞口分析、损益分析、价格监测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管理。本公司持续优化基于交易组合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完善限额指标体系和动态管理机制，满足新产品、新业务时效性要求，依托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快速灵活的限额监控及动态调整。

## （2）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公司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避免本公司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产生重大损失。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等方法计量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利率重定价缺口情况，完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方案，定期评估不同利率冲击情景对利息净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动态调整风险管理策略，运用控制贷款重定价期限及投资业务久期等手段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维持在管控目标范围内。

## 2、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本公司每一种外币币种（包括黄金）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头寸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风险。本公司汇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制定汇率风险偏好、完善汇率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提升汇率风险计量分析能力，确保将汇率风险控制在本公司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把汇率风险控制在本公司设定的限额之内。本公司根据内外管理要求，设定风险承受限额，并且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尽量缩小资产负债在货币上可能的错配。本公司外汇风险敞口按业务品种、交易员权限进行授权管理。

##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

本公司旨在建立与自身资产负债规模、业务结构特征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健全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体系，实现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合理平衡；满足全行业务发展需要，优化融资管理机制；综合考虑集团整体流动性，防范集团内部的风险传递。

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性状况整体稳健、适度。根据宏观、市场环境 and 业务发展要求，本公司制定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指标；充分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等工具，优化资产负债期限配置；加强业务条线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合理设置条线流动性风险限额；新建资金头寸管理系统，持续提升日常流动性管理水平，加强关键时点的资金管控，保持合理备付水平；畅通市场融资渠道，灵活开展主动负债业务，积极参与资本市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正式挂牌上市，提升市场竞争力和风险抵御能力；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动态监测跟踪并及时统筹协调，确保各类指标合规达标基础上提升指标稳定性；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压力测试，提升突发流动性风险事件的应对能力；持续优化管理信息系统，提升监测、计量和控制能力，强化科技支撑水平。

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比例 55.74%，流动性覆盖率 247.65%，净稳定资金比例 132.58%，均高于监管要求，符合本集团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

##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覆盖率（%）	247.6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30,033,474
未来 30 天净现金流出	52,507,226

## 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132.58	129.09
可用的稳定资金	783,674,461	743,689,576
所需的稳定资金	591,089,692	576,090,684

## （四）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防范系统性操作风险和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为目标，持续完善风险管理。本公司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制度、系统，健全操作风险考核评价机制，加强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整改；对标借鉴业内良好实践，不断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加强新产品评估和损失事件整改环节的风险评估，完善关键风险指标，强化损失数据收集和验证，持续深化操作风险三大工具的运用，提升风险防控的有效性和时效性；提升反诈风险管理、深化操作风险理念；推进并表附属公司制度体系完善，开展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和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五）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未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公司的规章制度，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创建“合规管理示范行”的发展目标，全面部署“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就内控合规治理架构、集团并表管理、内部控制评价监督动态体系等方面全面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和“屡查屡犯”专项整治行动；加强规章制度管理，开展规章制度清理工作，进一步明确规章制度起草修订的流程控制、监测评估、数据赋能等环节要求并试行规章管理人员持证上岗机制；不断完善制度建设，丰富规章制度的体系，从横向产品维度为主向纵向职责等维度立体转变，夯实管理基础，提升合规风险管理的主动性与实效性。

## （六）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违法犯罪活动利用所面临的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循反洗钱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各项反洗钱义务，建立健全洗钱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洗钱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本公司洗钱风险管理举措包括但不限于：梳理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启动机构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优化业务和客户的洗钱风险分类指标体系，将洗钱风险管理要求和结果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中；围绕业务机制优化、系统改造和存量客户整改方面推进执法检查问题全面整改，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加强对附属机构的意识传导和管理监督，确保集团洗钱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加强金融科技赋能，搭建智能反洗钱平台；不断优化可疑交易监测标准，持续发挥集中处理成效，做好客户尽职调查、名单监控等反洗钱重点工作；组织开展各类反洗钱主题培训和宣教活动，履行员工培训及公众教育义务等。

## （七）法律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指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签订的合同因违反法律或行政法规可能被依法撤销或者确认无效；商业银行因违约、侵权或者其他事由被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依法可能承担赔偿责任的；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违反法律或行政法规，依法可能承担行政责任或者刑事责任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度重视法律风险并通过各种手段加以防范。一是全力提升内聘法律顾问业务能力，对法律合规条线人员予以适当扩充与交流并做好资源保障。二是做好新产品和新业务法律风险防范工作，积极协助各业务部室与监管沟通。对涉及重大决策事项、重大项目安排事项出具总法律顾问专项意见，依据民法典施行及司法解释变化及时完成相关条线示范文本的修订工作等。三是按照中央宣传部等部门“八五”普法的要求，制定本公司八五普法规划，持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组织

员工参加法律培训，录制《民法典》等课程播放，与上海市律师协会合作举办“公司律师仲裁研讨会”，积极参与上海市国资委“法务技能大赛”等法治宣传品牌专项活动。

## （八）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着力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建设，系统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水平，健全声誉风险全流程管理机制，重视和强化声誉风险的事前评估与防范机制，不断加强各级机构联动，持续强化宣传工作效能。围绕国家战略、区域重点、结合本公司登陆资本市场、普惠金融战略、服务实体经济等亮点和热点开展主题宣传，以提升品牌抵御声誉风险的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声誉风险形势平稳，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

## （九）战略风险管理

战略风险是指商业银行经营策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加强战略风险管理，密切关注外部宏观经济发展形势，定期评估战略执行情况。管理层贯彻落实战略要求，审慎经营，积极推进各项战略举措。本公司战略有关形势、环境的判断与宏观经济金融运行的实际相一致，战略保持了较强的适应性和指导性，战略目标清晰，战略定位符合实际并实现差异化，战略体系完整，战略指标设定科学合理。

## （十）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循监管机构关于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的要求，建立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机制，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机制，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与分析，加强重大信息科技项目风险审核，完善信息科技重要外包商现场风险评估机制，深入开展数据安全、外包管理、业务连续性管理等信息科技风险评估，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范能力与水平，促进公司信息系统安全、持续、稳健运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运行情况良好，整体风险可控，为全行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科技支撑和保障。

## （十一）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业金融机构债务，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该国家或地区的

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国别风险可能由一国或地区经济状况恶化、政治和社会动荡、资产被国有化或被征用、政府拒付对外债务、外汇管制或货币贬值等情况引发。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和国际贸易摩擦的持续，本公司严格遵循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国别风险管理，监测国别风险变动，定期更新国别风险等级。本公司根据国别风险评估结果，将国别风险分为低国别风险、较低国别风险、中等国别风险、较高国别风险、高国别风险五个等级，并对每个等级实施相应的限额管控。报告期内，本公司国别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对本公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九、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 （一）外部环境、行业格局与趋势

2022年，全球经济依然充满不确定性，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但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后疫情时代与新发展格局的演进给银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与挑战。在“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下，国家将持续推动银行业金融服务回归本源，加强对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融资支持，坚持不懈化解防范金融风险，持续深化中小银行改革与资本补充，聚焦负债成本和资产质量，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

另一方面，2022年，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双碳”目标、共同富裕、科技创新策源、深化改革开放等中长期战略规划的引导下，上海加速进入新发展阶段。作为深耕上海区域和面向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的区域性银行，本公司将抓住上海加快打造浦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长三角作为全国发展强劲活跃增长极的战略机遇，围绕上海做强做优“五型经济”、着力强化“四大功能”，聚力推进城市数字化转型、“五个新城”建设进行谋篇布局，同时厚植绿色发展的本底根基，在推进绿色低碳发展的空间布局、产业布局背景下，进一步拓展面向长三角的发展空间，推进自身高质量发展。

### （二）2022年经营计划

2022年，本公司将以三大核心战略为指引，紧密围绕“做小做散”，坚守普惠百姓情怀，深化客户中心理念，加强数字转型思维，持续优化顶层设计，加快结构调整，推进创新转型，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全力打造市场化、专业化经营体系，不断提升经营品质，做好本轮战略规划收官，持续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

一是坚守普惠金融定位。将本公司郊区优势与乡村振兴战略结合，巩固深化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加强农业产业链条的延伸，提升链条整体价值创造能力。推进新农村诚信体系建设，打造

以产业链为特色的三农金融服务体系，打通“企业+合作社+农户”产业链上下游，助力实现“共同富裕”目标。

二是坚定科创金融特色。深耕科创行业赛道，立足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绿色环保和创新消费四大行业，加大早中期科技型企业扶持力度，大力推进鑫动能2.0方案应用，以丰富的科创金融产品体系，服务企业“股权+债权+上市”的综合需求，打造以鑫动能为特色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支撑实体经济发展。

三是深化零售经营转型。系统推进零售转型“九个体系”建设，聚焦中老年客群财富管理需求，打造以养老金融为特色的大财富管理服务体系。着力客户专业化经营，不断优化零售客户结构、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提升网点产能和价值创造，助推高质量发展。

四是构建大财富管理价值链闭环。坚持客户中心，聚焦客户多样化的财富增值需求与融资需求，强化资源整合，联动发挥上海各区域资金、资产优势，打造以行业金融为特色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以差异化、高附加值的综合金融服务，实现客户投资需求与融资需求的有效对接，将金融服务延伸至具有“高附加值”的高端财富管理服务，进一步为客户创造价值。

五是提升专业化风险经营能力。以业务发展为导向，加深行业研究，建立健全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风险监控监测体系，构建支持普惠金融、科创金融、绿色金融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筑牢业务经营防火墙。

六是坚持数字化转型道路。推进数据治理，夯实数据根基，搭建统一指标平台、全景零售可视化分析管理平台及大数据风险监测和预警平台，形成科技与业务融合的架构体系，以坚实的科技实力赋能经营管理、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

###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2022年，国内市场环境总体趋紧，消费和投资恢复迟缓的局面预计难以明显改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尚未恢复至疫情前水平，加上疫情多点散发的扰动使得城市居民的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受到抑制。需求的不足又反映到投资内生动力不强，制造业投资后续增长基础不牢。此外，由于国际环境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增加，大宗商品价格维持在高位运行，增加了制造业企业尤其是小微企业成本消化的压力，实体企业的生产经营困难性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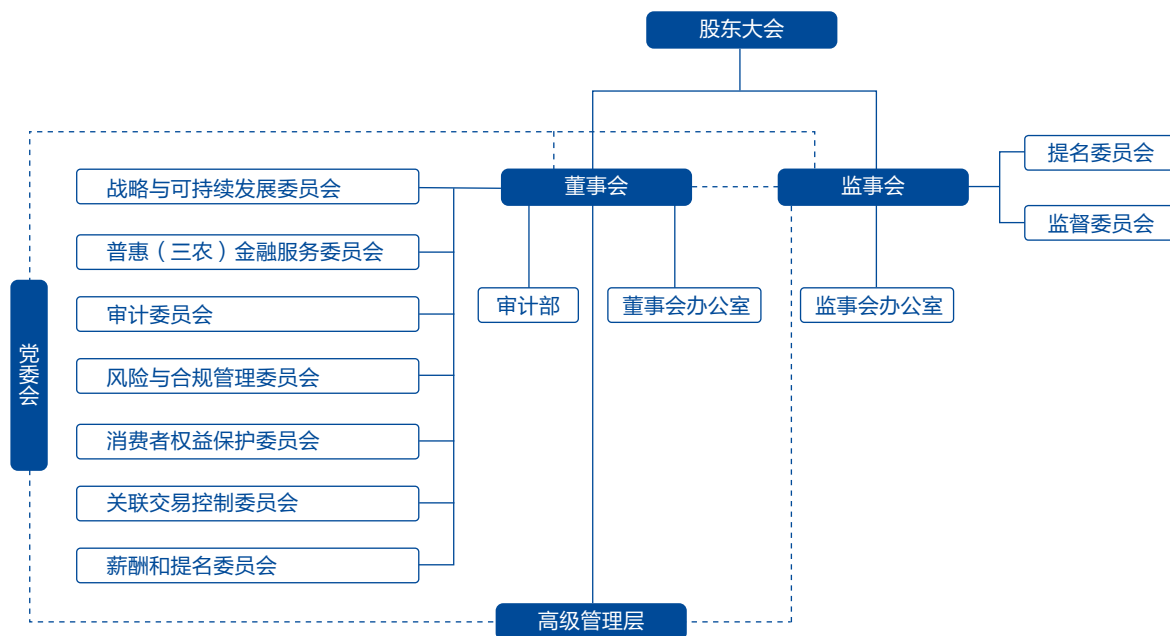
由于国内外环境更加复杂多变，“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没有发生改变，稳增长被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2022年的政府工作任务中，再度提到了金融机构要通过降低实际贷款利率、减少收费等措施来助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为实体经济减负纾困。因此，预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将有一定的下调空间，商业银行的存贷利差空间将进一步收窄。

---

#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049
二、股东大会	050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051
四、董事会	058
五、监事会	062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065
七、公司组织架构图	066
八、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067
九、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067
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067
十一、内部控制	068
十二、内部审计	068
十三、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069
十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069





##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致力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建立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董监事履职评价办法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

本公司建立了由党委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将坚持党的领导和加强党的建设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努力把党的优势转化为公司治理的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促落实。本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党委前置程序和制度落实要求，深化完善“三重一大”党委前置决策链条及重大决策事项督办，梳理确定党委前置研究讨论的事项清单，并加强决策流程的智能化和系统化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公司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本公司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程序，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有效履行受托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认真落实监管规定，完善监督内容和监督机制，依法合规召开监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与董事会、管理层保持密切的联系与沟通，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和监事会的监督下，践行普惠金融服务理念，积极落实服务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碳中和”等国家战略，推进战略管理，优化客户体验，强化科技赋能，业务经营保持平稳良好发展势头，成功开启本公司上市新征程。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股东大会

### (一) 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利。

###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审议或听取议案 29 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19 日	不适用	/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2 项议题。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不适用	/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度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给予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产品户）授信额度及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的议案》7 项议题。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1 年 9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娟女士为公司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9 项议题。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1 月 19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1 年 11 月 2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选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关于与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5 项议题。

###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一)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徐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1967年	2019年1月-2023年11月	-	-	-	105.15	否
顾建忠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74年	2019年1月-2023年11月	-	200,000	+200,000	110.02	是
李晋	非执行董事、职工董事	男	1963年	2019年3月-2023年11月	480,000	480,000	-	96.88	否
周磊	非执行董事	男	1978年	2017年3月-2023年11月	-	-	-	-	是
黄坚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年	2018年4月-2023年11月	-	-	-	-	是
王娟	非执行董事	女	1972年	2021年9月-2023年11月	-	-	-	-	是
张春花	非执行董事	女	1972年	2020年9月-2023年11月	-	-	-	-	是
叶蓬	非执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	-	-	-	是
哈尔曼	非执行董事	女	1975年	2017年3月-2023年11月	-	-	-	-	是
阮丽雅	非执行董事	女	1983年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	-	-	-	是
张作学	非执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	-	-	-	是
邵晓云	非执行董事	女	1961年	2019年4月-2023年11月	-	-	-	-	是
王开国	独立董事	男	1958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30.00	否
朱玉辰	独立董事	男	1961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28.00	否
陈继武	独立董事	男	1966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28.00	否
孙铮	独立董事	男	1957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30.00	否
陈乃蔚	独立董事	男	1957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28.00	否
陈凯	独立董事	男	1970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28.00	否
毛惠刚	独立董事	男	1972年	2017年3月-2023年3月	-	-	-	30.00	否
李建国	监事会主席、外部监事	男	1963年	2018年4月-2023年11月	-	-	-	105.15	是
许培琪	股东监事	男	1989年	2020年5月-2023年11月	-	-	-	-	是
连柏林	外部监事	男	1958年	2020年9月-2023年11月	-	-	-	30.00	否
聂明	外部监事	男	1960年	2020年9月-2023年11月	-	-	-	28.00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如飞	职工监事	男	1976年	2021年10月-2023年11月	-	-	-	156.27	否
杨园君	职工监事	男	1966年	2017年3月-2023年11月	240,000	240,000	-	212.86	否
徐静芬	职工监事	女	1969年	2017年3月-2023年11月	-	-	-	155.37	否
金剑华	副行长	男	1965年	2010年9月-2023年11月	480,000	647,000	+167,000	96.03	否
俞敏华	副行长	男	1976年	2018年6月-2023年11月	96,000	269,000	+173,000	99.96	否
	董事会秘书			2019年2月-2023年11月					
张宏彪	副行长	男	1968年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320,000	340,000	+20,000	98.65	是
顾贤斌	副行长	男	1979年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96,000	103,000	+7,000	96.03	否
	首席风险官			2017年10月-2023年11月					
应长明	副行长	男	1972年	2020年11月-2023年11月	-	30,000	+30,000	98.65	否
沈 栋	副行长	男	1980年	2021年9月-2023年11月	-	-	-	42.50	否

注：1. 根据监管规定，上表中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从首次任职起算。

2.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本公司A股股票，股份相应变动。

3. 2021年9月24日，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娟女士为非执行董事，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4. 2021年9月28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聘任沈栋为本公司副行长，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5. 2021年10月21日，本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郭如飞先生为职工监事，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6. 上海银保监局于2021年11月24日核准王娟女士本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上海银保监局于2022年1月27日核准沈栋本公司副行长的任职资格。

7. 2022年4月12日，张作学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8. 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总额包括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归属于本年度的薪酬以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的单位缴存部分。

9. 本公司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职工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的最终薪酬尚待主管部门的确认，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行披露。

10. 本报告期内，顾建忠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的报酬为其薪酬关系在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期间延后发放的薪酬。

11. 本报告期内，李建国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的报酬为其薪酬关系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期间延后发放的薪酬。

12. 本报告期内，张宏彪在本公司关联方获取的报酬为其薪酬关系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期间发放的薪酬。

## (二) 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离任前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报告期内增减及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税前报酬(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琨宗	非执行董事	男	1971年	2018年2月-2021年8月	-	-	-	-	是
蔡泽华	股东监事	男	1978年	2020年5月-2021年9月	-	-	-	-	是
吴振来	股东监事	男	1950年	2005年8月-2021年10月	640,000	640,000	-	-	是
卢文隽	职工监事	女	1969年	2019年9月-2021年12月	400,000	400,000	-	163.84	否

注：1. 根据监管规定，上表中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从首次任职起算。

2. 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总额包括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归属于本年度的薪酬以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的单位缴存部分。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历及任职兼职情况

#### 1、董事

**徐力**，男，1967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并兼任中国银行业协会农村合作金融工作委员会第六届副主任、上海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银行同业公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常务理事、《上海国资》理事会理事。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公司金融业务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外滩支行行长、党总支部书记，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党委委员，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

**顾建忠**，男，1974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并兼任上海市第三届金融青年联合会副主席、上海市第八届青年企业家协会执行会长、上海金融业联合会副理事长、中国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十二届会员。曾任上海银行公司金融部副总经理兼营销经理部、港台业务部总经理，上海银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授信审批中心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综合协调处副处长（挂职）、金融机构处处长（挂职），上海银行党委委员、人力资源总监、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纪委副书记，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李晋**，男，1963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职工董事、工会主席，并兼任中国银行业协会村镇银行工作委员会常委委员、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第五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上海党史党建报刊理事会理事。曾任中国银监会上海监管局合作处处长、农村商业银行监管处处长、国有银行监管处处长、交通银行监管处处长、交通银行主监管员（副巡视员），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周磊**，男，1978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融资安排总部总经理、项目开发副总监，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风控合规负责人，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按子公司正职管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黄坚**，男，1969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本部总经理，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远海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远海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中远（集团）总公司计财部会计处副主任科员、财金部资金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远美洲公司内陆运输公司副总裁、财务部总经理，中远美洲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中远（集团）总公司/中国远洋财务部副总经理，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本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王娟**，女，197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现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室主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董事，宝运企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宝钢股份经营财务部部长、宝钢集团资产管理总监、宝钢新日铁汽车板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宝钢股份财务部资金管理室主任、宝钢股份宝钢分公司财务部资产组综合主管、宝钢股份财务部资产管理室主任、宝钢股份计划财务部财会处资金组综合主管。

**张春花**，女，1972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审计师。

现任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师，上海久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工作党委委员、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副局长，上海市浦东新区祝桥镇副镇长、计划财务办公室主任，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处处长、财政审计处处长（副处级）、法规处副处长。

**叶 蓬，男，1972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

现任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博瑞和铭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恒康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哈尔曼，女，1975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公共管理硕士学位。**

现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国盛海外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上海盛浦江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国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上海市徐汇区外经委主任助理，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政府湖南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徐汇区商务委员会副主任，徐汇区粮食局局长，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党委书记，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阮丽雅，女，1983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

现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浙江金基置业有限公司投资主管，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管、经理助理、战略发展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战略发展与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

**张作学，男，1972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现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太平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资格核准中），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保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公司业务部（浦东开发区）副总经理、浦东开发区支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金山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投资总监。

**邵晓云，女，1961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现任上海国有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曾任航空航天工业部第六一五研究所助理工程师，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合同室副主任、主任、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上海航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纪委书记，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上海野生动物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主题乐园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国际主题乐园配套设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申迪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开国，男，1958 年 11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现任上海中平国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股权投资协会会长，中国生产力协会副会长，上海金仕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仲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中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绿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科学研究所副所长，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政策法规司政研处处长，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朱玉辰，男，1961 年 4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现任新加坡亚太交易所首席执行官，上海亚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亚领尊鸿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ASIA PACIFIC FUTURES PTE LTD 董事，绿城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商业部全国粮食批发市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上海中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大连商品交易所总经理，中国期货业协会会长，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上海尊鸿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北京中税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中税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第十二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和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陈继武，男，1966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

现任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凯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凯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蚌埠网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十月逸栈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凯赢餐饮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源禄康蔬果专业合作社理事长，Infinity Bidco 独立董事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中国人寿资金运用中心基金投资部投资总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

**孙 铮，男，1957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会计学）博士学位，资深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公会（CPA Australia）资深注册会计师、荣誉会员（FCPA）。**

现任上海喧凯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法定代表人，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上海银行独立董事，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财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上海财经大学副校长、商学院院长。

**陈乃蔚，男，1957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民商法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复旦大学高级律师学院执行院长，上海浦东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协会会长，中国科学技术法学会常务副会长，上海仲裁协会副会长，上海现代服务业联合会副会长，上海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国际商会仲裁院仲裁员，国际体育仲裁院仲裁员，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调解员，东浩兰生（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法律系主任及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第八届、第九届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东方大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创始高级合伙人。

**陈 凯，男，1970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

现任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上海东方财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东方财富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微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方财富征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证信用云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优优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成都京合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成都东方财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上海长江计算机（集团）公司二级企业部门经理、副总经理，长江计算机（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上海长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副书记、市青联主席、上海青年管理干部学院院长，上海市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上海市市长国际企业家咨询会议（IBLAC）秘书长，上海沪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东方财富金融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毛惠刚，男，1972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律硕士学位，律师，上海市黄浦区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现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中共上海市委统战部、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上海市黄浦区人大法制委员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委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黄浦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副会长，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注册专家，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仲裁和律师调解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青岛、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市律师协会理事、社会责任促进委员会、公共法律服务建设委员会、仲裁业务研究委员会主任，上海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曾任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主任、执行合伙人。

## 2、监事

**李建国，男，1963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监事会主席。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外资司港澳事务办公室副主任，港澳事务管理处副处长，中国华安投资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人民银行驻东京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人民银行国际司正处级干部，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国际部副主任，上海银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上海银行副行长（任职期间先后挂职任辽宁省财政厅副厅长、党组成员、辽宁省政府副秘书长）。

许培琪，男，1989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上海闵行华谊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贷审会成员，上海农商银行股东监事。曾任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秘书、董（监）事会办公室（战略规划室）助理主管、挂职团委副书记，金融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连柏林，男，1958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现任上海财经大学董事，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长，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副行长、上海分行副行长、济南分行行长、上海分行行长，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兼上海分行行长，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兼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并同时分管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管理部。

晁明，男，1960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律师，上海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现任北京安理（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上海农商银行外部监事。曾任日本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行副行长，日本富士银行东京总行国际总括部、上海分行副行长，日本瑞穗实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合规部总经理，上海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金融法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第一、二、三届常委，上海市第十三、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郭如飞，男，1976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职工监事。曾任上海市金融系统监察室副主任，上海农商银行纪检监察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上海农商银行纪委副书记等。

杨园君，男，196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浦东分行行长（总监级）、职工监事。曾任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主持工作）、行长，闵行支行行长。

徐静芬，女，1969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曾任中国银监会上海监管局法人银行监管处监管副调研员，上海农商银行审计部副经理级业务主管、资深业务主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 3、高级管理人员

顾建忠，（详见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金剑华，男，1965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并兼任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股权董事，上海市钱币学会常务理事，上海市企事业单位治安保卫协会第十届理事，上海市支付清算协会会员单位代表。曾任上海银行福民支行行长、外滩支行行长，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金融机构处副处长、处长（挂职），上海农商银行行长助理。

俞敏华，男，1976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助理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董事会秘书，并兼任上海市青年企业家协会第八届理事会理事，中国黄金协会第四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上海市创业投资行业协会副会长。曾任上海农商银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上海农商银行杨浦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党委书记、行长。

张宏彪，男，1968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副行长、长三角金融总部总裁。曾任上海银行党委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上海银行市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董事长，上海银行市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监级）、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董事长。

顾贤斌，男，1979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副行长、首席风险官。曾任上海农商银行崇明支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农商银行办公室主任、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公司业务总监兼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公司业务总监、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应长明，男，197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理学硕士学位。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副行长，并兼任上海市青年创业就业促进会第三届副会长。曾任上海农商银行党委办公室主任、直属党委书记，办公室主任，嘉定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沈 栋，男，1980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

现任上海农商银行副行长、金融科技部总经理。曾任宁波银行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科技部总经理、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委员，金融科技部总经理、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委员、办公室主任。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本公司领薪的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薪酬由上级主管部门审核确定，并报董事会通过。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薪的非执行董事（含独立董事）、股东监事、外部监事的薪酬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上海农商银行外部董监事薪酬的议案》执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薪酬分配标准由主管部门根据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及年度考核结果核定。本公司发薪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海农商银行法定代表人外其他领导人员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考核管理办法》《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见本节（一）、（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人员从本公司获得的归属于本年度的报酬合计为1897.36万元。公司发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主管部门确认，待确定之后再行披露。

#### （五）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21年8月26日	吴琨宗	非执行董事	辞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	个人原因
2021年9月24日	王 娟	非执行董事	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并经上海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核准	股东大会选举
2021年9月7日	蔡泽华	股东监事	辞任本公司股东监事	工作原因
2021年10月8日	吴振来	股东监事	辞任本公司股东监事	个人原因
2021年12月2日	卢文隽	职工监事	辞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个人原因
2021年10月21日	郭如飞	职工监事	经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担任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21年9月28日	沈栋	副行长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聘任沈栋为本公司副行长，并经上海银保监局任职资格核准	董事会聘任

#### （六）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近三年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四、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对本公司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加强战略管理，谋篇布局新一轮发展，统揽经营全局，强化公司治理，完善风险管理和激励约束，有效推动科学决策，全面推进转型发展。

### （一）董事会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有董事 19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即徐力先生、顾建忠先生；职工董事 1 名，即李晋先生；非执行董事 9 名，即周磊先生、黄坚先生、王娟女士、张春花女士、叶蓬先生、哈尔曼女士、阮丽雅女士、张作学先生、邵晓云女士；独立董事 7 名，即王开国先生、朱玉辰先生、陈继武先生、孙铮先生、陈乃蔚先生、陈凯先生、毛惠刚先生。2 名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金融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银行管理经验；1 名职工董事在本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务，在保障职工切身利益方面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9 名非执行董事来自国有大型企业，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重要职务，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金融、财务等方面的经验；7 名独立董事背景多元，分别在金融管理、财务会计、审计、法律、信息技术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社会影响力。

###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召开 9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议案 126 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四届三次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四季度财务报表和审阅报告的议案》1 项议题。
四届四次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经营情况和 2021 年经营计划及工作要点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董事会 2020 年工作报告及 2021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李苇莎女士担任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青浦支行西虹桥支行更名、升格为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升格为分行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0 年工作情况和 2021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控股村镇银行 2021 年度发展规划和经营策略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对控股村镇银行流动性支持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静安支行购置办公及营业用房的议案》《关于给予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法人主体额度的议案》17 项议题。
四届五次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定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IPO 报告期（2018-2020 年）审计报告和各项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3 项议题。
四届六次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度经营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 2021 年度考核指标及任期考核目标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战略 OKR 任务分解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和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度风险偏好策略〉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互联网贷款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金融工具减值计量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洗钱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批准我行与东方证券等 4 家同业金融机构开展金融市场类业务重大关联交易单笔额度的议案》《关于给予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产品户)授信额度及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的议案》《关于给予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主体授信额度及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25 项议题。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四届七次董事会	2021年8月12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审阅报告的议案》1项议题。
四届八次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工作要点的议案》《关于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议案》《关于提名王娟女士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增补陈继武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外包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金融科技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非信贷资产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关于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东方财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授权参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向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增资的议案》《关于总行银城中路房产处置结果及后续处置方案的议案》《关于总行虹桥路房产处置方案的议案》《关于新设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29项议题。
四届九次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关于聘任沈栋先生为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关于公司职业经理人薪酬和考核指标的议案》《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外其他领导人员2020年度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6项议题。
四届十次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选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调整相关职责的议案》《关于增补王娟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2021年行领导战略OKR任务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员工行为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试行办法〉的议案》《关于与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核准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所持本行股份的议案》《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17项议题。
四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1年12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恢复计划〉与〈上海农商银行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2021年金融工具减值前瞻性参数调整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2021年度不良资产呆账核销的议案》3项议题。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认真实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营预算方案，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购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等事宜。

### （四）董事履职情况

#### 1、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体董事诚信、勤勉、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董事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会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b>执行董事</b>							
徐力	9	8	4	1	0	否	4/4
顾建忠	9	9	4	0	0	否	3/4
<b>非执行董事</b>							
李晋	9	8	4	1	0	否	4/4
周磊	9	9	4	0	0	否	1/4
黄坚	9	9	5	0	0	否	0/4
王娟	1	1	1	0	0	否	0/0
张春花	9	8	4	1	0	否	2/4
叶蓬	9	9	4	0	0	否	0/4
哈尔曼	9	8	4	1	0	否	1/4
阮丽雅	8	7	7	1	0	否	0/4
张作学	9	9	4	0	0	否	1/4
邵晓云	9	8	4	1	0	否	1/4
<b>独立董事</b>							
王开国	9	9	4	0	0	否	1/4
朱玉辰	9	8	4	1	0	否	0/4
陈继武	9	9	5	0	0	否	1/4
孙铮	9	9	4	0	0	否	1/4
陈乃蔚	9	8	4	1	0	否	1/4
陈凯	9	8	4	1	0	否	3/4
毛惠刚	9	8	4	1	0	否	4/4
<b>离任董事</b>							
吴琨宗	5	4	4	1	0	否	0/2

注：1. 会议“亲自出席次数”包括现场出席和通过电话、视频参加会议。

2. 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均已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未对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 3、董事建议的采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持续了解本公司战略管理、公司治理、经营投资、风险管理等情况，依法合规参会议事、提出建议和行使表决权，在会议及闭会期间提出多项意见和建议，均得到了本公司的采纳和回应。

##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7 名，占比超过本公司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七个专门委员会中有三个委员会的主任委员为独立董事，三个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到委员人数的一半以上。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到行办公时间符合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的监管要求，其中，担任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人的独立董事到行办公时间符合不少于 20 个工作日的监管要求。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就本公司战略管理、薪酬激励、集团化管理、风险合规、关联交易等事项提出意见，能够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发表书面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尽职尽责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权益。



## （五）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可持续发展、普惠（三农）金融服务、审计、风险与合规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关联交易控制、薪酬和提名共 7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专业研究和决策支持作用，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有效支持董事会科学决策，共召开会议 31 次，审议或听取议案 149 项。

### 1、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末，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成员由 7 名董事组成，包括：徐力先生（主任委员）、周磊先生、黄坚先生、叶蓬先生、张作学先生、王开国先生、朱玉辰先生。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审核本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督促高级管理层实施上述战略、规划，定期评估实施情况，并提出调整或修订战略规划的建议；研究审议本公司高级管理层提出的年度经营计划、财务预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重大投融资等方案；定期听取、评价高级管理层实施上述计划、方案的情况；组织拟定本公司资本管理战略并督促实施，定期研究本公司资本充足状况，提出本公司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和资本补充计划建议；定期评估本公司公司治理状况；研究审议本公司与战略投资者的合作计划；跟踪评价本公司绿色金融、社会责任（ESG）等可持续发展领域规划及责任履行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决策部署，提高对可持续发展的思想认识和政治站位，加强社会责任（ESG）、绿色金融等可持续发展领域在公司治理层面的顶层设计，更好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助力董事会科学决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相关决议，正式将“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31 项议题。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研究审议本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持续跟踪本公司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关注本公司绿色金融债券发行、对外投资、重大资产处置和购置等重大事项。

### 2、普惠（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报告期末，普惠（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成员由 7 名董事组成，包括：徐力先生（主任委员）、周磊先生、黄坚先生、叶蓬先生、张作学先生、王开国先生、朱玉辰先生。

普惠（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研究审议本公司普惠金融业务、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战略规划和基本政策制度；研究审议本公司年度普惠金融业务和三农金融业务经营

发展目标和服务资源配置方案，监督高级管理层贯彻落实，并定期评价普惠金融业务和三农金融业务计划执行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普惠（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6 项议题。普惠（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关注本公司普惠金融和三农金融服务情况，持续跟踪最新监管规定和政策导向，加大对全行普惠业务、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的指导力度，推进全行普惠金融业务持续发展。

###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末，审计委员会成员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孙铮先生（主任委员）、张春花女士、叶蓬先生、陈乃蔚先生、毛惠刚先生。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检查本公司风险及合规状况、会计政策、财务报告程序和财务状况；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协调；审阅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监督及评估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22 项议题。审计委员会监督外审工作的开展，加强外审沟通和交流，关注审计管理建议落实情况，认真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强化内部控制审计，根据本公司上市进程安排，定期审议上市申报期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各项专项报告，监督并核查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4、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成员由 6 名董事组成，包括：顾建忠先生（主任委员）、王娟女士、哈尔曼女士、阮丽雅女士、陈继武先生、陈凯先生。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研究、审议与本公司战略目标相一致且适用于全行的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审议本公司合规政策；审议本公司风险监测指标及风险管理领域的信息披露等有关风险管理事项；监督、检查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对信用、市场、流动性、合规、操作、信息科技、声誉等风险的管理和控制情况，评价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的履职情况，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措施，使银行承受的风险维持在合理水平之内；定期评估本公司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的执行情况；审议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保证本公司建立并实施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明确高级管理层有关案防职责及权限，审议案防工作报告，考核评估案防工作有效性；听取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关注反洗钱

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情况，决策反洗钱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37 项议题。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研究审议各项风险与合规政策制度，积极应对公司上市后“双线合规”要求，健全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充分发挥专业评估分析作用，加大监督与评估力度，督促高管层加强金融科技建设提升大数据风控能力，密切关注上市后的声誉风险等，增强主动应对风险的能力，严格不良资产呆账核销审查，督促加强呆账核销管理。

## 5、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报告期末，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成员由 6 名董事组成，包括：顾建忠先生（主任委员）、王娟女士、哈尔曼女士、阮丽雅女士、陈继武先生、陈凯先生。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研究审议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政策和目标；审议本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基本制度；定期听取高级管理层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报告，评价监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落实情况；研究本公司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相关审计报告、监管通报、内部考核结果等，督促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及时整改落实发现的各项问题；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3 项议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切实落实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促进规范经营，依法合规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追求极致客户体验。落实监管要求，优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机制，监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落实情况。

## 6、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报告期末，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包括：毛惠刚先生（主任委员）、孙铮先生、陈乃蔚先生。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内部规章和管理制度，并报董事会审批；确定关联方（包括银保监会定义的关联方及证监会定义的关联方）认定标准；负责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审议重大关联交易及特别重大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听取未按规定报告关联方、违规开展关联交易等情形的问责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以及关联交易情况；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37 项议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加强关联方动态管理，及时更新认定关联方名单；完善制度建设，提升关联交易系统机控水平；加强关联交易的审查报备，规范开展关联交易，围绕本行发展战略及风险控制要求，切实承担起关联交易管理职责。

## 7、薪酬和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末，薪酬和提名委员会成员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王开国先生（主任委员）、李晋先生、邵晓云女士、朱玉辰先生、陈继武先生。

薪酬和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根据本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负责研究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遴选并提出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初步审查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研究拟定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实施考核并提出建议；审议本公司的基本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结果，研究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薪酬方案的执行；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公司章程、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以及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薪酬和提名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 13 项议题。薪酬和提名委员会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改革，将战略任务目标与职业经理人指标相结合，推进职业经理人市场化选聘与考核；根据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制度规定，优化董事履职评价并强化履职管理；关注本公司稳健薪酬管理的推动落实，进一步完善薪酬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加强薪酬考核管理机制的有效性和管理执行水平。

## 五、监事会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以保护本公司、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为目标，对本公司的战略管理、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法经营、公司治理，以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实施有效监督。

### （一）监事会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7 名，其中股东监事 1 名，即许培琪先生；外部监事 3 名，即李建国先生、连柏林先生、聂明先生；职工监事 3 名，即郭如飞先生、杨园君先生、徐静芬女士。职工监事、外部监事在监事会成员中的占比均符合监管要求。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具有履职所需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能够确保监事会有效发挥监督职能。

##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议案 31 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0 年度监督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聘任上海农商银行监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并表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11 项议题，会议听取《关于贯彻落实上海银保监局 2019 年度监管意见的报告》《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数据治理自评工作情况的报告》《上海农商银行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和内部交易专项审计报告》《上海农商银行并表管理专项审计的报告》《上海农商银行薪酬绩效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报告》5 项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3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的议案》1 项议题，会议听取《关于上海农商银行子公司监事会履职情况的报告》《关于沪农村村镇银行 2021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的报告》2 项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和审阅报告〉的议案》1 项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议案》1 项议题，会议听取《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的报告》《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的报告》《关于 2021 年半年度经营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外审年度管理建议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审计的报告》5 项议题。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选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上海农商银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业道德准则〉的议案》6 项议题，会议听取《关于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企业法定代表人任期目标完成情况和企业财务情况的报告》《关于贯彻落实上海银保监局 2020 年度监管意见的报告》《关于上海农商银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主要制度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上海农商银行薪酬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上海农商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情况的报告》5 项议题。

## （三）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履职，勤勉尽职，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出席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报告，对各项议案独立发表意见和建议；参加监事会调研活动，主动了解本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和战略执行情况，并发表意见和建议，在履职过程中体现了专业性、独立性与道德水准以及合规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出席股东大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投票表决程序及董事出席会议、发表意见和表决情况进行了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部监事发挥金融、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特长和工作经验，研读本公司各类文件、报告等信息，多渠道了解本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对本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发展战略规划的执行、经营目标责任制及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全面风险管理、集团并表管理、控股子公司管理、薪酬管理、关联交易和内部交易等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开展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独立、客观发表意见；积极参加调研和培训，认真学习主管监管部门相关制度规定。监事会主席列席本公司党委会、董事会，委派监事会秘书列席行长办公会，对董事会、高管层重大经营管理决策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对各项监督事项无异议。

监事姓名	监事会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会议次数 / 任职期间会议次数	
<b>外部监事</b>								
李建国	5	4	1	1	0	否	3/4	
连柏林	5	5	1	0	0	否	1/4	
聂明	5	5	1	0	0	否	3/4	
<b>股东监事</b>								
许培琪	5	5	1	0	0	否	3/4	
<b>职工监事</b>								
郭如飞	1	1	0	0	0	否	1/1	
杨园君	5	5	1	0	0	否	3/4	
徐静芬	5	5	1	0	0	否	3/4	
<b>离任监事</b>								
蔡泽华	4	4	1	0	0	否	1/2	
吴振来	4	4	1	0	0	否	0/2	
卢文隽	5	5	1	0	0	否	2/4	

#### （四）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 2 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

##### 1、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末，提名委员会由 2 名监事组成，包括：连柏林先生（主任委员）、许培琪先生。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对监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监事会提出建议；研究监事的选任标准和程序，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监事人选；对由股东提名的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查并提出建议；拟定本公司监事的考核和评价制度，并提交监事会审议；负责对监事尽职情况的考核与评价，并向监事会提出报告；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提名委员会对监事会负责，委员会的提案提交监事会审议决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研究和审议了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 2020 年度履职评价、《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制度修订等事宜。

##### 2、监督委员会

报告期末，监督委员会由 4 名监事组成，包括：李建国先生（主任委员）、聂明先生、杨园君先生、徐静芬女士。

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负责拟订对本公司财务活动的监督方案并实施相关检查；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对本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监督评价；监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报告期内，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研究和审议了本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监督评价报告、2020 年度年度报告等事宜，听取了外审年度管理建议整改落实、流动性风险管理审计的报告。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员工情况

单位：人

<b>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人数</b>	<b>9,325</b>
母公司在职工人数	7,70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人数	1,6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离退休职工人数	2,842
<b>母公司员工专业构成</b>	
管理人员	1,431
银行业务人员	5,589
技术人员	436
行政人员	249
<b>母公司员工教育程度类别</b>	
大专及以下学历	902
大学本科学历	5,239
硕士、博士学位	1,564

### （二）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薪酬政策保持基本稳定。本公司按照公司治理要求，建立健全薪酬管理架构，明确相关主体职责边界，完善薪酬政策决策机制。本公司董事会对薪酬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负责审议有关薪酬制度和调整。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董事会薪酬管理相关决议。人力资源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根据职责分工负责具体薪酬管理事项的落实和监督工作。

本公司根据工资与效益联动机制，结合《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规定的风险成本控制指标对薪酬的约束标准，综合考虑劳动生产率、人工成本投入产出率、职工工资水平市场对标等情况，以及企业工资指导价，合理确定工资总额。本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实施方案、工资总额预算及清算情况按规定报上级主管部门。本公司员工的薪酬由固定薪酬、可变薪酬和福利性收入构成。固定薪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和交通补贴，可变薪酬包括当期支付和延期支付的各项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包括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告期内，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及本公司认为其他与风险相关岗位上的员工薪酬金额合计 20.64 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8 亿元。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5.28%，不良贷款率 0.95%，拨备覆盖率 442.50%，杠杆率 7.81%。本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监管机构的风险管理政策要求，落实最新监管要求，定期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根据“按劳分配、以绩定效”的原则实施绩效考核，建立由合规经营类、风险管理类、经营效益类、发展转型类和社会责任类等指标构成的绩效考核体系，突出实绩导向，强化正向激励，提升风险及合规类考核指标占比，持续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本公司已制定《上海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建立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薪酬支付期限根据岗位涉及业务活动的业绩实现和风险变化情况合理确定。对员工发生违规纪律处分或重大风险事件的情况，每年召开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领导小组或工作组会议，提出问责处罚方案并实施延期支付薪酬扣减和追索扣回处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金额为 3.30 亿元，绩效薪酬因故扣回金额 279.77 万元。

本公司薪酬政策适用于所有与本公司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三）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秉承“人才兴行”的经营理念，结合战略要求重点，持续做好培训转型升级。一是管理先行，开展各级经营管理人员培训。中层管理人员侧重变革驱动、条线协同、数字化转型；科级管理人员侧重公私联动、运营协同、普惠共责；基



层骨干侧重赋能“做小做散”、经营转型实战。二是选材育优，持续开展后备梯队成长系列培训。进一步优化夯实中层、科级两级后备梯队培训班，开展第三期中青班（总行中层后备）及“鑫火计划”高潜班（科级后备）、校招新员工统一线上培训及属地化线下培训。重点加入企业文化宣导、做小做散等战略宣导课程，激发学员自驱力，加速转型融入。三是化整为零、星火燎原，撬动提升全行内训工作质量、护航人才成长周期。盘活、用好内训师队伍，做好人员培养管理及课程、案例、教材等培训资源建设，聚焦重点条线师资比例，调整优化队伍结构。在夯实基础内训师队伍的前提下，一方面加强各类专项功能性讲师（促动师、评鉴师等）认证培训，拓宽内训师参与培训的模式场景，另一方面，开展条线岗位的学习路径图梳理开发，配套建立标准课程、案例经验、教材手册体系，强化总行部室人才培养的主导性和针对性，重点开展公金、零售、运营等条线专业队伍资质上岗、能力提升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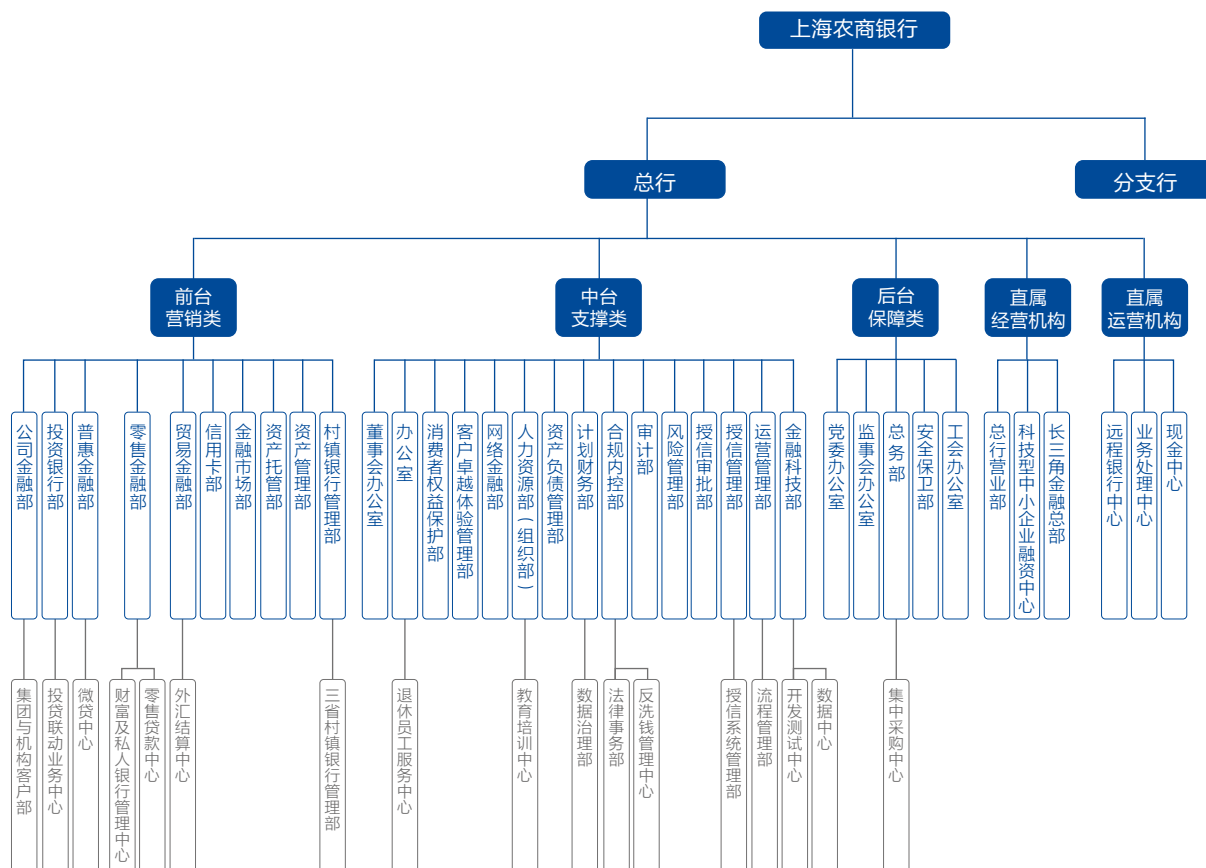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增在线课程 879 门，组织开展各类在线学习活动约 180 项，参与人数高达 234,161 人次，开展内训师年度分级认证考核，报告期末，本公司内训师总人数已达 253 人。

#### （四）劳务外包情况

本公司存在劳务派遣情形，本公司均已就劳务派遣与劳务派遣公司签署了劳务派遣协议，相关劳务派遣公司具有劳务派遣资质。本公司按照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支付劳务派遣员工各项社会保险费用和住房公积金，未曾发生拖欠劳务派遣员工薪酬的情况，没有与劳务公司及派遣员工发生过任何重大劳动争议和纠纷，亦未受到有关劳动主管机关或劳动监察机关的行政处罚。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661 人月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77 亿元

### 七、公司组织架构图



## 八、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并经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各位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本公司董事会已具体实施了该利润分配方案。

### (二)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按照经审计的本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 93.96 亿元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共计 9.40 亿元。
2. 按照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 差额提取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共计 8.50 亿元。
3. 经上述利润分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73.55 亿元。按照此金额的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共计 27.35 亿元。
4.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对普通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共计 28.93 亿元（含税）。经上述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2021 年度，本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公司近三年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1 年	-	5.60	-	5,400,889	9,697,866	55.69
2020 年	-	-	-	-	8,160,671	-
2019 年	-	1.90	-	1,649,200	8,845,647	18.64

## 九、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 十、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与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相匹配的内部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根据《上海农商银行法定代表人外其他领导人员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考核管理办法》《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明确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工作要求。

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审议业绩考核结果的相关议案。考核评价采用年度考核与任期考核相结合的方式，每年开展年度考核，并在任期届满时开展任期考核。

## 十一、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本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全面深化“合规管理示范行”创建工作，稳步推进“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聚焦重点领域、瞄准薄弱环节，强化整治，补齐短板，筑牢内控合规“防火墙”，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一是建立并持续完善内部控制评价制度体系。修订本公司内部控制实施细则相关制度，围绕“立足上市银行要求，持续推进合规管理示范行建设”的目标，进一步明确内部控制评价的规范要求，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指标，以此提升内部控制评价的准确性、有效性和体系性。

二是加强金融科技赋能，持续优化完善系统建设。推进 CIS 系统中期升级，逐步建成集内规管理、法律风险、合规风险监测报告、检查整改、问责管理等一体化的线上合规内控管理平台。积极推动内控集群建设，完成融安 E 信风险、关联、情报、舆情四项接口对接，有效提升内控合规管理的数字化和智能化水平。

三是加强内控条线人员管理，建立和优化条线垂直化、独立化管理架构。开展“内控条线中场建设”专题调研，树立大内控治理视野，构筑内控管理长效机制。探索分支行合规内控部门负责人资格准入、异地任职、定期轮岗和双线报告机制，加强内控条线履职管理，建立深度管理的内控专业队伍，不断助力业务稳健发展。

四是持续探索集团并表机构内控评价。报告期内，本公司聘请了外部咨询公司开展并表机构抽评试点工作，进一步提高集团层面内控管理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公司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总体运行良好，且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要求，未出现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对于内部控制评价中发现的一般内部控制缺陷，本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进行整改。下一年度，本公司将继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提升业务风险的预警能力，完善内控制度和授权体系，强化重点业务领域内部控制措施，加强问题整改的过程管理和评估验证，促进本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二、内部审计

本公司设立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体系。董事会对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批准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审议年度审计工作报告，聘任审计部负责人，为独立、客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供必要保障。总行设立审计部，向董事会及其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监事会指导和监督，具体承担内部审计职责。

报告期内，本公司强化对国家政策执行、战略落地、风险防控、新兴业务、集团管理、员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审计覆盖，深化监督协同联动，持续拓展审计深度和广度；制定新一代审计平台总体建设目标框架，持续推动审计数字化转型；开启敏捷审计新模式，提升审计敏感度和前瞻性；从风险审计向价值审计转变，彰显内审咨询价值，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管理建议；强化审计整改，在监督和保障本公司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和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中发挥重要作用。



## 十三、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持续推进信息披露管理机制建设，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及时、准确、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有关法律法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各项重大信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文件 66 份，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公司治理文件等，未发生信息披露差错。在常规披露渠道外，本公司积极探索并采用 H5、微信长图等形式集中展示定期报告核心数据指标，提升投资者的阅读体验。

本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重大信息报告、内幕信息管理制度体系，并通过开展上市宣导培训、不定期发送提示通知等方式，加强信息披露和内幕交易管理，着力提升重大敏感信息报送的及时性、准确性，不断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和合规责任意识。

## 十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通过建立高效、专业、协同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积极打通价值创造、价值提升、价值实现三个关键环节，设立投资者咨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多种形式，解答投资者、证券分析师等资本市场各类参与主体提出的关于本公司战略经营情况、业务发展等方面的相关问题，建立多渠道、多频次双向互动桥梁。

报告期内，本公司累计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接听中小投资者来电 100 余次、回复上证 E 互动 62 条、组织国泰君安证券及国信证券赴本公司开展现场调研；组建了覆盖全行各主要部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络队伍，增强服务投资者专业化水平，推动全行落实投资者关切与经营管理的有效融合。

---

##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071
二、履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071

05

## 一、环境信息情况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 二、履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本公司致力于培育优良的社会责任观，将企业社会责任融入全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实践，自 2007 年以来，已连续第 15 年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有关本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官网发布的《上海农商银行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情况

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有关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切实贯彻“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的理念，认真践行“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的企业使命，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放在突出位置，统筹安排、有序推进，推动脱贫地区发展、乡村全面振兴以及群众生活改善。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上级党委部署要求，本公司继续帮扶云南文山州马关县八寨镇阳文山村、夹寒箐镇老寨村、仁和镇木腊村，把推动对口帮扶地区乡村规划建设和社会治理工作作为新一轮帮扶重点，捐赠资金合计 98.15 万元。一是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支持脱贫地区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因地制宜推进硬化路建设。二是进一步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继续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强乡村学校建设。此外，本公司继续落实健康帮扶政策，助力改善疾病预防条件，捐赠 60 万元开展公益健康项目，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有效服务脱贫地区，提升脱贫人口健康理念。

本公司支持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提高经济相对薄弱区自主发展能力，提高农民收入，提升生活水平。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与崇明区开展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项目，捐赠资金 500 万元用于农村综合帮扶项目的投资建设；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完成帮扶产品采购 850 余万元，有效帮助贫困地区群众增收。

2022 年，本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落实“百企帮百村”、农村综合帮扶等工作，以普惠金融赋能社会治理、助力乡村振兴，推进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

### （二）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情况

本公司始终坚守普惠金融发展战略，把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作为坚守普惠金融战略的重中之重，持续深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支持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助力乡村振兴国家战略。

一是加强乡村振兴战略顶层设计，成立乡村振兴战略金融服务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全面统筹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本公司与上海市农业农村委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进美丽家园、绿色田园、幸福乐园“三园”工程建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农村产权制度改革，金融产品及服务创新，农产品保供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合作。本公司普惠金融部被授予“2021 年上海市乡村振兴先进集体”称号。

二是以农业数字化推进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聚焦农业产业链业务发展，推进“三农”数字化转型工作，探索构建农业数字金融生态圈。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多家科技企业就遥感、测绘、物联网等技术服务达成合作意向，本公司《基于卫星遥感的农业金融科技融合项目》在第二届长三角金融科技应用全球大赛中荣获“2021 中国金融科技金融机构最佳创新奖”。

三是积极服务上海市美丽乡村建设各项重大工程，推进创新金融支农服务。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定位向下、服务向细”，重点抓好对上海市属国有企业乡村振兴项目的及时响应和快速介入，积极参与“三农”及“乡村振兴”主题的债券投资和承销，实现了上海地区首单乡村振兴票据的承销发行。本公司支持“点状供地”开心农场项目案例荣获第四届（2021）中国金融年度品牌案例“社会责任年度案例奖”。

四是深化银村合作，加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努力开创普惠金融助力乡村振兴的新局面。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托上海全市近 360 家网点，开展“送金融知识下乡”志愿服务，为农村百姓带去金融服务，由点及面共育金融素养；向上海市奉贤区派出驻村指导员，将金融支农活水注入乡村。本公司《打造诚信村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助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荣获“2021 中国银行业普惠金融典型案例”。

### （三）支持绿色运营及碳减排工作情况

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号召下，本公司深刻认识到气候变化和环境保护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影响，积极拥抱绿色转型变革，将绿色发展理念纳入总体战略，以实际行动履行环境责任，致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良性结合。

报告期内，本公司秉承绿色采购理念，坚持“三不采购”<sup>20</sup>原则，加强供应商管理；积极倡导环保办公，完善视频会议系统，优化协同办公系统功能，深入推进无纸化会议和电子化档案管理；切实加强办公用房、会议室、仓库等精细化管理，降低不必要能耗。一是在采购项目中落实“双碳”要求，充分考虑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安全健康、循环低碳和回收促进，优先采购具有国家 3C 认证和绿色环保标志的电子设备，不断完善和推广电子化采购。二是践行绿色楼宇建设，通过积极探索和科学论证，发掘并使用健康环保的装饰材料，淘汰重污染、高能耗装饰材料。三是降低纸张消耗、提倡无纸化管理。本公司在总行大楼办公区域安装打印管理系统，减少办公纸张消耗，同时，增加视频会议设备，提高线上使用效率，有效降低会务及交通成本。四是倡导绿色出行，积极提倡员工使用公共交通出行，同时，加大公务用车中混动及纯电动车型购置比例，减少油耗，公务用车更加环保、节能。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加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提升设备运行效率。本公司张江业务处理中心坚持推进能耗管理，持续落实 12 项节能措施，有效降低张江园区能源消耗。本公司在张江数据中心安装光伏板，光伏发电平均每年发电量约 48 万度，可为社会节约标准燃煤 156 吨，节约二氧化碳排放 130 吨，节约碳粉尘排放 475 吨，节约二氧化硫排放 14.32 吨，节约二氧化氮排放 7.16 吨。张江数据中心采取智能水温调节、错峰用电等多项节能措施，每月可节省电费近 4 万元。报告期末，张江业务处理中心人均办公能耗 3,482Kwh，较上年减少 418Kwh。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完成了 155 吨上海碳排放配额注销，用于抵消本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生产经营活动所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张江科技支行成为国内首家碳中和科技支行，标志着本公司在推进绿色运营、实现局部碳中和运营工作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 （四）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本公司围绕“坚持客户中心”核心战略，以维护金融消费者八项权利为核心，在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同时，促进本公司产品服务持续改进提升。

一是加强消保工作全流程管控。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消保全流程管控机制，健全事前审查、事中管控和事后监督制度体系，改进产品设计，优化服务流程，规范营销宣传，保护个人信息，强化投诉处理。通过内部考核评价、溯源整改，及时发现产品和服务中可能损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调整存在问题或隐患的产品和服务规则，确保业务经营有效贯彻各项监管要求，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不受侵害。

二是持续金融知识教育宣传。报告期内，本公司创设“农商消消乐”消保标识，关注“一老一少”群体，深入“三农”区域，围绕防范非法集资、守护个人信息安全、智能化技术使用等主题，全方位推进立体化公众教育宣传体系，全年共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活动 2,028 次，服务金融消费者逾 487.07 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逾 219.76 万册，在新华网、央广网、金融时报、中国经济网等多家主流媒体发布新闻稿件近 200 篇。

三是提升消费投诉处理质效。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受理消费投诉 1,149 件，较上年减少 725 件。从地区分布分析，上海地区 1,142 件，全国其他地区（江苏昆山、浙江嘉善、湖南湘潭）7 件。从业务分布分析，主要集中在信用卡、贷款和借记卡业务，其中：信用卡类占比 34%，主要涉及信用卡使用与还款，市场活动、积分及增值服务；贷款类占比 24%，主要涉及个人住房贷款和其他消费贷款；借记卡类占比 15%，主要涉及借记卡账户管理和使用。从投诉原因分析，以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发生变化致使消费者未能及时了解和准确理解为主。本公司通过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加强金融知识宣传引导、提升消费投诉处理质效，提高金融消费者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

<sup>20</sup> “三不采购”是指不采购违法违规法律法规企业的产品或服务，不采购国家命令淘汰的落后产品以及落后生产能力和落后工艺装备生产的产品，不采购国家禁止使用的有毒有害物质的产品。

## （五）普惠金融赋能社会治理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高度重视社会治理工作，提出了一系列富有创见性的新论断、新要求、新举措，形成了丰富的社会治理思想。近年来，本公司持续探索赋能社会治理的最佳路径，经过积极实践，提出通过践行普惠金融来赋能社会治理，坚持普惠金融发展的“三可”原则（可获得性、可负担性、可持续性），致力于覆盖更广大的客户，提高金融服务的覆盖率和可获得性，致力于提供更实惠、便捷、安全、合意的金融服务，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助力提升社会治理水平。

在实践中，本公司发挥普惠金融作为基层自主治理的聚合器、政府嵌入治理的助推器、社会协同治理的路由器的“三器”作用，通过融“资”、汇“智”、建“信”，与各级政府、基层社会组织共创了“六度共治”的赋能社会治理的新模式。一是“广度”布局。提升普惠金融赋能的广阔性，促进社会治理的全面化、高效化、数字化和智慧化发展。二是“强度”攻坚。聚焦上海治理的重难点区域——郊区和社区，在郊区全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服务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开展诚信村建设。在城区主要围绕基层社区建设，在菜场、停车场、商场等推广新兴支付方式，积极支持老旧小区改造。三是“温度”关怀。主要通过工会卡、公益卡和敬老卡，服务工会会员、志愿者和老人等群体，提供专属卡类产品，对相关社会群体从服务上给予更多的情感关注和关怀，设计更符合使用习惯的专属产品，体现普惠金融的温度。四是“密度”联结。坚守服务“三农、小微、科创、社区居民”的经营定位，追求通过普惠金融为广大的小散客户和传统市场弱势客户群体带来公平的金融发展权。五是“跨度”融合。围绕“百姓美好生活”，从消费、养老、出行、文教和医疗这五个维度出发提供贴心的金融服务，通过横跨多维生活的金融服务，满足百姓对更美好、更优质生活的追求。六是“深度”服务。提出自然赋能、经营下沉、服务嵌入、功能输出、平台引领和生态共建六种模式，根据对象的自身状况、所处场景和真实需求，从普惠金融的专业性和全面性出发，从不同维度通过不同方式完成赋能。

---

##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075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075
三、违规担保情况	075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076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和保荐机构的情况	076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076
七、关联交易事项	076
八、重大合同及履约情况	079
九、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080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的诚信情况	080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080

06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将公平地对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不会利用上海农商银行主要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上海农商银行而有利于其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本公司在行使上海农商银行股东权利时，将为上海农商银行的最佳利益行使股东权利，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作为上海农商银行股东的判断。	作为上海农商银行主要股东期间	是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将严格规范与上海农商银行及其子公司（控股/全资）的关联交易。在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	作为上海农商银行主要股东期间	是
	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本公司将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以及上海农商银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要求，开展股价稳定工作并履行本公司股价稳定的义务。本公司在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充分考虑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接受稳定股份预案中约束措施的制约。	上市后三年内	是
	股份限售	发行前按序合计持股超过 51% 的股东、IPO 申报之日前六个月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增股份的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已确权自然人股东	本公司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招股说明书）。	上市后的锁定期内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至 11 月 11 日期间，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上海农商银行普通股股票，自买入之日起锁定两年。	自买入之日起两年	是
承诺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三、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违规担保情况。



##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五。

##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和保荐机构的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IPO 审计机构。

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外部审计机构。

本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上市，聘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保荐机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聘任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20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小骏、苏亦辰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25.38

##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其中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报告期末，本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有 541 笔，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40.18 亿元。本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案件有 7 笔（含第三人），涉及金额人民币 0.99 亿元。本公司认为上述诉讼及仲裁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七、关联交易事项

### （一）关联交易综述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监管要求，本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交易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优化管理流程、强化科技赋能等举措，持续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分别确定并动态更新银保监会以及证监会规则关联方名单。根据相关办法，不存在对本公司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体现了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未发生利益输送及损害股东利益情况。公司关联交易均属正常业务范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 (二)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交易对手方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审批机构	交易主要内容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授信类	23 亿元	第四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	本公司给予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法人主体额度 23 亿元。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类	单笔 交易 限额 20 亿元	第四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金融市场类业务单笔关联交易额度上限为 20 亿元。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授信类	120 亿元		本公司给予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主体授信额度 60 亿元及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 60 亿元。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 和其他类	38.3 亿元	2020 年度 股东大会	本公司给予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含产品户）授信额度 37.1 亿元，给予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 1.2 亿元。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4 亿元		本公司给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集团额度 84 亿元。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49.6 亿元		本公司给予给予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 49.6 亿元。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类 和其他类	63 亿元	第四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本公司给予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授信、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以及非法人主体额度合计 63 亿元。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 亿元		本公司给予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法人主体额度 45 亿元。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4 亿元		本公司给予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主体授信及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合计 44 亿元。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 亿元		本公司给予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授信、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以及非法人主体额度合计 21 亿元。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80 亿元		本公司给予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80 亿元。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66 亿元		本公司给予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66 亿元。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 亿元		本公司给予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100 亿元。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	40 亿元	2021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给予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40 亿元。
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 亿元		本公司给予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40 亿元。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3 亿元		本公司给予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20.3 亿元。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7 亿元		本公司给予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97 亿元。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 亿元		本公司给予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70 亿元。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授信类	51.5 亿元	第四届董事会 第九次会议	给予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51.5 亿元。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 亿元		给予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授信额度 19 亿元。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	58 亿元	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本公司给予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统一授信额度 58 亿元。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20 亿元		本公司给予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主体授信额度 70 亿元及非保本理财产品配置额度 50 亿元。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授信类	24 亿元	2021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给予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包销授信额度 15 亿元，累计授信额度 24 亿元。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5 亿元		本公司给予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15 亿元。

###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类、提供服务类和其他类，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均为授信类。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资本净额 50%，各项指标符合中国银保监会对关联交易集中度管理的要求。

#### 1、授信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末，本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 2,871,844.48 万元，其中：关联法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 2,733,151.54 万元，关联自然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 138,692.94 万元。

本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以授信类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 （1）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4,080.48 万元，对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06,891.00 万元，对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8,000.00 万元。

##### （2）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0,000.00 万元，对中远海发（天津）租赁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050.00 万元，对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0,600.00 万元，对东方富利国际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32,356.68 万元，对海汇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30,000.00 万元，对中远海运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1,476.26 万元，对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81.30 万元，对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24 万元，对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4,014.40 万元，对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2,940.42 万元，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68,000.00 万元，对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03,140.00 万元，对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60,000.00 万元，对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0,000.00 万元。

##### （3）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43,025.37 万元，对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2,911.60 万元，对华东宝都鼎（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2,234.00 万元，对欧冶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授信余额 9,036.00 万元，对上海槎南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8,830.60 万元，对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3.18 万元。

##### （4）与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80,000.00 万元，对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00,207.52 万元，对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883.16 万元，对上海金山巴士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76.04 万元，对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71.08 万元。

##### （5）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57.59 万元，对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1,010.06 万元，对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463,682.97 万元。

##### （6）与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42,044.14 万元。

##### （7）与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9,995.15 万元，对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0.97 万元，对浙江省浙商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500.22 万元，对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0,000.00 万元。

#### **(8) 与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70,215.36 万元，对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5,667.51 万元，对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13 万元。

#### **(9) 与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7,053.15 万元。

#### **(10) 与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2.50 万元，对上海纺投贸易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1,999.59 万元，对上海松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5,000.00 万元，对上海西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300.00 万元，对上海嘉强经贸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1,400.00 万元，对上海方凯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授信余额 3,215.88 万元，对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68,156.80 万元，对上海申棉贸易有限公司授信余额 14,948.16 万元。

### **2、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主要为不动产租赁、提供或接受服务等，累计发生额 6,550.81 万元。

### **3、其他类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其他类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主要为现券交易买入、现券交易卖出等同业间资金业务，累计发生额 7,153,988.09 万元。

## **八、重大合同及履约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二)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三) 委托他人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他人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 **(四)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 **(五) 其他重大合同、重大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重大合同、重大非股权投资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 九、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大股东不存在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的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未履行重大诉讼案件法院生效判决情况，无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 （一）修订公司章程

2021年8月19日，本公司完成A股发行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适用并生效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已于2021年2月5日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核准，并于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生效。

2021年11月19日，本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本次修订主要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东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职权等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并在章程中明确了党委任期、对外投资基本原则、总法律顾问等相关内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已于2022年1月19日获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核准生效。

### （二）赎回二级资本债券

2021年6月，经上海银保监局批准，本公司全额赎回了“2016年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6上海农商二级01”）。“16上海农商二级01”于2016年6月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3.95%，10年期品种；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可在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2021年6月24日），按面值全部赎回本期债券。

---

##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082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082
三、股东情况	083
四、主要股东情况	085
五、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信息	088

07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类型	变动前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后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80,000,000	100.00%		8,680,000,000	90.00%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5,944,638,008	68.49%	-	5,944,638,008	61.64%
3、其他内资持股	2,735,361,992	31.51%	-	2,735,361,992	28.3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56,616,710	16.78%	-	1,456,616,710	15.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8,745,282	14.73%	-	1,278,745,282	13.26%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964,444,445	964,444,445	10.00%
1、人民币普通股	-	-	964,444,445	964,444,445	1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8,680,000,000	100.00%	964,444,445	9,644,444,445	100.00%

### (二)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21年6月1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38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964,444,445股。2021年8月19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90元，发行数量964,444,445普通股，上市后总股本为9,644,444,445股。相关信息详见2021年8月18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上市公告书。

### (三)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公司于2021年8月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964,444,44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90元，上市后总股本由8,680,000,000股变更为9,644,444,445股。报告期末，本公司经审计的基本每股收益为1.08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9.72元，若按发行前股本计算，则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12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0.80元。

### (四)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无。

##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股票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A股普通股	2021年8月4日	8.90元/股	964,444,445股	2021年8月19日	964,444,445股



##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21年8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964,444,445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90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858,355.5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52,888.30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本公司资本金。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00395号验资报告。

##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股）
-	-	429,530,45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内部职工股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取得： 1、设立时内部职工认购的本公司股份； 2、本公司设立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因继承、司法判决等方式取得。	

## 三、股东情况

###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2,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5,33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960,000	805,960,000	8.36	800,000,000	-	-	国有法人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	800,000,000	8.29	800,000,000	-	-	国有法人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000	8.29	800,000,000	-	-	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	733,842,856	7.61	733,842,856	-	-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560,000,000	5.81	560,000,000	-	-	国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1,777,700	475,825,214	4.93	474,047,514	-	-	国有法人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952,021	467,452,021	4.85	465,500,000	-	-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414,904,000	4.30	414,904,000	-	-	国有法人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	357,700,000	3.71	357,700,000	-	-	国有法人
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36,000,000	3.48	336,000,000	质押	33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6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金融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7,1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7,100
杨延飞	2,64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6,600
王一蕾	2,257,707	人民币普通股	2,257,707
周鸣清	2,0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8,300
北京市捷瑞特弹性阻尼体技术研究中心	2,0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荣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966,580	人民币普通股	1,966,580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1,952,021	人民币普通股	1,952,021
时秀珍	1,78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4,100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1,77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7,7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合并持有本公司 9.07% 的股份；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本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三）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5,960,000	-
2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	-
3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	-
4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733,842,856	2024 年 8 月 19 日	-	-
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	-
6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474,047,514	2024 年 8 月 19 日	1,777,700	-
7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65,500,000	2024 年 8 月 19 日	1,952,021	-
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14,904,000	2022 年 8 月 19 日	-	-
9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357,700,000	2022 年 8 月 19 日	-	-
10	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	2022 年 8 月 19 日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合并持有本公司 9.07% 的股份。				

## 四、主要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二) 持有本公司股份 5% 以上的股东情况

#### 1、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5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管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 1 号 1 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604599A，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务重组、产权经纪、房地产中介、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及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与资产经营，资本运作业务相关的担保。

报告期末，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05,96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8.36%。经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名，周磊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9.07%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2、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注册资本 1,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万敏，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 5299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MMXL，经营范围包括：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0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8.29%。经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黄坚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8.2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3、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3 日，注册资本 2,226,858.94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邹继新，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696382C，经营范围包括：钢铁冶炼、加工，电力、煤炭、工业气体生产、码头、仓储、运输等与钢铁相关的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管理咨询服务，汽车修理，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工业炉窑，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金属矿石、煤炭、钢铁、非金属矿石装卸、港区服务，水路货运代理，水路货物装卸联运，船舶代理，国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国际招标，工程招标代理，国内贸易，对销、转口贸易，废钢，煤炭，燃料油，化学危险品（限批发）]（限分支机构经营），机动车安检，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报告期末，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0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8.29%。经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王娟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武汉钢铁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8.2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4、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6,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过剑飞，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297X9，经营范围包括：利用国内外资金，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体育与旅游经营，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信息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咨询业务。

报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33,842,85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7.61%。经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张春花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公共交通卡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7.61%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5、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84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潘艳红，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33370906P，经营范围包括：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报告期末，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6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81%。经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叶蓬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5.81%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三）其他主要股东

#### 1、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颖，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清北路 1 号 2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550053414B，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房地产与其相关产业的投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权债务重组，受托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与代理，公司理财顾问，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

报告期末，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75,825,21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93%。经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提名，哈尔曼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产权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盛融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绿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4.93%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2、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1 日，注册资本 434,311.4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俞志宏，注册地址为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2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42095H，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餐饮服务。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洗车服务；停车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报告期末，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67,452,02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85%。经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阮丽雅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浙江嘉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金华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4.85%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3、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11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00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程永红，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2801、2803A、2804 室，29-33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28436A，经营范围包括：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定期死亡保险、个人两全寿险、个人终身寿险、个人年金保险、个人短期健康保险、个人长期健康保险、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团体定期寿险、团体终身保险、团体年金保险、团体短期健康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如兼业代理产险业务。

报告期末，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14,90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30%。经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提名，张学学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最终受益人为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太平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中元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太平置业（北京）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4.30%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4、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本 2,045,06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劲松，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 88 号 10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01172662，经营范围包括：旅游、文化、娱乐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展服务；酒店管理；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开发建设、工程建设与管理；设备安装（除特种设备）；投资咨询（除经纪）；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末，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57,7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71%。经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邵晓云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申迪建设有限公司、上海申迪旅游度假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申迪发展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3.71%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5、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0 月 25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童继生，注册地址为长宁区虹桥路 1488 号 1 号楼 1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319278，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和代理纺织品、服装等商品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三来一补业务，经营技术进出口业务和轻纺、服装行业的国外工程承包业务、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承办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产权经纪，自有房屋租赁。

报告期末，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14,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18%。经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许培琪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1.18%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6、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俞北华，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757739E，经营范围包括：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金融研究，社会经济咨询。

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8,638,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0.71%。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9.07%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7、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他宇，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 3 楼 C 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132201066T，经营范围包括：开展各种境内外投资业务，资产管理业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经纪）。

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0.0001%。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夏阳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9.07%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五、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信息

2021 年 10 月，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冻结本公司股东上海华辰隆德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3,200 万股（已质押），冻结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4 日。

报告期内，本公司落实监管要求，在股东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权的 50% 时，对其在股东大会和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进行限制。



---

# 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

090

08

##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胡小骏、苏亦辰签字，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全文见附件。

公司  
简介

会计  
数据和  
财务指  
标摘要

管理  
层讨论  
与分析

公司  
治理

环境  
和社  
会责  
任

重  
要  
事  
项

股  
份  
变  
动  
及  
股  
东  
情  
况

财  
务  
报  
告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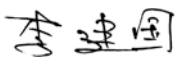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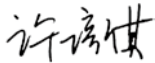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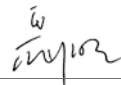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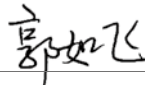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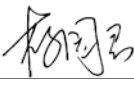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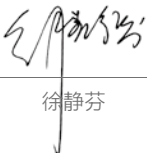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 1、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2、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我们认为，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3、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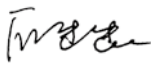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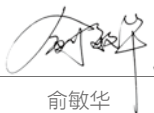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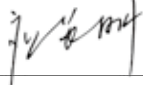

## 董事签名

 徐力	 顾建忠	 李晋	 周磊	 黄坚
 王娟	 张春花	 叶蓬	 哈尔曼	 阮丽雅
 邵晓云	 王开园	 朱玉辰	 陈继武	 孙铮
 陈乃蔚	 陈凯	 毛惠刚		

## 监事签名

 李建国	 许培琪	 连柏林	 聂明	 郭如飞
 杨园君	 徐静芬			

##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顾建忠	 金剑华	 俞敏华	 张宏彪	 顾贤斌
 应长明	 沈栋			

公司简介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治理

环境和社会责任

重要事项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财务报告

---

#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审计报告	094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097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099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01
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103
财务报表附注	105

09

#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2)第 P02054 号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

##### 事项描述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财务报表附注八、6 所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包括公司及个人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 540,088,803 千元,相关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5,647,014 千元。

用于确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主要会计政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列示在财务报表附注三、8 和附注四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及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重大判断;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模型及关键输入参数的确定以及前瞻性信息的确定需要重大判断和估计。

鉴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涉及管理层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会计估计,我们识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关键审计事项。

#####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了解和测试了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这些控制主要包括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建立和复核;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数据输入的控制;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的控制;识别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相关的控制等;
2. 我们在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复核了有关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方法论,检查了相关文档,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适用性和合理性。同时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定义、参数和假设应用进行评估,包括违约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及前瞻性信息等;

3. 我们选取样本进行信贷审阅, 以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减值事项是否已发生以及是否及时识别等重大判断的合理性。我们还抽样检查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输入数据, 以评价数据输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计算;

4. 对阶段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我们抽样测试了管理层就相关借款人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包括抵质押物的预计可回收金额。

## (二)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八、51 中所示, 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贵行发行、管理和 / 或投资的理财产品、基金、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 总额为人民币 229,220,836 千元。

当评估贵行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时, 贵行考虑基于作为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回报风险敞口等因素。

用于确定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会计政策和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列示在财务报表附注三、5 和附注四中。

鉴于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过程中, 涉及管理层作出的重大判断, 且对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我们识别结构化主体的合并为关键审计事项。

###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结构化主体合并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我们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用以确定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 我们抽样检查了相关合同, 了解结构化主体设立的目的, 根据贵行在不同交易架构下的权力和义务, 以及贵行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 评估贵行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 抽样检查了贵行对可变回报的分析, 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和浮动业绩报酬, 以及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份额、对其提供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而获取的回报等; 分析贵行对结构化主体决策权的范围、提供资产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水平、因持有结构化主体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以及其他参与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力等, 抽样检查了贵行对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 判断贵行在结构化主体交易中是担任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角色。通过执行以上程序, 评价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具有控制的判断以及是否满足合并条件的结论。

##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胡小骏

胡小骏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亦辰

苏亦辰



## 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项目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70,275,826	66,035,061	66,244,961	62,119,394
存放同业款项	2	21,177,689	21,366,465	17,837,705	16,801,875
拆出资金	3	60,919,427	60,675,583	63,472,961	62,702,126
贵金属		46,690	20,670	46,690	20,670
衍生金融资产	4	1,062,871	943,657	1,062,871	943,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6,926,783	36,429,276	46,626,644	35,534,6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588,984,441	510,017,410	571,005,810	495,101,975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72,420,004	69,332,583	72,420,004	69,332,583
债权投资	8	147,621,457	156,317,618	145,541,114	155,355,746
其他债权投资	9	102,036,545	90,947,908	102,036,545	90,947,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111,500	11,500	111,500	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	17,822,507	28,344,778		
长期应收款	11	14,086,457	-		
长期股权投资	12	407,346	380,717	2,969,695	2,858,066
固定资产	13	5,039,790	4,755,040	4,908,661	4,637,932
在建工程	14	1,438,325	1,608,120	1,348,430	1,534,218
使用权资产	15	706,981	不适用	584,630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	5,865,456	5,588,227	5,414,929	5,185,887
其他资产	17	1,426,166	4,202,071	1,242,608	4,028,395
<b>资产总计</b>		<b>1,158,376,261</b>	<b>1,056,976,684</b>	<b>1,102,875,758</b>	<b>1,007,116,622</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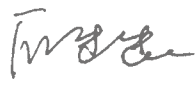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097 页至第 205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徐力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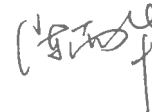
顾建忠  
行长



姚晓岗  
首席财务官



陈南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项目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	39,538,115	28,861,309	38,699,752	28,028,7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	4,927,959	7,325,906	9,681,577	13,168,883
拆入资金	21	34,902,156	42,369,245	10,871,421	19,774,0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699	20,680	46,699	20,680
衍生金融负债	4	1,047,230	912,780	1,047,230	912,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2	29,173,075	36,680,502	29,173,075	36,680,502
吸收存款	23	855,366,636	763,616,513	827,549,571	737,823,475
应付职工薪酬	24	2,866,592	2,743,854	2,585,970	2,539,984
应交税费	25	1,528,359	1,221,191	1,418,654	1,215,75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6	85,313,202	87,683,730	85,313,202	87,683,730
租赁负债	15	630,197	不适用	521,571	不适用
预计负债	27	339,439	565,323	339,439	565,323
其他负债	28	5,365,165	4,503,755	3,133,173	2,480,228
负债合计		1,061,044,824	976,504,788	1,010,381,334	930,894,178
<b>股东权益:</b>					
股本	29	9,644,444	8,680,000	9,644,444	8,680,000
资本公积	30	16,495,416	8,947,939	16,784,499	9,219,974
其他综合收益	31	1,631,197	776,169	1,631,197	776,169
盈余公积	32	24,278,035	20,935,430	23,877,675	20,612,301
一般风险准备	33	11,909,737	10,207,445	11,412,670	9,772,127
未分配利润	34	29,809,274	27,663,861	29,143,939	27,161,8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3,768,103	77,210,844		
少数股东权益		3,563,334	3,261,052		
股东权益合计		97,331,437	80,471,896	92,494,424	76,222,44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158,376,261	1,056,976,684	1,102,875,758	1,007,116,62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项目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4,164,319</b>	<b>22,039,556</b>	<b>22,243,793</b>	<b>20,250,061</b>
利息净收入	35	19,370,723	17,870,875	17,364,603	15,990,386
利息收入	35	41,075,496	37,092,698	37,696,569	34,171,875
利息支出	35	(21,704,773)	(19,221,823)	(20,331,966)	(18,181,4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	2,166,225	2,332,148	2,208,531	2,376,47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	2,434,089	2,626,265	2,464,209	2,664,1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	(267,864)	(294,117)	(255,678)	(287,667)
投资收益	37	1,411,877	1,386,169	1,491,873	1,439,473
其中: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635	-	40,635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1	-	1
其他收益	38	53,726	39,273	23,282	33,8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9	678,404	314,707	678,404	314,707
汇兑收益	40	272,683	50,970	272,683	50,970
其他业务收入		66,163	37,793	59,635	36,690
资产处置收益	41	144,518	7,621	144,782	7,485
<b>二、营业支出</b>		<b>(11,996,390)</b>	<b>(12,208,801)</b>	<b>(10,937,741)</b>	<b>(11,054,470)</b>
税金及附加	42	(264,188)	(241,509)	(246,146)	(228,654)
业务及管理费	43	(7,221,524)	(6,343,560)	(6,537,780)	(5,766,145)
信用减值损失	44	(4,498,459)	(5,607,776)	(4,142,814)	(5,044,485)
资产减值利得		3,016	-	3,105	-
其他业务支出		(15,235)	(15,956)	(14,106)	(15,186)
<b>三、营业利润</b>		<b>12,167,929</b>	<b>9,830,755</b>	<b>11,306,052</b>	<b>9,195,591</b>
加: 营业外收入	45	53,756	118,517	45,675	98,262
减: 营业外支出	46	(43,475)	(48,810)	(40,980)	(44,149)
<b>四、利润总额</b>		<b>12,178,210</b>	<b>9,900,462</b>	<b>11,310,747</b>	<b>9,249,704</b>
减: 所得税费用	47	(2,131,291)	(1,481,889)	(1,915,208)	(1,324,802)
<b>五、净利润</b>		<b>10,046,919</b>	<b>8,418,573</b>	<b>9,395,539</b>	<b>7,924,902</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046,919	8,418,573	9,395,539	7,924,9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7,866	8,160,671		
2. 少数股东损益		349,053	257,90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项目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六、每股收益</b>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1.08	0.94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不适用	不适用		
<b>七、其他综合收益/(损失)的税后净额</b>	<b>31</b>	<b>855,028</b>	<b>(450,507)</b>	<b>855,028</b>	<b>(450,507)</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损失)的税后净额		855,028	(450,50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1.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4,853	(503,310)	1,134,853	(503,310)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276,358)	52,803	(276,358)	52,803
3.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7)	-	(3,46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10,901,947</b>	<b>7,968,066</b>	<b>10,250,567</b>	<b>7,474,395</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52,894	7,710,1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053	257,902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项目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6,800,232	73,309,201	83,846,791	71,515,18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869,222	7,461,132	1,863,256	6,023,922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0,572,762	14,816,351	10,566,801	14,377,65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10,120,094	-	4,847,105
收取利息的现金		34,223,621	30,484,421	30,917,495	27,146,309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547,836	2,779,133	2,566,687	2,795,6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7,685	225,904	3,774,094	199,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1,358	139,196,236	133,535,124	126,904,9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3,487,022)	(64,940,251)	(80,501,478)	(62,422,470)
支付的租赁资产款净额		(3,638,446)	(6,549,9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494,491)	(2,162,795)	(11,088,691)	(1,268,5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7,501,925)	(17,753,654)	(7,501,925)	(17,753,654)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370,496)	(17,798,067)	(2,370,496)	(17,798,067)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7,165,733)	-	(8,890,984)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83,049)	(13,780,800)	(810,154)	(14,780,800)
支付利息的现金		(17,057,293)	(15,513,160)	(15,558,513)	(14,791,94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7,864)	(294,117)	(255,678)	(287,6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4,670)	(3,949,975)	(4,256,786)	(3,617,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18,629)	(4,887,643)	(4,178,010)	(4,329,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9,221)	(5,406,349)	(1,362,991)	(5,399,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148,839)	(153,036,732)	(136,775,706)	(142,449,932)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	(1,147,481)	(13,840,496)	(3,240,582)	(15,544,99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55,949	97,655,305	100,225,994	94,055,8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212,444	9,373,749	10,243,460	9,411,0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88,340	10,928	187,365	11,6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56,733	107,039,982	110,656,819	103,478,5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796,574)	(119,002,726)	(100,636,574)	(114,602,726)
取得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支付的现金净额		-	(355,167)	(85,000)	(355,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4,478)	(765,279)	(734,712)	(664,0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81,052)	(120,123,172)	(101,456,286)	(115,621,978)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5,681	(13,083,190)	9,200,533	(12,143,42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项目	附注八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	-	10,000,000
发行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122,862,683	137,421,604	122,862,683	137,421,60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43,969	-	8,528,969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06,652	147,421,604	131,391,652	147,421,6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233,211)	(107,684,670)	(125,233,211)	(107,684,67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269,768)	不适用	(228,500)	不适用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61,304)	(3,750,704)	(4,782,485)	(3,697,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364,283)	(111,435,374)	(130,244,196)	(111,382,2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2,369	35,986,230	1,147,456	36,039,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797)	(566,066)	(87,797)	(566,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2,772	8,496,478	7,019,610	7,784,833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22,301	17,325,823	23,788,080	16,003,24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	33,705,073	25,822,301	30,807,690	23,788,08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2月31日	8,680,000	8,947,939	776,169	20,935,430	10,207,445	27,663,861	3,261,052	80,471,896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55,028	-	-	9,697,866	349,053	10,901,947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964,444	7,564,525	-	-	-	-	15,000	8,543,969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964,444	7,564,525	-	-	-	-	15,000	8,543,969
(三) 利润分配	-	-	-	3,342,605	1,702,292	(7,552,453)	(78,819)	(2,586,37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342,605	-	(3,342,60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702,292	(1,702,292)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507,556)	(78,819)	(2,586,375)
(四) 其他	-	(17,048)	-	-	-	-	17,048	-
三、2021年12月31日	9,644,444	16,495,416	1,631,197	24,278,035	11,909,737	29,809,274	3,563,334	97,331,437

项目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19年12月31日	8,680,000	8,947,939	1,226,676	17,715,475	9,641,076	24,938,714	3,056,235	74,206,115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50,507)	-	-	8,160,671	257,902	7,968,066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3,219,955	566,369	(5,435,524)	(53,085)	(1,702,28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219,955	-	(3,219,95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66,369	(566,369)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49,200)	(53,085)	(1,702,285)
三、2020年12月31日	8,680,000	8,947,939	776,169	20,935,430	10,207,445	27,663,861	3,261,052	80,471,89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0 年 12 月 31 日	8,680,000	9,219,974	776,169	20,612,301	9,772,127	27,161,873	76,222,444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855,028	-	-	9,395,539	10,250,567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964,444	7,564,525	-	-	-	-	8,528,96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64,444	7,564,525	-	-	-	-	8,528,969
(三) 利润分配	-	-	-	3,265,374	1,640,543	(7,413,473)	(2,507,55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265,374	-	(3,265,37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40,543	(1,640,543)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2,507,556)	(2,507,556)
三、2021 年 12 月 31 日	9,644,444	16,784,499	1,631,197	23,877,675	11,412,670	29,143,939	92,494,424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9 年 12 月 31 日	8,680,000	9,219,974	1,226,676	17,460,427	9,215,955	24,594,217	70,397,249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50,507)	-	-	7,924,902	7,474,395
(二)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3,151,874	556,172	(5,357,246)	(1,649,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3,151,874	-	(3,151,87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56,172	(556,172)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649,200)	(1,649,200)
三、2020 年 12 月 31 日	8,680,000	9,219,974	776,169	20,612,301	9,772,127	27,161,873	76,222,44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是在原上海农村信用社合作社全市1家市联社、14家区县联社、219家信用社的基础上整体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于2005年8月23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上海市注册成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38号),本银行于2021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82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的普通股股数为964,444,44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B0228H23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31000000008814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本银行于2019年5月18日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793473149。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均属金融行业,经营范围为经中国人民银行及银监会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金融租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结汇、售汇业务。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银行的合并及银行财务报表于2022年4月29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村镇银行和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已发布并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1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于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4.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 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 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 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 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 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 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 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主体控制方时, 表决权或类似权力不构成决定性因素的主体, 例如, 当表决权与行政管理工作相关, 以及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主导时。可作为结构化主体的例子主要包括理财产品、基金、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属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货币性项目的差额, 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 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 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 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 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 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 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 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 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的, 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列示于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 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 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 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 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 8.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后续期间,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 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8.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

### 8.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8.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外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8.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 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 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 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 (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 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30 日, 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 8.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 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 90 日, 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 8.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债权投资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 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 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 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集团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 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8.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8.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予以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摊余成本, 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 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 (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 的公允价值, 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 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 8.4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 8.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 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 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 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 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

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 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8.4.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 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 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 8.4.2.1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8.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 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8.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8.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 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及利率互换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 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 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 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 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 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 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 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 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 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 8.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

## 9. 贵金属

与本集团交易活动无关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的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与本集团交易活动有关的贵金属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重新计量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0. 长期股权投资

### 10.1 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

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 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 10.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 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10.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0.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10.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收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 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 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 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 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 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 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 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 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 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10.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 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 11. 固定资产

#### 11.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 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1.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10	5.00	9.50-19.00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5-10	5.00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 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11.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 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13. 无形资产

#### 13.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年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 13.2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具有确定的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 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 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 1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 16. 职工薪酬

### 16.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6.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划分为下列组成部分:

-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和损失);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以及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服务成本及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 16.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17.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 1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收入。

### 1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 计入利息支出。

## 18.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 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 19.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 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 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自初始确认起,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 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

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 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 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 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 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 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 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通过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进行的服务;

(3) 本集团在履约过程中所进行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 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 2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办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1.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 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2.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22.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 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的, 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 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 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2.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3. 受托及代理业务

本集团作为代理人或从事其他托管业务为其他机构持有和管理资产。本财务报表不包含本集团作为受托人、托管人、代理人等仅承担受托保管的义务而承诺要归还客户的托管资产。

本集团替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根据提供资金的第三方贷款人的意愿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并与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约定负责替其管理和回收贷款。第三方贷款人自行决定委托贷款的要求和条款, 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及还款安排。本集团收取委托贷款的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按比例确认为收入, 但贷款发生损失的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 24.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 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24.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24.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为简化处理, 本集团对于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的租赁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24.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 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 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去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 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4.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 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发生下列情形的, 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 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 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 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 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4.1.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 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 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 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4.1.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 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 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 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4.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 24.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 24.2.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24.2.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4.2.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 是指本集团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 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 24.3 售后租回交易

#### 24.3.1 本集团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集团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 25. 抵债资产

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 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 以成本计量, 其中抵债资产的成本, 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 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 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 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产处置收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 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 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 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 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期权定价模型等。在实际运用中, 相关模型通常使用可观测数据, 但对一些领域, 如本集团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 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取决于合同现金流量测试和业务模式测试的结果。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 存在以下主要判断: 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 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 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 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本集团确认业务模式的类别, 该类别应当反映如何对金融资产组进行管理, 以达到特定业务目标。该确认涵盖能够反映所有相关证据的判断, 包括如何评估和计量资产绩效、影响资产绩效的风险、以及如何管理资产及资产管理人如何得到补偿。

###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的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 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许多重大判断, 具体包括: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损失准备的确认为阶段一资产采用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或阶段三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 资产进入阶段二。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已发生信用减值: 在金融工具会计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 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 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其内部评级、偿债能力以及贷款逾期天数等。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建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 当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金融工具按共同风险特征分组。本集团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 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 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当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 资产从阶段一转入阶段二。同时也发生在当资产仍评估为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时, 由于资产组的信用风险不同而导致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不同。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 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

最适用模型, 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 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前瞻性信息: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 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违约率: 违约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 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违约损失率: 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 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本集团有关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信息、违约率信息及违约损失率信息详见附注十二、2.2。

### 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

针对本集团管理或者投资的结构化主体, 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 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管理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并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

### 所得税

在计提所得税时本集团需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 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尤其是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 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以及应交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影响。

## 五、会计政策变更

### 1. 新租赁准则

本集团自 2021 年 1 月 1 日 (“首次执行日”) 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 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 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 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 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

会计处理, 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此外, 也丰富了出租人的披露内容。本集团修订后的作为承租人和出租人对租赁的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除低价值租赁外的经营租赁, 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 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 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 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 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于首次执行日, 本集团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并选择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为人民币 725,217 千元, 使用权资产为人民币 786,367 千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3.59%。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确认的租赁负债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的调节信息如下: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承诺	838,171
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计算的租赁负债	723,316
加: 合理确定将行使的续租选择权	2,062
减: 短期租赁	(99)
低价值资产租赁	(62)
经营租赁的租赁负债	725,217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725,217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62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725,217
加: 预付租赁款重分类	61,150
减: 预提租赁费	-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786,367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按类别披露如下: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777,636
电子设备	567
运输设备	108
其他设备	8,056
合计	786,367

###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过渡性规定, 于首次执行日, 本集团无需对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租赁于首次执行日进行调整且比较信息也无需重述。

### 售后回租交易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回租交易, 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于首次执行日后的交易, 如果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本集团作为买方和出租人不确认交易中所转让的资产。在这些交易中买方和承租人有义务或权利回购相关资产, 所以这些资产作为融资安排适用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相应的售后回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长期应收款”。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786,367	786,367
其他资产	4,202,071	(61,150)	4,140,921
负债			
租赁负债	不适用	725,217	725,217

与原租赁准则相比,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当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 资产负债表

项目	新租赁准则下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	原租赁准则下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822,507	14,086,457	31,908,964
长期应收款	14,086,457	(14,086,457)	-

注: 该调整与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销售要求的售后回租交易有关。在原租赁准则下, 售后回租应收款列报为应收融资租赁款, 该项重分类金额为人民币 14,086,457 千元。

##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 规范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 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对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 当仅因基准利率改革直接导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定利息收入或费用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 且变更前后的确定基础在经济上相当时, 本集团参照浮动利率变动的处理方法, 按照仅因基准利率改革导致变更后的未来现金流量重新计算实际利率, 并以此为基础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变更外, 采用实际利率法确定利息收入或费用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同时发生其他变更的, 本集团根据上述规定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评估其他变更是否导致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根据解释 14 号, 本集团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14 号施行日新增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按照解释 14 号规定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经评估, 本集团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 六、主要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注 1)	应税收入	3%、6%、13%
企业所得税(注 2)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3)	应纳流转税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	应纳流转税	1%

注 1: 本银行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除昆山支行适用增值税征收率为 3% 外, 主要增值税应税收入适用税率为 6%。

本银行控股的村镇银行增值税采用简易计税办法征收, 适用税率为 3%。

本银行控股的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2019 年 4 月 1 日(含)之后, 销项税额按照应税收入的 6% 或 13% 计算。

注 2: 本银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相关规定, 本银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注 3: 本银行嘉善支行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 本银行湘潭县支行除湘潭九华分理处使用的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其余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本银行其余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本银行控股的深圳、涟源、醴陵、槐荫、长清、泰安、临清、日照、聊城、个旧、保山、蒙自、弥勒、瑞丽、临沧、开远、官渡、宁乡、荏平等 19 家村镇银行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根据《北京市民政局关于明确北京市城市维护建设税纳税人所在地具体地点的通知》(京财税[2021]1770 号), 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 本银行控股的北京村镇银行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由 5% 调整为 7%;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关于城市维护建设税有关征收事项的公告》(沪财发[2021]5 号), 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 本银行控股的崇明村镇银行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由 1% 调整为 5%; 本银行控股的其他 14 家村镇银行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

本银行控股的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适用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7%。

## 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1.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本银行合计表 表决权比例 (%)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1)	上海	金融业	105,260	48.45	50.10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3)(注 4)	山东	金融业	76,764	68.08	68.08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山东	金融业	107,970	77.31	77.31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5)	山东	金融业	150,000	73.67	73.67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荏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山东	金融业	124,860	80.38	80.38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山东	金融业	69,776	64.89	64.89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3)(注 4)	山东	金融业	95,315	74.30	74.30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3)(注 4)	山东	金融业	132,166	81.46	81.46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10,000	51.00	51.00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湖南	金融业	57,284	57.23	57.23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本银行合计表 表决权比例 (%)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00,000	51.00	51.00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云南	金融业	174,769	85.98	85.98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云南	金融业	188,002	86.97	86.97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云南	金融业	80,386	69.52	69.52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5,000	51.00	51.00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00,000	51.00	51.00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2)	深圳	金融业	200,000	41.65	61.65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金融业	100,000	51.00	5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本银行合计表 表决权比例 (%)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1)	上海	金融业	105,260	48.45	50.10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3)(注 4)	山东	金融业	76,764	68.08	68.08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山东	金融业	107,970	77.31	77.31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5)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山东	金融业	124,860	80.38	80.38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山东	金融业	69,776	64.89	64.89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3)(注 4)	山东	金融业	95,315	74.30	74.30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3)(注 4)	山东	金融业	132,166	81.46	81.46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10,000	51.00	51.00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4)	湖南	金融业	57,284	57.23	57.23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0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本银行合计表决权比例 (%)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00,000	51.00	51.00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4)	云南	金融业	174,769	85.98	85.98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51.00	51.00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4)	云南	金融业	188,002	86.97	86.97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4)	云南	金融业	80,386	69.52	69.52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5,000	51.00	51.00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00,000	51.00	51.00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2)	深圳	金融业	200,000	41.65	61.65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金融业	100,000	51.00	51.00

注1: 于2009年2月18日, 本银行按51.00%出资比例出资设立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 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2年12月31日, 本银行的持股比例已降为48.45%。2012年5月3日, 14位股东与本银行签订了委托协议, 将所持有的共计1.65%的股东会投票表决权委托本银行行使, 委托期限届满, 双方无异议的, 协议自动顺延。由于本银行仍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 因此本银行仍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注2: 于2012年12月, 本银行按41.65%出资比例出资设立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村镇银行于2012年12月27日取得营业执照并于2013年初正式经营。2012年12月4日, 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银行签订了委托协议, 将所持有的共计10.00%的股东会投票表决权委托本银行行使, 委托期限届满, 双方无异议的, 协议自动顺延。2012年12月7日, 中国金币深圳营销中心与本银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保证在股东会行使其共计10.00%的表决权时, 与本银行保持一致。协议在村镇银行存续期内有效。由于本银行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 因此本银行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注3: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银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增资山东三家沪农商村镇银行的批复》, 截至2018年3月30日,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本银行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分别计人民币15,490千元、人民币27,270千元及人民币50,840千元,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后本银行对三家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分别为62.59%、68.29%及75.70%。

注4: 根据《上海银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增资山东、湖南、云南10家村镇银行的批复》, 截至2019年6月17日,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本银行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分别计人民币11,274千元、人民币57,970千元、人民币74,860千元、人民币19,776千元、人民币18,045千元、人民币31,326千元、人民币7,284千元、人民币124,769千元、人民币138,002千元及人民币30,386千元,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后本银行对十家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分别为68.08%、77.31%、80.38%、64.89%、74.30%、81.46%、57.23%、85.98%、86.97%及69.52%。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注 5: 根据《聊城银保监分局关于同意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股方案的批复》及《山东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收到本银行、临清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分别计人民币 85,000 千元、人民币 15,000 千元,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变更后本银行对该村镇银行的持股比例为 73.67%。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本银行合计表决权比例 (%)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金融业	2,450,000	51.02	51.02

##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87,229	1,876,129	1,489,628	1,779,00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53,714,628	56,851,348	52,249,170	54,112,42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4,453,621	7,182,487	12,016,219	6,113,682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488,494	94,995	458,790	84,942
应计利息	31,854	30,102	31,154	29,338
合计	70,275,826	66,035,061	66,244,961	62,119,39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 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 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6.5%(2020 年 12 月 31 日: 7.5%), 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 9%(2020 年 12 月 31 日: 5%)。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2020 年 12 月 31 日: 5% 或 6%)。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 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主要系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系本银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存款, 包括本银行代办的中央预算收入、地方金库存款等。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19,981,249	13,037,982	16,675,074	8,538,688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1,167,979	8,271,765	1,167,979	8,271,765
应计利息	45,557	71,468	9,483	2,855
小计	21,194,785	21,381,215	17,852,536	16,813,308
减: 存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	(17,096)	(14,750)	(14,831)	(11,433)
合计	21,177,689	21,366,465	17,837,705	16,801,875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存放同业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 3. 拆出资金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59,460,294	56,052,273	61,960,294	58,052,2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应计利息	589,730	598,949	646,245	630,795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损失准备	(42,217)	(80,289)	(45,198)	(85,592)
小计	60,007,807	56,570,933	62,561,341	58,597,4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899,011	4,000,476	899,011	4,000,4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应计利息	12,609	104,174	12,609	104,174
小计	911,620	4,104,650	911,620	4,104,650
合计	60,919,427	60,675,583	63,472,961	62,702,126

#### 3.1 按交易对手性质分析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银行	3,414,468	6,004,886	3,414,468	6,004,886
拆放境外银行	19,445,826	12,547,387	19,445,826	12,547,387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37,499,011	41,500,476	39,999,011	43,500,476
应计利息	602,339	703,123	658,854	734,969
小计	60,961,644	60,755,872	63,518,159	62,787,718
减: 拆出资金损失准备	(42,217)	(80,289)	(45,198)	(85,592)
合计	60,919,427	60,675,583	63,472,961	62,702,126

#### 3.2 拆出资金的信用风险和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60,050,024	-	-	60,050,024
减: 损失准备	(42,217)	-	-	(42,2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60,007,807	-	-	60,007,8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911,620	-	-	911,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761)	-	-	(761)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56,651,222	-	-	56,651,222
减: 损失准备	(80,289)	-	-	(80,2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56,570,933	-	-	56,570,9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4,104,650	-	-	4,104,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6,827)	-	-	(6,827)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62,606,539	-	-	62,606,539
减: 损失准备	(45,198)	-	-	(45,1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62,561,341	-	-	62,561,3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911,620	-	-	911,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761)	-	-	(761)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58,683,068	-	-	58,683,068
减: 损失准备	(85,592)	-	-	(85,5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58,597,476	-	-	58,597,4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4,104,650	-	-	4,104,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6,827)	-	-	(6,827)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拆出资金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与利率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是衍生金融工具对应的基础资产或参考率的价值, 是衡量衍生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的基础, 是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交易量的一个指标, 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 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等参考标的的波动, 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 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和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52,448,729	73,100	(44,804)
利率衍生工具	178,553,489	759,196	(836,183)
贵金属衍生工具	26,722,460	227,878	(166,243)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100,000	2,697	-
合计	257,824,678	1,062,871	(1,047,230)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汇率衍生工具	28,744,541	201,930	(205,792)
利率衍生工具	183,746,097	609,860	(629,640)
贵金属衍生工具	20,382,020	130,821	(77,348)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50,000	1,046	-
合计	232,922,658	943,657	(912,780)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46,943,538	36,449,048	46,643,539	35,554,848
应计利息	31,517	33,857	31,377	33,471
小计	46,975,055	36,482,905	46,674,916	35,588,319
减: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损失准备	(48,272)	(53,629)	(48,272)	(53,629)
合计	46,926,783	36,429,276	46,626,644	35,534,690

2021年度及2020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6.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539,033,914	467,935,880	520,263,095	452,130,4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054,889	908,943	1,014,856	877,378
小计	540,088,803	468,844,823	521,277,951	453,007,843
减: 贷款损失准备	(25,647,014)	(21,564,168)	(24,814,793)	(20,642,6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14,441,789	447,280,655	496,463,158	432,36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70,577,100	62,736,755	70,577,100	62,736,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3,965,552	-	3,965,552	-
合计	588,984,441	510,017,410	571,005,810	495,101,975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个人贷款和垫款				
房产按揭贷款	117,571,923	109,633,763	111,304,270	103,006,872
个人生产经营贷款	33,735,325	13,513,937	26,406,649	9,332,513
个人消费贷款	36,410,522	26,597,946	34,915,189	25,427,263
信用卡	11,065,202	11,721,875	11,065,202	11,721,875
其他	156,288	278,043	294	2,048
小计	198,939,260	161,745,564	183,691,604	149,490,571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340,089,718	306,190,316	336,566,555	302,639,894
贴现	4,936	-	4,936	-
小计	340,094,654	306,190,316	336,571,491	302,639,89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1,054,889	908,943	1,014,856	877,3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540,088,803	468,844,823	521,277,951	453,007,843
减: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5,851,939)	(14,230,678)	(15,327,659)	(13,649,796)
-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4,458,405)	(2,921,063)	(4,362,797)	(2,810,504)
-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5,336,670)	(4,412,427)	(5,124,337)	(4,182,323)
小计	(25,647,014)	(21,564,168)	(24,814,793)	(20,642,6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14,441,789	447,280,655	496,463,158	432,365,220

## 6.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贸易融资	9,751,997	7,772,673
贴现		
- 银行承兑汇票	49,132,592	42,829,506
- 商业承兑汇票	11,692,511	12,134,576
小计	60,825,103	54,964,0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70,577,100	62,736,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29,839)	(421,424)
-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98)	-
-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7,452)	-
小计	(137,489)	(421,424)

## 6.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3,965,552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965,552	-

## 6.2 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505,986,346	27,916,357	6,186,100	540,088,803
减: 损失准备	(15,851,939)	(4,458,405)	(5,336,670)	(25,647,0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490,134,407	23,457,952	849,430	514,441,7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70,540,865	28,644	7,591	70,577,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29,839)	(198)	(7,452)	(137,489)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45,358,520	17,835,522	5,650,781	468,844,823
减: 损失准备	(14,230,678)	(2,921,063)	(4,412,427)	(21,564,1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431,127,842	14,914,459	1,238,354	447,280,6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62,736,755	-	-	62,736,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421,424)	-	-	(421,424)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88,078,287	27,265,402	5,934,262	521,277,951
减: 损失准备	(15,327,659)	(4,362,797)	(5,124,337)	(24,814,7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72,750,628	22,902,605	809,925	496,463,1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70,540,865	28,644	7,591	70,577,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29,839)	(198)	(7,452)	(137,489)

项目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30,274,411	17,388,527	5,344,905	453,007,843
减: 损失准备	(13,649,796)	(2,810,504)	(4,182,323)	(20,642,6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16,624,615	14,578,023	1,162,582	432,365,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62,736,755	-	-	62,736,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421,424)	-	-	(421,424)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6.3 按行业分布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行业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房地产业	109,382,038	17.83	105,096,582	19.8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3,480,377	11.98	68,630,201	12.93
制造业	66,518,728	10.84	55,183,334	10.40
批发和零售业	25,816,268	4.21	23,897,892	4.5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704,589	2.40	12,607,332	2.38
建筑业	11,717,210	1.91	10,276,792	1.9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306,480	1.84	9,670,924	1.82
住宿和餐饮业	6,565,206	1.07	3,494,061	0.66
金融业	5,683,433	0.93	5,595,943	1.0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906,675	0.64	1,927,391	0.36
其他	20,760,711	3.37	17,582,537	3.32
贴现	64,795,591	10.56	54,964,082	10.36
企业贷款和垫款小计	414,637,306	67.58	368,927,071	69.52
个人贷款和垫款小计	198,939,260	32.42	161,745,564	30.48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100.00	530,672,635	100.00

行业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房地产业	109,371,145	18.39	105,085,639	20.4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3,038,359	12.28	68,283,696	13.26
制造业	65,481,462	11.01	54,037,725	10.50
批发和零售业	25,115,946	4.22	23,286,951	4.5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591,890	2.45	12,513,413	2.4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55,239	1.89	9,627,206	1.87
建筑业	11,246,930	1.89	9,860,530	1.92
住宿和餐饮业	6,462,184	1.09	3,381,982	0.66
金融业	5,683,433	0.96	5,595,943	1.09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896,085	0.66	1,926,947	0.37
其他	20,175,879	3.39	16,812,535	3.27
贴现	64,795,591	10.89	54,964,082	10.68
企业贷款和垫款小计	411,114,143	69.12	365,376,649	70.97
个人贷款和垫款小计	183,691,604	30.88	149,490,571	29.03
贷款和垫款总额	594,805,747	100.00	514,867,220	100.00

注: 客户贷款的行业分布风险集中度分析系根据借款人行业类型界定。



#### 6.4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不含应计利息)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00,605,787	74,174,000	97,760,205	73,408,808
保证贷款	86,605,898	67,739,856	81,411,421	63,423,395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339,761,470	314,890,380	329,083,470	304,245,487
质押贷款	86,603,411	73,868,399	86,550,651	73,789,530
贷款和垫款总额	613,576,566	530,672,635	594,805,747	514,867,220

#### 6.5 逾期贷款总额 (不含应计利息)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30,041	341,092	341,939	5,495	1,418,567
保证贷款	126,284	564,051	95,681	268,472	1,054,488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987,969	1,045,214	1,260,662	874,349	4,168,194
质押贷款	-	9	-	6,900	6,909
合计	1,844,294	1,950,366	1,698,282	1,155,216	6,648,158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75,971	407,009	195,073	6,815	984,868
保证贷款	94,486	159,027	170,398	401,456	825,367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2,408,318	945,899	1,492,131	448,396	5,294,744
质押贷款	-	-	-	6,998	6,998
合计	2,878,775	1,511,935	1,857,602	863,665	7,111,977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725,380	336,073	340,851	4,187	1,406,491
保证贷款	82,345	534,360	51,707	262,551	930,963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947,641	1,013,630	1,209,913	868,335	4,039,519
质押贷款	-	-	-	6,900	6,900
合计	1,755,366	1,884,063	1,602,471	1,141,973	6,383,873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75,361	405,900	194,453	5,547	981,261
保证贷款	49,213	90,029	128,725	389,258	657,225
附担保物贷款					
其中: 抵押贷款	2,337,169	906,976	1,434,299	434,929	5,113,373
质押贷款	-	-	-	6,998	6,998
合计	2,761,743	1,402,905	1,757,477	836,732	6,758,857

##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 6.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 6.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445,358,520	17,835,522	5,650,781	468,844,823
转移:				
- 至阶段一	2,445,845	(2,326,537)	(119,308)	-
- 至阶段二	(14,603,329)	14,607,565	(4,236)	-
- 至阶段三	(1,726,758)	(437,064)	2,163,822	-
本年发生净额	74,512,068	(1,763,129)	(513,949)	72,234,990
本年核销	-	-	(991,010)	(991,010)
年末余额	505,986,346	27,916,357	6,186,100	540,088,803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373,490,580	16,258,185	4,332,184	394,080,949
转移:				
- 至阶段一	4,729,164	(4,702,346)	(26,818)	-
- 至阶段二	(8,409,545)	8,415,747	(6,202)	-
- 至阶段三	(1,345,688)	(745,814)	2,091,502	-
本年发生净额	76,894,009	(1,390,250)	885,425	76,389,184
本年核销	-	-	(1,625,310)	(1,625,310)
年末余额	445,358,520	17,835,522	5,650,781	468,844,823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430,274,411	17,388,527	5,344,905	453,007,843
转移:				
- 至阶段一	2,428,266	(2,310,257)	(118,009)	-
- 至阶段二	(14,461,060)	14,461,514	(454)	-
- 至阶段三	(1,673,341)	(398,288)	2,071,629	-
本年发生净额	71,510,011	(1,876,094)	(489,389)	69,144,528
本年核销	-	-	(874,420)	(874,420)
年末余额	488,078,287	27,265,402	5,934,262	521,277,951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361,710,028	15,006,492	3,886,127	380,602,647
转移:				
- 至阶段一	4,225,807	(4,202,474)	(23,333)	-
- 至阶段二	(8,298,705)	8,300,144	(1,439)	-
- 至阶段三	(1,293,155)	(611,853)	1,905,008	-
本年发生净额	73,930,436	(1,103,782)	921,477	73,748,131
本年核销	-	-	(1,342,935)	(1,342,935)
年末余额	430,274,411	17,388,527	5,344,905	453,007,843

6.6.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4,230,678	2,921,063	4,412,427	21,564,168
转移:				
- 至阶段一	456,400	(381,218)	(75,182)	-
- 至阶段二	(1,057,467)	1,060,862	(3,395)	-
- 至阶段三	(47,381)	(91,134)	138,515	-
本年计提/(转回)	2,269,709	948,832	1,441,823	4,660,364
核销后收回(注)	-	-	413,492	413,492
本年核销	-	-	(991,010)	(991,010)
年末余额	15,851,939	4,458,405	5,336,670	25,647,014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2,071,260	2,286,350	3,475,678	17,833,288
转移:				
- 至阶段一	667,462	(645,785)	(21,677)	-
- 至阶段二	(494,436)	499,510	(5,074)	-
- 至阶段三	(32,308)	(123,809)	156,117	-
本年计提 / (转回)	2,018,700	904,797	1,951,754	4,875,251
核销后收回 (注)	-	-	480,939	480,939
本年核销	-	-	(1,625,310)	(1,625,310)
年末余额	14,230,678	2,921,063	4,412,427	21,564,168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3,649,796	2,810,504	4,182,323	20,642,623
转移:				
- 至阶段一	443,797	(369,885)	(73,912)	-
- 至阶段二	(836,089)	836,437	(348)	-
- 至阶段三	(40,437)	(75,918)	116,355	-
本年计提 / (转回)	2,110,592	1,161,659	1,465,604	4,737,855
核销后收回 (注)	-	-	308,735	308,735
本年核销	-	-	(874,420)	(874,420)
年末余额	15,327,659	4,362,797	5,124,337	24,814,793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11,700,470	1,936,854	3,117,520	16,754,844
转移:				
- 至阶段一	554,230	(534,970)	(19,260)	-
- 至阶段二	(486,698)	487,886	(1,188)	-
- 至阶段三	(28,229)	(77,820)	106,049	-
本年计提 / (转回)	1,910,023	998,554	1,949,966	4,858,543
核销后收回 (注)	-	-	372,171	372,171
本年核销	-	-	(1,342,935)	(1,342,935)
年末余额	13,649,796	2,810,504	4,182,323	20,642,623

注: 2005 年本银行改制时, 中国人民银行通过定向发行专项票据置换本银行的不良资产, 所置换出的不良资产账面原值合计人民币 2,120,914 千元, 与对应换入的专项票据的市场价值相若, 专项票据已于 2008 年 4 月 1 日按期实现兑付。本银行将置换出的不良资产后续收回款项计入贷款减值准备, 2021 年度本银行计入贷款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 23,320 千元 (2020 年度: 人民币 1,019 千元)。

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1 年 1 月 1 日	421,424
本年转回	(283,93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7,489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度
2020 年 1 月 1 日	360,639
本年计提	60,78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21,424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未发生阶段变动。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77,040	20,490
金融债券	2,488,440	563,514
企业债券	10,240,244	7,401,384
同业存单	2,595,658	16,232,658
小计	15,401,382	24,218,046
其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金融债券	648,235	630,638
企业债券	-	945,671
基金投资	26,654,108	19,331,874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1,037,639	13,321,188
他行理财	8,678,369	10,834,527
资产支持证券	271	50,639
小计	57,018,622	45,114,537
合计	72,420,004	69,332,583

8. 债权投资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	145,331,211	153,955,626	143,269,118	153,005,328
应计利息	2,673,984	2,784,440	2,655,734	2,772,866
小计	148,005,195	156,740,066	145,924,852	155,778,194
减: 损失准备	(383,738)	(422,448)	(383,738)	(422,448)
合计	147,621,457	156,317,618	145,541,114	155,355,746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8.1 按产品类型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政府债券	75,051,318	78,176,136	73,021,147	77,264,436
金融债券	66,522,380	70,219,999	66,472,208	70,169,827
企业债券	3,460,476	4,999,025	3,460,476	4,999,025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699,902	2,472,725	1,699,902	2,472,725
债权融资计划	678,867	-	678,867	-
资产支持证券	592,252	872,181	592,252	872,181
小计	148,005,195	156,740,066	145,924,852	155,778,194
减: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	(19,941)	(33,535)	(19,941)	(33,535)
-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48,741)	(152,492)	(148,741)	(152,492)
-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215,056)	(236,421)	(215,056)	(236,421)
小计	(383,738)	(422,448)	(383,738)	(422,448)
合计	147,621,457	156,317,618	145,541,114	155,355,746

## 8.2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债权投资	147,147,662	642,477	215,056	148,005,195
减: 损失准备	(19,941)	(148,741)	(215,056)	(383,738)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47,127,721	493,736	-	147,621,457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债权投资	155,852,685	650,960	236,421	156,740,066
减: 损失准备	(33,535)	(152,492)	(236,421)	(422,448)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55,819,150	498,468	-	156,317,618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债权投资	145,067,319	642,477	215,056	145,924,852
减: 损失准备	(19,941)	(148,741)	(215,056)	(383,738)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45,047,378	493,736	-	145,541,114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债权投资	154,890,813	650,960	236,421		155,778,194
减: 损失准备	(33,535)	(152,492)	(236,421)		(422,448)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54,857,278	498,468	-		155,355,746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债权投资信用风险未发生阶段变动。

## 9.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债权投资	100,287,347	89,582,456
应计利息	1,749,198	1,365,452
合计	102,036,545	90,947,908

### 9.1 其他债权投资按产品类型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34,412,100	21,491,818
金融债券	57,761,207	43,684,992
企业债券	9,826,685	14,368,509
资产支持证券	36,553	42,428
同业存单	-	11,360,161
合计	102,036,545	90,947,908

### 9.2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	102,036,545	-	-	102,036,545
其他债权投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8,576)	-	-	(8,576)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	90,947,908	-	-	90,947,908
其他债权投资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17,052)	-	(70,000)	(87,052)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 本集团及本银行其他债权投资信用风险未发生阶段变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9.3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1 年 1 月 1 日	87,052	
本年转回	(8,476)	
本年核销	(7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576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度	
2020 年 1 月 1 日	80,486	
本年计提	6,56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7,052	

##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投资	111,500	11,500

注: 本银行向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 千元, 并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收到该公司出具的出资证明书。

## 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822,507	28,344,778
长期应收款(注)	14,086,457	-
合计	31,908,964	28,344,778

注: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新签订的售后回租交易中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要求作为销售的应收账款归类为长期应收款。2021 年 1 月 1 日前达成的售后回租交易的计量保持不变。

## 1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20,997,286	33,429,406
应收融资租赁款应计利息	238,379	349,199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2,245,897)	(4,102,229)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18,989,768	29,676,376
减: 损失准备	(1,167,261)	(1,331,5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17,822,507	28,344,778

### 11.1.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8,220,150	11,795,62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5,880,286	8,592,8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4,298,181	6,108,176
以后年度	2,837,048	7,281,967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21,235,665	33,778,605
未实现融资收益	(2,245,897)	(4,102,229)
合计	18,989,768	29,676,376
减: 损失准备	(1,167,261)	(1,331,5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17,822,507	28,344,778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6,493,861	9,506,604
一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1,328,646	18,838,174

### 11.1.2 应收融资租赁款行业分布

行业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比例(%)	2020年12月31日	比例(%)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324,322	48.62	15,376,016	45.52
建筑业	5,809,798	27.36	8,584,832	25.4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89,436	8.43	2,953,590	8.7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512,701	7.12	1,513,927	4.4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54,122	3.55	514,340	1.52
卫生和社会工作	587,565	2.77	2,406,836	7.13
制造业	170,566	0.80	1,019,915	3.0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2,808	0.63	124,613	0.38
教育	100,199	0.47	255,748	0.76
批发和零售业	30,401	0.14	-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6,439	0.08	234,307	0.69
金融业	7,308	0.03	658,924	1.95
农、林、牧、渔业	-	-	135,557	0.40
合计	21,235,665	100.00	33,778,605	100.00

### 11.1.3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17,825,495	651,781	512,492	18,989,768
减: 损失准备	(603,015)	(163,441)	(400,805)	(1,167,261)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17,222,480	488,340	111,687	17,822,507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28,687,483	520,075	468,818	29,676,376
减: 损失准备	(854,216)	(118,622)	(358,760)	(1,331,5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27,833,267	401,453	110,058	28,344,778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11.1.4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及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11.1.4.1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28,687,483	520,075	468,818	29,676,376
转移:				
- 至阶段一	39,256	(39,256)	-	-
- 至阶段二	(914,546)	914,546	-	-
- 至阶段三	(190,179)	(355,042)	545,221	-
本年发生净额	(9,796,519)	(388,542)	(310,099)	(10,495,160)
本年核销	-	-	(191,448)	(191,448)
年末余额	17,825,495	651,781	512,492	18,989,768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22,547,197	337,980	758,334	23,643,511
转移:				
- 至阶段一	-	-	-	-
- 至阶段二	(519,798)	519,798	-	-
- 至阶段三	(93,156)	(135,516)	228,672	-
本年发生净额	6,753,240	(202,187)	(137,415)	6,413,638
本年核销	-	-	(380,773)	(380,773)
年末余额	28,687,483	520,075	468,818	29,676,376

**11.1.4.2 应收融资租赁款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854,216	118,622	358,760	1,331,598
转移:				
- 至阶段一	9,018	(9,018)	-	-
- 至阶段二	(63,544)	63,544	-	-
- 至阶段三	(3,987)	(81,080)	85,067	-
本年计提 / (转回)	(192,688)	71,373	147,376	26,061
核销后收回	-	-	1,050	1,050
本年核销	-	-	(191,448)	(191,448)
年末余额	603,015	163,441	400,805	1,167,261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411,378	76,220	667,860	1,155,458	
转移:					
- 至阶段一	-	-	-	-	
- 至阶段二	(5,492)	5,492	-	-	
- 至阶段三	(979)	(21,058)	22,037	-	
本年计提/(转回)	449,309	57,968	49,289	556,566	
核销后收回	-	-	347	347	
本年核销	-	-	(380,773)	(380,773)	
年末余额	854,216	118,622	358,760	1,331,598	

## 11.2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16,214,429
长期应收款应计利息	208,932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1,939,506)
长期应收款余额	14,483,855
减: 损失准备	(397,398)
长期应收款净额	14,086,457

### 11.2.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4,758,60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4,391,67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3,734,845
以后年度	3,538,231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16,423,361
未实现融资收益	(1,939,506)
合计	14,483,855
减: 损失准备	(397,3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值	14,086,457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978,031
一年后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0,108,426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11.2.2 长期应收款行业分布**

行业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195,236	31.62
建筑业	3,990,421	24.30
制造业	3,176,026	19.3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67,422	10.1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12,589	4.3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8,538	3.16
教育	356,297	2.1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9,260	1.58
批发和零售业	219,542	1.34
农、林、牧、渔业	181,219	1.1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2,998	0.51
采矿业	48,523	0.30
卫生和社会工作	15,290	0.09
合计	16,423,361	100.00

**11.2.3 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14,483,855	-	-	14,483,855
减: 损失准备	(397,398)	-	-	(397,398)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14,086,457	-	-	14,086,457

2021 年度, 本集团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12.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附注七)			3,454,913	3,369,913
联营企业	409,414	385,890	409,414	385,890
长期股权投资总额			3,864,327	3,755,803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注)	(2,068)	(5,173)	(894,632)	(897,737)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407,346	380,717	2,969,695	2,858,066

注: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中包括本银行对部分子公司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人民币 892,564 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892,564 千元)。



## 12.1 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投资列示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本集团及本银行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2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权益法	355,167	380,717	26,629	407,346	8.96	8.96	-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	权益法	367,000	5,173	(3,105)	2,068	18.874	18.874	(2,068)
合计		722,167	385,890	23,524	409,414			(2,068)

联营企业名称	本集团及本银行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权益法	355,167	-	380,717	380,717	8.96	8.96	-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2)	权益法	367,000	5,173	-	5,173	18.874	18.874	(5,173)
合计		722,167	5,173	380,717	385,890			(5,173)

注1: 于2020年12月25日, 本银行向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门农商行”)出资人民币355,167千元, 持股比例8.96%; 根据出资协议, 本银行有权向海门农商行董事会提名一名董事, 对海门农商行可以实施重大影响, 按照权益法核算。于购买日, 本银行享有的海门农商行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80,717千元;

注2: 于2021年1月8日, 本银行从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减资10,992千元, 对应冲回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7,887千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3,105千元。由于本次减资由各股东等比例进行, 本银行的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 13. 固定资产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b>原值</b>							
2021年1月1日	7,714,956	92,957	1,828,000	483,748	101,495		10,221,156
本年购置	11,879	9,008	52,853	16,287	1,890		91,917
在建工程转入	638,729	-	65,761	19,896	2,529		726,915
本年减少	(53,467)	(13,353)	(150,498)	(17,525)	(4,034)		(238,877)
2021年12月31日	8,312,097	88,612	1,796,116	502,406	101,880		10,801,111
<b>累计折旧</b>							
2021年1月1日	(3,050,864)	(71,197)	(1,455,995)	(336,618)	(65,641)		(4,980,315)
本年计提	(354,745)	(6,610)	(97,865)	(38,399)	(9,659)		(507,278)
本年减少	39,716	9,891	142,492	16,275	3,699		212,073
2021年12月31日	(3,365,893)	(67,916)	(1,411,368)	(358,742)	(71,601)		(5,275,520)
<b>减值准备</b>							
2021年1月1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2021年12月31日	(485,801)	-	-	-	-		(485,801)
<b>净值</b>							
2021年1月1日	4,178,291	21,760	372,005	147,130	35,854		4,755,040
2021年12月31日	4,460,403	20,696	384,748	143,664	30,279		5,039,790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b>原值</b>						
2020年1月1日	7,664,275	93,317	1,739,485	473,141	86,968	10,057,186
本年购置	8,840	9,527	23,978	27,153	2,487	71,985
在建工程转入	44,545	-	110,594	18,444	15,888	189,471
本年减少	(2,704)	(9,887)	(46,057)	(34,990)	(3,848)	(97,486)
2020年12月31日	7,714,956	92,957	1,828,000	483,748	101,495	10,221,156
<b>累计折旧</b>						
2020年1月1日	(2,699,820)	(75,122)	(1,411,809)	(330,736)	(60,305)	(4,577,792)
本年计提	(353,646)	(5,467)	(87,926)	(39,210)	(8,996)	(495,245)
本年减少	2,602	9,392	43,740	33,328	3,660	92,722
2020年12月31日	(3,050,864)	(71,197)	(1,455,995)	(336,618)	(65,641)	(4,980,315)
<b>减值准备</b>						
2020年1月1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2020年12月31日	(485,801)	-	-	-	-	(485,801)
<b>净值</b>						
2020年1月1日	4,478,654	18,195	327,676	142,405	26,663	4,993,593
2020年12月31日	4,178,291	21,760	372,005	147,130	35,854	4,755,040

注: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中已在使用但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原值分别为人民币1,901,752千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1,915,754千元)。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b>原值</b>						
2021年1月1日	7,573,549	69,359	1,778,072	445,791	84,424	9,951,195
本年购置	8,531	5,086	46,339	14,578	1,020	75,554
在建工程转入	624,021	-	65,335	18,670	2,529	710,555
本年减少	(53,467)	(7,746)	(149,658)	(16,740)	(3,802)	(231,413)
2021年12月31日	8,152,634	66,699	1,740,088	462,299	84,171	10,505,891
<b>累计折旧</b>						
2021年1月1日	(3,000,858)	(53,073)	(1,417,276)	(304,670)	(51,585)	(4,827,462)
本年计提	(348,113)	(5,208)	(94,262)	(36,243)	(8,857)	(492,683)
本年减少	39,714	7,370	142,116	15,922	3,594	208,716
2021年12月31日	(3,309,257)	(50,911)	(1,369,422)	(324,991)	(56,848)	(5,111,429)
<b>减值准备</b>						
2021年1月1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2021年12月31日	(485,801)	-	-	-	-	(485,801)
<b>净值</b>						
2021年1月1日	4,086,890	16,286	360,796	141,121	32,839	4,637,932
2021年12月31日	4,357,576	15,788	370,666	137,308	27,323	4,908,661

项目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b>原值</b>						
2020年1月1日	7,553,905	71,048	1,691,526	436,570	70,281	9,823,330
本年购置	8,840	5,799	20,855	25,299	1,600	62,393
在建工程转入	13,508	-	110,594	17,732	15,888	157,722
本年减少	(2,704)	(7,488)	(44,903)	(33,810)	(3,345)	(92,250)
2020年12月31日	7,573,549	69,359	1,778,072	445,791	84,424	9,951,195
<b>累计折旧</b>						
2020年1月1日	(2,654,688)	(55,313)	(1,375,433)	(300,088)	(46,647)	(4,432,169)
本年计提	(348,772)	(4,874)	(84,487)	(36,866)	(8,130)	(483,129)
本年减少	2,602	7,114	42,644	32,284	3,192	87,836
2020年12月31日	(3,000,858)	(53,073)	(1,417,276)	(304,670)	(51,585)	(4,827,462)
<b>减值准备</b>						
2020年1月1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2020年12月31日	(485,801)	-	-	-	-	(485,801)
<b>净值</b>						
2020年1月1日	4,413,416	15,735	316,093	136,482	23,634	4,905,360
2020年12月31日	4,086,890	16,286	360,796	141,121	32,839	4,637,932

注: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银行的固定资产中已在使用但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人民币1,886,772千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1,885,144千元)。

## 14. 在建工程

项目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b>原值</b>				
2021年1月1日	1,297,825	3,070	307,225	1,608,120
本年增加额	381,955	90,080	247,878	719,913
转入固定资产	(638,729)	(85,657)	(2,529)	(726,915)
其他减少数	(1,861)	(2,764)	(158,168)	(162,793)
2021年12月31日	1,039,190	4,729	394,406	1,438,325
<b>减值准备</b>				
2021年1月1日	-	-	-	-
本年计提	-	(89)	-	(89)
本年核销	-	89	-	89
2021年12月31日	-	-	-	-
<b>在建工程净值</b>				
2021年1月1日	1,297,825	3,070	307,225	1,608,120
2021年12月31日	1,039,190	4,729	394,406	1,438,325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机器设备	其他	
<b>原值</b>				
2020年1月1日	1,147,920	22,404	75,482	1,245,806
本年增加额	201,019	111,466	355,367	667,852
转入固定资产	(44,545)	(129,038)	(15,888)	(189,471)
其他减少数	(6,569)	(1,762)	(107,736)	(116,067)
2020年12月31日	1,297,825	3,070	307,225	1,608,120
<b>减值准备</b>				
2020年1月1日	-	-	-	-
本年计提	-	-	-	-
本年核销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b>在建工程净值</b>				
2020年1月1日	1,147,920	22,404	75,482	1,245,806
2020年12月31日	1,297,825	3,070	307,225	1,608,120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机器设备	其他	
<b>原值</b>				
2021年1月1日	1,226,242	751	307,225	1,534,218
本年增加额	349,707	85,350	247,878	682,935
转入固定资产	(624,021)	(84,005)	(2,529)	(710,555)
其他减少数	-	-	(158,168)	(158,168)
2021年12月31日	951,928	2,096	394,406	1,348,430
<b>减值准备</b>				
2021年1月1日	-	-	-	-
本年计提	-	-	-	-
本年核销	-	-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b>在建工程净值</b>				
2021年1月1日	1,226,242	751	307,225	1,534,218
2021年12月31日	951,928	2,096	394,406	1,348,430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机器设备	其他	
<b>原值</b>				
2020年1月1日	1,121,905	22,097	75,482	1,219,484
本年增加额	117,845	106,980	355,367	580,192
转入固定资产	(13,508)	(128,326)	(15,888)	(157,722)
其他减少数	-	-	(107,736)	(107,736)
2020年12月31日	1,226,242	751	307,225	1,534,218
<b>减值准备</b>				
2020年1月1日	-	-	-	-
本年计提	-	-	-	-
本年核销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b>在建工程净值</b>				
2020年1月1日	1,121,905	22,097	75,482	1,219,484
2020年12月31日	1,226,242	751	307,225	1,534,218

## 15. 租赁合同

### 15.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b>成本</b>					
2020年12月31日	-	-	-	-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777,636	108	567	8,056	786,367
2021年1月1日	777,636	108	567	8,056	786,367
本年新增	186,280	-	-	53	186,333
本年减少	(35,003)	-	-	-	(35,003)
2021年12月31日	928,913	108	567	8,109	937,697
<b>累计折旧</b>					
2021年1月1日	-	-	-	-	-
本年计提	(230,564)	(49)	(232)	(1,506)	(232,351)
本年减少	1,635	-	-	-	1,635
2021年12月31日	(228,929)	(49)	(232)	(1,506)	(230,716)
<b>净值</b>					
2021年1月1日	777,636	108	567	8,056	786,367
2021年12月31日	699,984	59	335	6,603	706,981

项目	本银行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b>成本</b>					
2020年12月31日	-	-	-	-	-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633,938	-	567	-	634,505
2021年1月1日	633,938	-	567	-	634,505
本年新增	155,964	-	-	-	155,964
本年减少	(10,838)	-	-	-	(10,838)
2021年12月31日	779,064	-	567	-	779,631
<b>累计折旧</b>					
2021年1月1日	-	-	-	-	-
本年计提	(195,865)	-	(232)	-	(196,097)
本年减少	1,096	-	-	-	1,096
2021年12月31日	(194,769)	-	(232)	-	(195,001)
<b>净值</b>					
2021年1月1日	633,938	-	567	-	634,505
2021年12月31日	584,295	-	335	-	584,630

注: 本集团及本银行主要租赁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条款根据个别基础进行拟定, 其包含不同的条款和期限。在确定租赁期和评估不可撤销期期间时, 在承租人控制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 本集团将重新评估是否合理确定行使延期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选择权。2021年度, 未触发此类事件。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15.2 租赁负债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按照剩余到期日的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到期	16,916	15,390
1 个月至 3 个月	32,464	29,167
3 个月至 1 年	134,158	118,332
1 年至 5 年	371,449	302,217
5 年以上	75,210	56,465
合计	630,197	521,571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详见附注 43。本集团签订的短期租赁合同包括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

2021 年度, 本集团租赁现金总流出量为人民币 269,768 千元, 本银行租赁现金总流出量为人民币 228,500 千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但租赁期尚未开始的租赁合同金额并不重大。

##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前明细

项目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25,370,385	22,228,591	6,340,837	5,555,093
其他暂时性差异	1,735,328	1,946,315	433,584	486,333
合计	27,105,713	24,174,906	6,774,421	6,041,426

项目	本集团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43,677)	(765,273)	(360,919)	(191,3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92,183)	(1,047,523)	(548,046)	(261,881)
合计	(3,635,860)	(1,812,796)	(908,965)	(453,199)

项目	本银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23,771,502	20,853,191	5,942,876	5,213,298
其他暂时性差异	1,524,073	1,703,152	381,018	425,788
合计	25,295,575	22,556,343	6,323,894	5,639,086

项目	本银行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443,677)	(765,273)	(360,919)	(191,3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192,183)	(1,047,523)	(548,046)	(261,881)
合计	(3,635,860)	(1,812,796)	(908,965)	(453,199)

## 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5,456	5,588,227	5,414,929	5,185,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合计	5,865,456	5,588,227	5,414,929	5,185,887

注: 本银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由于连续亏损, 无法预计用于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 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7. 其他资产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清算款项	5,781	2,762,448	-	2,762,448
其他应收及预付款项	348,960	371,723	253,715	296,409
无形资产	920,697	882,950	913,241	876,924
长期待摊费用	96,410	133,689	60,380	84,366
抵债资产	37,714	36,885	-	-
应收利息	16,604	14,376	15,272	8,248
合计	1,426,166	4,202,071	1,242,608	4,028,395

### 17.1 其他应收及预付款项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待划转同城票据款项	114,223	71,944	114,223	71,944
垫付诉讼费	39,436	34,154	36,308	30,671
租赁房屋保证金	28,619	21,443	27,766	20,236
其他应收款项	166,682	244,182	75,418	173,558
合计	348,960	371,723	253,715	296,409

### 17.2 抵债资产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50,301	43,206
减: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2,587)	(6,321)
抵债资产净值	37,714	36,885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17.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 变更调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86,365	-	86,365	24,403	28,748	82,020
预付房屋租赁费	31,004	(31,004)	-	-	-	-
网络建设费	1,076	-	1,076	480	582	974
其他	15,244	-	15,244	141	1,969	13,416
合计	133,689	(31,004)	102,685	25,024	31,299	96,410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96,040	25,754	35,429	86,365
预付房屋租赁费	32,362	3,208	4,566	31,004
网络建设费	1,406	160	490	1,076
其他	16,458	555	1,769	15,244
合计	146,266	29,677	42,254	133,689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末余额	会计政策 变更调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2,016	-	42,016	21,140	15,568	47,588
预付房屋租赁费	27,541	(27,541)	-	-	-	-
网络建设费	897	-	897	-	470	427
其他	13,912	-	13,912	-	1,547	12,365
合计	84,366	(27,541)	56,825	21,140	17,585	60,380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6,867	16,295	21,146	42,016
预付房屋租赁费	31,007	-	3,466	27,541
网络建设费	1,367	-	470	897
其他	13,956	1,403	1,447	13,912
合计	93,197	17,698	26,529	84,366

## 17.4 无形资产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原值</b>						
2021年1月1日	569,041	963,367	1,532,408	569,041	955,645	1,524,686
本年增加	-	142,551	142,551	-	139,964	139,964
本年减少	(5,986)	-	(5,986)	(5,986)	-	(5,986)
2021年12月31日	563,055	1,105,918	1,668,973	563,055	1,095,609	1,658,664
<b>累计摊销</b>						
2021年1月1日	(107,380)	(542,078)	(649,458)	(107,380)	(540,382)	(647,762)
本年计提	(12,880)	(87,203)	(100,083)	(12,880)	(86,046)	(98,926)
本年减少	1,265	-	1,265	1,265	-	1,265
2021年12月31日	(118,995)	(629,281)	(748,276)	(118,995)	(626,428)	(745,423)
<b>净值</b>						
2021年1月1日	461,661	421,289	882,950	461,661	415,263	876,924
2021年12月31日	444,060	476,637	920,697	444,060	469,181	913,241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b>原值</b>						
2020年1月1日	570,144	853,738	1,423,882	570,144	846,298	1,416,442
本年增加	-	111,819	111,819	-	111,537	111,537
本年减少	(1,103)	(2,190)	(3,293)	(1,103)	(2,190)	(3,293)
2020年12月31日	569,041	963,367	1,532,408	569,041	955,645	1,524,686
<b>累计摊销</b>						
2020年1月1日	(94,645)	(464,126)	(558,771)	(94,645)	(463,507)	(558,152)
本年计提	(12,963)	(79,526)	(92,489)	(12,963)	(78,449)	(91,412)
本年减少	228	1,574	1,802	228	1,574	1,802
2020年12月31日	(107,380)	(542,078)	(649,458)	(107,380)	(540,382)	(647,762)
<b>净值</b>						
2020年1月1日	475,499	389,612	865,111	475,499	382,791	858,290
2020年12月31日	461,661	421,289	882,950	461,661	415,263	876,924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18.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 转回)	本年 转入	本年 转出	本年 核销	核销后 收回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14,750	2,346	-	-	-	-	17,0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80,289	(38,072)	-	-	-	-	42,2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629	(5,357)	-	-	-	-	48,2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1,564,168	4,660,364	-	-	(991,010)	413,492	25,647,014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422,448	(18,710)	-	-	(20,000)	-	383,738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331,598	423,459	-	-	(191,448)	1,050	1,564,659
长期股权投资	5,173	(3,105)	-	-	-	-	2,068
固定资产	485,801	-	-	-	-	-	485,801
在建工程	-	89	-	-	(89)	-	-
其他应收款	31,230	(2,662)	-	-	(1,830)	1,642	28,380
其他	51,813	1,449	-	(1,213)	-	-	52,049
合计	24,040,899	5,019,801	-	(1,213)	(1,204,377)	416,184	28,271,294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 转回)	本年 转入	本年 转出	本年 核销	核销后 收回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17,938	(3,188)	-	-	-	-	14,7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64,230	16,059	-	-	-	-	80,2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537	92	-	-	-	-	53,6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7,833,288	4,875,251	-	-	(1,625,310)	480,939	21,564,168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516,284	(93,836)	-	-	-	-	422,448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55,458	556,566	-	-	(380,773)	347	1,331,598
长期股权投资	5,173	-	-	-	-	-	5,173
固定资产	485,801	-	-	-	-	-	485,801
在建工程	-	-	-	-	-	-	-
其他应收款	37,197	1,385	-	-	(9,789)	2,437	31,230
其他	29,905	23,419	-	(1,511)	-	-	51,813
合计	20,198,811	5,375,748	-	(1,511)	(2,015,872)	483,723	24,040,899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 转回)	本年 转入	本年 转出	本年 核销	核销后 收回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11,433	3,398	-	-	-	-	14,8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85,592	(40,394)	-	-	-	-	45,1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629	(5,357)	-	-	-	-	48,2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0,642,623	4,737,855	-	-	(874,420)	308,735	24,814,793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422,448	(18,710)	-	-	(20,000)	-	383,738
长期股权投资	897,737	(3,105)	-	-	-	-	894,632
固定资产	485,801	-	-	-	-	-	485,801
其他应收款	28,535	(5,056)	-	-	-	-	23,479
其他资产	42,951	(4,565)	-	-	-	-	38,386
合计	22,670,749	4,664,066	-	-	(894,420)	308,735	26,749,130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 转回)	本年 转入	本年 转出	本年 核销	核销后 收回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9,604	1,829	-	-	-	-	11,4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65,665	19,927	-	-	-	-	85,5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537	92	-	-	-	-	53,6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16,754,844	4,858,543	-	-	(1,342,935)	372,171	20,642,623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516,284	(93,836)	-	-	-	-	422,448
长期股权投资	897,737	-	-	-	-	-	897,737
固定资产	485,801	-	-	-	-	-	485,801
其他应收款	28,464	71	-	-	-	-	28,535
其他资产	17,099	25,852	-	-	-	-	42,951
合计	18,829,035	4,812,478	-	-	(1,342,935)	372,171	22,670,749

## 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银行借款	39,287,479	28,707,914	38,449,458	27,875,853
应计利息	250,636	153,395	250,294	152,930
合计	39,538,115	28,861,309	38,699,752	28,028,783

## 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4,241,940	6,799,106	8,939,139	12,440,98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68,868	473,584	708,380	644,702
应计利息	17,151	53,216	34,058	83,194
合计	4,927,959	7,325,906	9,681,577	13,168,883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1. 拆入资金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拆入款项	34,575,048	41,488,046	10,804,049	19,158,046
境外银行拆入款项	63,045	600,291	63,045	600,291
应计利息	264,063	280,908	4,327	15,717
合计	34,902,156	42,369,245	10,871,421	19,774,054

## 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25,552,739	23,620,300
票据	3,615,132	13,049,496
应计利息	5,204	10,706
合计	29,173,075	36,680,502

## 23. 吸收存款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企业客户	247,673,131	238,782,807	239,977,085	230,147,118
个人客户	65,626,233	61,053,038	62,439,863	58,150,923
定期存款				
企业客户	139,892,113	107,594,424	137,075,694	104,627,514
个人客户	336,371,386	297,683,604	323,212,589	287,266,863
存入保证金	9,090,395	7,909,948	8,832,562	7,583,448
其他	39,484,311	35,964,705	39,474,313	35,951,279
应计利息	17,229,067	14,627,987	16,537,465	14,096,330
合计	855,366,636	763,616,513	827,549,571	737,823,475

## 24. 应付职工薪酬

## 24.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2,743,659	4,235,514	4,113,272	2,865,901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195	531,739	531,243	691
三、辞退福利	-	155	155	-
合计	2,743,854	4,767,408	4,644,670	2,866,592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2,756,548	3,678,878	3,691,767	2,743,659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530	257,873	258,208	195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2,757,078	3,936,751	3,949,975	2,743,854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2,539,984	3,809,118	3,763,132	2,585,970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493,654	493,654	-
合计	2,539,984	4,302,772	4,256,786	2,585,970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2,594,242	3,315,072	3,369,330	2,539,984
二、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	248,444	248,444	-
合计	2,594,242	3,563,516	3,617,774	2,539,984

## 24.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3,101	3,515,844	3,393,493	2,865,452
二、职工福利费	-	155,361	155,361	-
三、社会保险费	462	229,067	229,113	4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8	211,457	211,480	405
工伤保险费	4	3,354	3,352	6
生育保险费	30	647	672	5
其他	-	13,609	13,609	-
四、住房公积金	42	250,118	250,148	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	85,124	85,157	21
合计	2,743,659	4,235,514	4,113,272	2,865,901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55,696	3,091,763	3,104,358	2,743,101
二、职工福利费	-	139,777	139,777	-
三、社会保险费	347	155,213	155,098	4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1	141,304	141,187	428
工伤保险费	5	515	516	4
生育保险费	31	2,021	2,022	30
其他	-	11,373	11,373	-
四、住房公积金	505	215,198	215,661	4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6,927	76,873	54
合计	2,756,548	3,678,878	3,691,767	2,743,659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39,984	3,158,940	3,112,954	2,585,970
二、职工福利费	-	134,680	134,680	-
三、社会保险费	-	209,888	209,88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3,602	193,602	-
工伤保险费	-	2,787	2,787	-
生育保险费	-	120	120	-
其他	-	13,379	13,379	-
四、住房公积金	-	227,542	227,54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8,068	78,068	-
合计	2,539,984	3,809,118	3,763,132	2,585,970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3,780	2,787,007	2,840,803	2,539,984
二、职工福利费	-	120,350	120,350	-
三、社会保险费	-	142,648	142,64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29,705	129,705	-
工伤保险费	-	426	426	-
生育保险费	-	1,349	1,349	-
其他	-	11,168	11,168	-
四、住房公积金	462	194,812	195,274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70,255	70,255	-
合计	2,594,242	3,315,072	3,369,330	2,539,984

## 24.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养老保险费	194	522,201	521,722	673
二、失业保险费	1	9,538	9,521	18
合计	195	531,739	531,243	691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养老保险费	515	256,545	256,866	194
二、失业保险费	15	1,328	1,342	1
合计	530	257,873	258,208	195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养老保险费	-	485,052	485,052	-
二、失业保险费	-	8,602	8,602	-
合计	-	493,654	493,654	-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养老保险费	-	247,162	247,162	-
二、失业保险费	-	1,282	1,282	-
合计	-	248,444	248,444	-

## 25. 应交税费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804,239	2,694,685	2,469,835	1,029,089
个人所得税	25,834	361,038	327,351	59,521
增值税	349,501	2,026,360	1,993,636	382,225
附加费	41,366	197,726	194,083	45,009
房产税	-	49,817	37,879	11,938
土地使用税	-	1,094	822	272
车船使用税	-	164	164	-
其他	251	22,264	22,210	305
合计	1,221,191	5,353,148	5,045,980	1,528,359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1,235,127	2,431,441	2,862,329	804,239
个人所得税	22,849	421,270	418,285	25,834
增值税	297,738	1,840,878	1,789,115	349,501
附加费	35,943	178,513	173,090	41,366
房产税	17	48,216	48,233	-
土地使用税	1	1,044	1,045	-
车船使用税	-	178	178	-
其他	341	13,563	13,653	251
合计	1,592,016	4,935,103	5,305,928	1,221,191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812,974	2,430,415	2,315,055	928,334
个人所得税	24,249	339,766	305,559	58,456
增值税	338,414	1,662,339	1,625,358	375,395
附加费	40,119	185,501	181,343	44,277
房产税	-	47,413	35,492	11,921
土地使用税	-	1,041	770	271
车船使用税	-	122	122	-
其他	-	19,870	19,870	-
合计	1,215,756	4,686,467	4,483,569	1,418,654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数
企业所得税	1,132,953	2,279,115	2,599,094	812,974
个人所得税	20,643	398,927	395,321	24,249
增值税	291,417	1,553,313	1,506,316	338,414
附加费	35,322	169,822	165,025	40,119
房产税	-	47,281	47,281	-
土地使用税	-	1,011	1,011	-
车船使用税	-	133	133	-
其他	-	10,410	10,410	-
合计	1,480,335	4,460,012	4,724,591	1,215,756

##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

行业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单(注 2)	68,042,683	67,351,604
金融债(注 1)	17,000,000	20,000,000
应计利息	270,519	332,126
合计	85,313,202	87,683,730

注 1: 本银行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的金融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年利率维持 3.75% 不变;

本银行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发行人民币 80 亿元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的金融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年利率维持 3.63% 不变;

本银行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发行人民币 3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年利率维持 4.80% 不变;

本银行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发行人民币 4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年利率维持 4.70% 不变;

本银行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发行人民币 30 亿元 10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 债券存续期间年利率维持 3.95% 不变。经上海银保监局批准, 本银行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注 2: 同业存单系由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发行, 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未偿付的同业存单 58 支, 共计面值人民币 687 亿元, 年利率为 2.45% 至 3.20%(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未偿付的同业存单 89 支, 共计面值人民币 682 亿元, 年利率为 1.72% 至 3.30%)。

## 27. 预计负债

行业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339,439	565,323

### 27.1 表外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555,378	9,945	-	565,323
转移:				
- 至阶段一	-	-	-	-
- 至阶段二	-	-	-	-
- 至阶段三	-	-	-	-
本年计提/(转回)	(240,270)	14,386	-	(225,884)
年末余额	315,108	24,331	-	339,439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336,749	66,962	7	403,718
转移:				
- 至阶段一	58,499	(58,499)	-	-
- 至阶段二	(2,303)	2,303	-	-
- 至阶段三	-	-	-	-
本年计提/(转回)	162,433	(821)	(7)	161,605
年末余额	555,378	9,945	-	565,323

## 28. 其他负债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待结算及划转款项	2,844,818	1,920,097	2,822,665	1,904,045
租赁保证金	2,087,151	1,883,264		
其他	433,196	700,394	310,508	576,183
合计	5,365,165	4,503,755	3,133,173	2,480,228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9. 股本

项目	2021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股份数 (千股)	比例 (%)	投资金额股份数 (千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680,000	90.00	8,680,000	100
1. 国有法人持股	5,944,638	61.64	5,944,638	68.49
2. 其他内资持股	2,735,362	28.36	2,735,362	31.5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1,456,617	15.10	1,456,617	16.7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78,745	13.26	1,278,745	14.7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64,444	10.00	-	-
1. 人民币普通股	964,444	10.00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9,644,444	100	8,680,000	100

2021年8月19日, 本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发行价格为8.90元/股。本银行此次公开发行新股964,444,445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发行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644,444,445.00元。上述公开发行事项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出具了德师报(验)字(21)第00395号验资报告。

## 30. 资本公积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股本溢价	8,947,873	7,564,525	17,048	16,495,350
二、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8,947,939	7,564,525	17,048	16,495,416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股本溢价	8,947,873	-	-	8,947,873
二、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8,947,939	-	-	8,947,939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股本溢价	9,219,908	7,564,525	-	16,784,433
二、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9,219,974	7,564,525	-	16,784,499

项目	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股本溢价	9,219,908	-	-	9,219,908
二、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9,219,974	-	-	9,219,974

2021年8月, 本银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8,583,555,560.50元, 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计人民币54,672,598.69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528,882,961.81元。其中, 计入股本计人民币964,444,445.00元, 计入资本公积计人民币7,564,438,516.81元。

2021年12月, 本银行向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所支付对价与少数股东权益变动数的差异人民币17,048千元, 冲减资本公积。

## 31. 其他综合收益

### 31.1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3,137	(378,284)	1,134,85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累计计提减值金额	(368,477)	92,119	(276,35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67)	-	(3,467)
合计	1,141,193	(286,165)	855,028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1,193	(286,165)	855,0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度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金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71,079)	167,769	(503,31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累计计提减值金额	70,403	(17,600)	52,80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合计	(600,676)	150,169	(450,50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676)	150,169	(450,5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1.2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减少)	年末数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9,474)	-	(9,47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99,166	1,134,853	1,534,019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累计计提减值金额	386,477	(276,358)	110,11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467)	(3,467)
合计	776,169	855,028	1,631,19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776,169	855,028	1,631,1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减少)	年末数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9,474)	-	(9,47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02,476	(503,310)	399,166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333,674	52,803	386,47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合计	1,226,676	(450,507)	776,169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6,676	(450,507)	776,16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2. 盈余公积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210,536	828,306	-	7,038,842
任意盈余公积	14,724,894	2,514,299	-	17,239,193
合计	20,935,430	3,342,605	-	24,278,035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345,930	864,606	-	6,210,536
任意盈余公积	12,369,545	2,355,349	-	14,724,894
合计	17,715,475	3,219,955	-	20,935,430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042,923	792,491	-	6,835,414
任意盈余公积	14,569,378	2,472,883	-	17,042,261
合计	20,612,301	3,265,374	-	23,877,675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211,734	831,189	-	6,042,923
任意盈余公积	12,248,693	2,320,685	-	14,569,378
合计	17,460,427	3,151,874	-	20,612,3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集团各公司章程, 本集团按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其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实收资本。本银行按上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1 年度本银行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金额为人民币 792,491 千元 (2020 年度: 人民币 831,189 千元)。

本银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 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2021 年度本银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金金额为人民币 2,472,883 千元 (2020 年度: 人民币 2,320,685 千元)。

### 33.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10,207,445	1,702,292	-	11,909,737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9,641,076	566,369	-	10,207,445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9,772,127	1,640,543	-	11,412,670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9,215,955	556,172	-	9,772,127

本集团各公司按照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应不低于本集团各公司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 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663,861	24,938,71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7,866	8,160,67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8,306)	(864,6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514,299)	(2,355,34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02,292)	(566,369)
应付股东现金股利	(2,507,556)	(1,649,2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9,809,274	27,663,861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161,873	24,594,217
加: 本年净利润	9,395,539	7,924,90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2,491)	(831,1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472,883)	(2,320,68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40,543)	(556,172)
应付股东现金股利	(2,507,556)	(1,649,2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9,143,939	27,161,873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根据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银行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2 月 2 日登记的普通股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 对普通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2.60 元, 共计人民币 2,507,556 千元。

根据 2020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及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银行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参与分红的普通股总股本 8,680,000,000 股为基数, 对普通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1.90 元, 共计人民币 1,649,200 千元。

### 35.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款项	246,778	152,792	133,686	39,71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42,631	924,590	909,869	893,241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20,038	2,733,709	3,010,651	2,757,03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 公司贷款和垫款	15,983,539	14,231,385	15,748,423	13,991,575
个人贷款	9,049,765	7,099,442	8,204,653	6,467,997
票据贴现	1,397,919	1,787,544	1,397,919	1,787,544
金融投资				
其中: 债权投资	5,349,477	5,446,843	5,312,070	5,420,545
其他债权投资	2,979,298	2,814,222	2,979,298	2,814,222
售后回租利息收入	573,153	-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1,632,898	1,902,171		
小计	41,075,496	37,092,698	37,696,569	34,171,875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16,505)	(527,188)	(904,611)	(516,1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6,363)	(124,820)	(341,525)	(306,222)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04,649)	(2,300,627)	(1,422,218)	(1,550,226)
吸收存款	(15,932,325)	(14,220,769)	(15,388,681)	(13,760,468)
已发行债务证券	(2,274,931)	(2,048,419)	(2,274,931)	(2,048,419)
小计	(21,704,773)	(19,221,823)	(20,331,966)	(18,181,489)
利息净收入	19,370,723	17,870,875	17,364,603	15,990,386

### 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1,587,026	1,681,623	1,584,171	1,682,336
顾问与咨询业务	301,859	405,769	301,807	405,716
结算与清算业务	204,943	189,329	204,858	189,249
电子银行业务	124,730	127,682	124,382	127,393
银行卡	97,550	79,555	97,499	79,510
担保及承诺业务	34,762	26,123	34,757	26,119
资产托管业务	35	38	35	38
其他业务	83,184	116,146	116,700	153,785
小计	2,434,089	2,626,265	2,464,209	2,664,1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手续费支出	(112,270)	(115,947)	(109,284)	(112,803)
代理手续费支出	(73,478)	(77,451)	(73,457)	(77,383)
其他中间业务支出	(82,116)	(100,719)	(72,937)	(97,481)
小计	(267,864)	(294,117)	(255,678)	(287,66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166,225	2,332,148	2,208,531	2,376,479

### 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1,372,385	1,261,379	1,372,385	1,261,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0,333	129,003	20,333	129,0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	1	-	1
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40,635	-	40,635	-
按成本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79,996	53,304
贵金属	(21,476)	(4,214)	(21,476)	(4,214)
合计	1,411,877	1,386,169	1,491,873	1,439,473

### 3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53,726	39,273	23,282	33,871

注: 政府补助主要系本银行收到的小微信贷奖励资金及稳岗补贴; 本银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收到的稳岗补贴及涉农贷款增量补贴; 本银行控股的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收到的金融租赁公司扶持资金及增值税税收优惠。

### 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1,314	173,718
衍生金融工具	(66,455)	139,7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2,735	12
贵金属	810	1,178
合计	678,404	314,707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40. 汇兑收益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外汇衍生金融工具	293,511	117,213
其他	(20,828)	(66,243)
合计	272,683	50,970

## 41.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4,556	7,621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	(38)	-
合计	144,518	7,621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4,782	7,485
抵债资产处置收益	-	-
合计	144,782	7,485

## 4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97,571	178,387	185,346	169,697
其他	66,617	63,122	60,800	58,957
合计	264,188	241,509	246,146	228,654

## 43.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4,767,408	3,936,751	4,302,772	3,563,516
办公及行政费用	1,080,961	1,085,585	965,375	986,085
固定资产折旧	507,278	495,245	492,683	483,129
电子设备运转费	303,972	281,837	279,539	259,1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2,351	不适用	196,097	不适用
存款保险费	154,945	142,729	147,669	135,195
无形资产摊销	100,083	92,489	98,926	91,412
租赁费用	43,218	265,488	37,329	221,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308	43,436	17,390	26,529
合计	7,221,524	6,343,560	6,537,780	5,766,145

#### 44.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4,660,364	4,875,251	4,737,855	4,858,5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83,935)	60,785	(283,935)	60,785
债权投资	(18,710)	(93,836)	(18,710)	(93,836)
其他债权投资	(8,476)	6,566	(8,476)	6,566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423,459	556,566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25,884)	161,605	(225,884)	161,605
其他	(48,359)	40,839	(58,036)	50,822
合计	4,498,459	5,607,776	4,142,814	5,044,485

#### 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证券公司执行分配款	14,002	42,915	14,002	42,915
清理久悬未取款收入	6,140	4,864	6,139	4,864
违约金	12,682	6,116	12,682	6,116
其他(注)	20,932	64,622	12,852	44,367
合计	53,756	118,517	45,675	98,262

注: 2005 年本银行改制时, 上海市政府注入现金和土地使用权置换本银行的不良资产, 所置换出的不良资产账面原值合计人民币 5,510,577 千元, 与对应换入的现金和土地使用权的评估价值之和相若。本银行将置换出的不良资产后续收回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2021 年度本银行计入营业外收入为人民币 3,322 千元(2020 年度: 人民币 7,529 千元)。

#### 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捐赠支出	12,184	33,342	11,936	31,379
固定资产盘亏及报废损失	8,368	3,648	8,367	3,501
久悬未取款返还支出	860	1,477	859	1,477
违约赔偿支出	1,672	2,185	1,432	335
其他	20,391	8,158	18,386	7,457
合计	43,475	48,810	40,980	44,149

#### 47.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	2,694,685	2,431,440	2,430,415	2,279,115
递延所得税	(563,394)	(949,551)	(515,207)	(954,313)
合计	2,131,291	1,481,889	1,915,208	1,324,802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润总额	12,178,210	9,900,462	11,310,747	9,249,70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55,801	2,480,544	2,827,687	2,312,426
免税收入的影响	(1,032,006)	(1,010,640)	(1,023,042)	(1,007,572)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的影响	24,063	31,332	22,009	28,25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2,516	11,927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6,954)	(22,396)		
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出	88,718	-	88,718	-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的影响	(847)	(8,878)	(164)	(8,309)
所得税费用	2,131,291	1,481,889	1,915,208	1,324,802

##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b>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046,919	8,418,573	9,395,539	7,924,902
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	4,498,459	5,607,776	4,142,814	5,044,485
资产减值利得	(3,016)	-	(3,105)	-
固定资产折旧	507,278	495,245	492,683	483,1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2,351	不适用	196,097	不适用
无形资产摊销	100,083	92,489	98,926	91,4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308	43,436	17,390	26,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抵债资产的收益	(144,518)	(7,621)	(144,782)	(7,4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8,404)	(314,707)	(678,404)	(314,707)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8,328,775)	(8,261,065)	(8,291,368)	(8,234,767)
投资收益	(1,411,877)	(1,386,169)	(1,491,873)	(1,439,473)
已发行债券证券利息支出	2,274,931	2,048,419	2,274,931	2,048,41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3,419	不适用	19,507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563,394)	(949,551)	(515,207)	(954,313)
投资联营企业的营业外收入	-	(25,550)	-	(25,5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净增加	(94,053,635)	(100,089,079)	(90,130,869)	(92,735,6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净增加	86,321,390	80,487,308	81,377,139	72,548,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481)	(13,840,496)	(3,240,582)	(15,544,990)
<b>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3,705,073	25,822,301	30,807,690	23,788,080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5,822,301	17,325,823	23,788,080	16,003,2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2,772	8,496,478	7,019,610	7,784,833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587,229	1,876,129	1,489,628	1,779,004
可以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942,115	7,277,482	12,475,009	6,198,624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原到期日三个月以内)	17,175,729	16,668,690	16,843,053	15,810,452
合计	33,705,073	25,822,301	30,807,690	23,788,080

## 49. 担保物

### 49.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银行以某些资产作为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质押给其他银行。以贴现票据作质押的回购协议和以证券投资作质押的开放式回购协议中, 接受质押的一方有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票据; 而以证券投资作质押的封闭式回购协议中, 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此权利。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债券	26,191,145	25,415,995
票据	3,606,149	13,049,496
合计	29,797,294	38,465,491

### 49.2 收到的担保物

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用于担保的担保物金额为人民币720,246千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715,607千元)。本集团及本银行有义务在约定的返售日返回担保物。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银行并无将该等担保物用于卖出回购担保(2020年12月31日: 无)。

## 50. 金融资产的转移

### 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 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 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 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 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 交易对手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参见附注八、22)。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 本集团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计
资产的账面价值	9,484,550	16,737,330	-	3,606,149	29,828,029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9,227,591	16,330,352	-	3,615,132	29,173,075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资产的账面价值	10,081,182	15,334,813	-	12,936,704	38,352,699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9,337,834	14,293,172	-	13,049,496	36,680,502

## 51.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51.1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理财产品。本集团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 并基于本集团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理财产品持有人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作为理财产品管理人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对于本集团提供保本的理财产品, 当其发生损失时, 本集团有义务根据相关理财产品担保协议承担损失, 因此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并无管理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理财产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5,916,435 千元)。理财产品投资者享有的权益在吸收存款中列示。

### 51.2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 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为理财产品, 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 该等收入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同时, 本集团亦通过投资, 在部分由本集团或第三方独立机构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中持有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信息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主要收入类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169,842,875	136,107,572		手续费收入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主要收入类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1,037,639	2,378,769	-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他行理财	8,678,369	-	-		投资收益
基金投资	26,654,108	-	-		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证券	271	592,252	36,553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合计	56,370,387	2,971,021	36,553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主要收入类型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3,321,188	2,472,725	-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他行理财	10,834,527	-	-	投资收益
基金投资	19,331,874	-	-	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证券	50,639	872,181	42,428	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合计	43,538,228	3,344,906	42,428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 关联方关系

#### 1. 本集团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于报告期内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对本银行的持股比例 (%)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资经营”)	8.36	9.22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	8.29	9.22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山钢铁”)	8.29	9.22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久事”)	7.61	8.4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人寿”)	5.81	6.45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盛”)(注)	4.93	5.46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杭甬”)(注)	4.85	5.36

注: 由于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变更发生在报告期末过去 12 个月内, 本银行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 2. 本集团主要股东概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2021年末注册资本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管蔚	上海	人民币 55 亿元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万敏	上海	人民币 110 亿元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邹继新	上海	人民币 223 亿元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过剑飞	上海	人民币 600 亿元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潘艳红	上海	人民币 84 亿元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陈颖	上海	人民币 70 亿元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俞志宏	浙江	人民币 43 亿元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主要股东的主营业务如下: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务重组、产权经纪、房地产中介、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及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 与资产经营, 资本运作业务相关的担保。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自有船舶租赁; 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 海洋工程装备设计; 码头和港口投资; 通讯设备销售, 信息与技术服务; 仓储(除危险化学品); 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股权投资基金。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钢铁冶炼、加工, 电力、煤炭、工业气体生产、码头、仓储、运输等与钢铁相关的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和技术管理咨询服务, 汽车修理, 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工业炉窑, 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金属矿石、煤炭、钢铁、非金属矿石装卸、港区服务, 水路货运代理, 水路货物装卸联运, 船舶代理, 国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 国际招标, 工程招标代理, 国内贸易, 对销、转口贸易, 废钢, 煤炭, 燃料油, 化学危险品(限批发)](限分支机构经营), 机动车安检, 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利用国内外资金的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 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 物业管理, 体育与旅游经营, 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 信息技术服务, 汽车租赁, 咨询业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 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 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 与国内外保险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 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 《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 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实业投资, 房地产与其相关产业的投资,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 资本运作, 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 企业和资产托管, 债权债务重组, 受托投资, 投资咨询, 财务顾问, 企业重组兼并顾问与代理, 公司理财顾问, 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公路管理与养护;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餐饮服务; 劳务派遣服务; 股权投资;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 洗车服务; 停车场服务;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 3. 本银行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七。

### 4. 本银行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公司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八、12。

### 5.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以及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二)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项目	上海国资经营及其子公司	中远海运及其子公司	宝山钢铁及其子公司	上海久事及其子公司	太平洋人寿及其子公司	上海国盛及其子公司	沪杭甬及其子公司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余额的比率(%)
----	-------------	-----------	-----------	-----------	------------	-----------	----------	-------	--------	----	--------------------

于 2021 年度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14,641	48,568	-	26,757	-	9,101	-	812	106,204	206,083	0.50
利息支出	58,255	1,636	5	21,965	-	4,145	-	445	5,836	92,287	0.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	8	1	6	-	4	1	1	28	52	0.00
业务及管理费用	-	-	-	2,617	-	-	-	1,138	3,328	7,083	0.1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	-	-	-	-	6,108,604	6,108,604	28.84
拆出资金	-	-	-	-	-	-	-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7,674	1,185,793	-	792,703	-	198,959	-	18,058	1,766,607	4,409,794	0.75
同业及其他机构存放款项	-	66	9	-	-	-	-	-	3,885	3,960	0.08
拆入资金	-	-	-	-	-	-	-	-	-	-	-
吸收存款	2,221,044	81,214	69	1,860,000	-	265,732	82	23,665	1,787,927	6,239,733	0.73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非保本理财	-	-	-	-	-	-	-	21,683	25,106	46,789	0.03
-------	---	---	---	---	---	---	---	--------	--------	--------	------

项目	上海国资经营及其子公司	中远海运及其子公司	宝山钢铁及其子公司	上海久事及其子公司	太平洋人寿及其子公司	上海国盛及其子公司	沪杭甬及其子公司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交易金额/余额的比率(%)
----	-------------	-----------	-----------	-----------	------------	-----------	----------	-------	--------	----	--------------------

于 2020 年度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8,243	57,583	-	623	-	6,263	-	877	277,737	351,326	0.95
利息支出	69,008	17,657	40	1,024	16,558	17,081	5	780	87,683	209,836	1.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	9	-	7	-	4	1	1	2,185	2,210	0.08
业务及管理费用	-	-	-	2,491	-	60	-	-	16,441	18,992	0.3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	-	-	-	-	-	-	2,232,679	2,232,679	10.45
拆出资金	-	-	-	-	-	-	-	-	1,322,745	1,322,745	2.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4,703	1,500,341	-	800,660	-	400,417	-	20,990	5,695,220	9,092,331	1.78
同业及其他机构存放款项	-	67	10	-	-	-	-	-	2,385	2,462	0.03
拆入资金	-	-	-	-	-	-	-	-	1,533,724	1,533,724	3.62
吸收存款	555,564	5,420	67	455,660	339	256,317	2,358	32,292	1,087,990	2,396,007	0.31
保本理财	-	-	-	-	-	-	-	6,560	3,000	9,560	0.1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表外项目如下:

非保本理财	-	-	-	-	-	-	-	15,947	-	15,947	0.01
-------	---	---	---	---	---	---	---	--------	---	--------	------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三)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各期薪酬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9,060	17,312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事, 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 该等关键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国家有关部门最终确认, 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四) 本银行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之间的交易

于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收入	94,049	41,103
利息支出	165,652	182,0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843	35,975

于资产负债表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及其他机构存放款项	4,755,758	5,813,469
拆出资金	2,553,534	2,084,19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1,917	51,102
吸收存款	588	6,038

## 十、承诺事项

### 1. 信贷承诺

#### 1.1 信贷承诺的分类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贷承诺	56,849,922	144,641	-	56,994,563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3,752,782	27,500	-	13,780,282
开出保函	3,110,541	4,151	-	3,114,692
开出信用证	8,143,773	10,000	-	8,153,773
合计	81,857,018	186,292	-	82,043,310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贷承诺	55,805,111	115,989	-	55,921,100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0,350,103	15,000	-	10,365,103
开出保函	3,782,442	3,035	-	3,785,477
开出信用证	3,052,231	-	-	3,052,231
合计	72,989,887	134,024	-	73,123,911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贷承诺	56,849,922	144,641	-	56,994,563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3,752,782	27,500	-	13,780,282
开出保函	3,108,585	4,151	-	3,112,736
开出信用证	8,143,773	10,000	-	8,153,773
合计	81,855,062	186,292	-	82,041,354

项目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贷承诺	55,805,111	115,989	-	55,921,100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0,350,103	15,000	-	10,365,103
开出保函	3,781,942	3,035	-	3,784,977
开出信用证	3,052,231	-	-	3,052,231
合计	72,989,387	134,024	-	73,123,411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56,994,563	55,921,100	56,994,563	55,921,100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3,780,282	10,365,103	13,780,282	10,365,103
开出保函	3,114,692	3,785,477	3,112,736	3,784,977
开出融资性保函	3,075	1,076,165	3,075	1,075,665
开出非融资性保函	3,111,617	2,709,312	3,109,661	2,709,312
开出信用证	8,153,773	3,052,231	8,153,773	3,052,231
开出即期信用证	584,330	167,994	584,330	167,994
开出远期信用证	7,569,443	2,884,237	7,569,443	2,884,237
合计	82,043,310	73,123,911	82,041,354	73,123,411

## 1.2 信贷承诺变动情况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度			
	阶段一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72,989,887	134,024	-	73,123,911
转移:				
- 至阶段一	531	(531)	-	-
- 至阶段二	(2,532)	2,532	-	-
- 至阶段三	-	-	-	-
本年发生净额	8,869,132	50,267	-	8,919,399
年末余额	81,857,018	186,292	-	82,043,310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48,436,532	758,891	20		49,195,443
转移:					
- 至阶段一	661,264	(661,264)	-		-
- 至阶段二	(173,983)	173,983	-		-
- 至阶段三	-	-	-		-
本年发生净额	24,066,074	(137,586)	(20)		23,928,468
年末余额	72,989,887	134,024	-		73,123,911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2021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72,989,387	134,024	-		73,123,411
转移:					
- 至阶段一	531	(531)	-		-
- 至阶段二	(2,532)	2,532	-		-
- 至阶段三	-	-	-		-
本年发生净额	8,867,676	50,267	-		8,917,943
年末余额	81,855,062	186,292	-		82,041,354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2020 年度				
	阶段一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年初余额	48,436,532	758,891	20		49,195,443
转移:					
- 至阶段一	661,264	(661,264)	-		-
- 至阶段二	(173,983)	173,983	-		-
- 至阶段三	-	-	-		-
本年发生净额	24,065,574	(137,586)	(20)		23,927,968
年末余额	72,989,387	134,024	-		73,123,411

## 2. 资本性承诺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批准未签约金额	30,226	81,961	15,931	64,599
已签约未支付金额	95,123	40,987	66,080	32,168
合计	125,349	122,948	82,011	96,767

## 3. 凭证式国债兑付承诺

本银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 本银行有义务按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履行兑付责任。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银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805,532 千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915,729 千元)。

## 十一、受托业务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委托贷款	115,571,762	126,563,031	114,424,007	125,439,946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 分部报告

本集团各个分部报告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其他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 包括公司存款、公司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 包括个人存款、个人贷款、银行卡、结算、代理等服务。

金融市场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利率及贵金属衍生工具交易、理财业务等。

其他业务指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度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2,361,772	7,114,895	1,537,248	3,150,404	24,164,319
利息净收入	11,833,604	6,393,157	(1,740,302)	2,884,264	19,370,723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1,120,495	324,727	7,263,502	661,999	19,370,723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713,109	6,068,430	(9,003,804)	2,222,26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49,507	720,774	817,824	(21,880)	2,166,225
投资收益	(201,682)	-	1,569,119	44,440	1,411,877
其他收益	-	-	-	53,726	53,7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678,404	-	678,404
汇兑收益/(损失)	80,343	964	212,203	(20,827)	272,683
其他业务收入	-	-	-	66,163	66,163
资产处置收益	-	-	-	144,518	144,518
二、营业支出	(8,131,844)	(2,895,865)	(82,541)	(886,140)	(11,996,390)
税金及附加	(117,252)	(75,529)	(25,631)	(45,776)	(264,188)
业务及管理费用	(3,465,666)	(2,515,005)	(416,396)	(824,457)	(7,221,524)
信用减值损失	(4,547,798)	(305,331)	359,486	(4,816)	(4,498,459)
资产减值利得	-	-	-	3,016	3,016
其他业务支出	(1,128)	-	-	(14,107)	(15,235)
三、营业利润	4,229,928	4,219,030	1,454,707	2,264,264	12,167,929
加: 营业外收入	-	-	-	53,756	53,756
减: 营业外支出	-	-	-	(43,475)	(43,475)
四、利润总额	4,229,928	4,219,030	1,454,707	2,274,545	12,178,210
总资产	333,453,305	232,995,664	514,228,558	77,698,734	1,158,376,261
总负债	(441,131,095)	(416,236,719)	(139,519,587)	(64,157,423)	(1,061,044,824)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度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763,033	6,412,493	2,412,664	1,451,366	22,039,556
利息净收入	10,947,119	5,724,939	(238,256)	1,437,073	17,870,875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9,601,547	(470,049)	8,055,239	684,138	17,870,875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345,572	6,194,988	(8,293,495)	752,935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47,483	686,360	921,277	(22,972)	2,332,148
投资收益	(8,284)	(2)	1,375,634	18,821	1,386,169
其他收益	-	-	-	39,273	39,2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	-	314,707	-	314,707
汇兑收益/(损失)	76,715	1,196	39,302	(66,243)	50,970
其他业务收入	-	-	-	37,793	37,793
资产处置收益	-	-	-	7,621	7,621
二、营业支出	(6,439,348)	(4,556,030)	(513,268)	(700,155)	(12,208,801)
税金及附加	(122,038)	(69,376)	(32,829)	(17,266)	(241,509)
业务及管理费用	(3,117,121)	(2,178,423)	(382,898)	(665,118)	(6,343,560)
信用减值损失	(3,199,419)	(2,308,231)	(97,541)	(2,585)	(5,607,776)
资产减值利得	-	-	-	-	-
其他业务支出	(770)	-	-	(15,186)	(15,956)
三、营业利润	5,323,685	1,856,463	1,899,396	751,211	9,830,755
加：营业外收入	-	-	-	118,517	118,517
减：营业外支出	-	-	-	(48,810)	(48,810)
四、利润总额	5,323,685	1,856,463	1,899,396	820,918	9,900,462
总资产	303,732,902	194,575,000	483,352,818	75,315,964	1,056,976,684
总负债	(393,625,409)	(371,460,481)	(88,099,862)	(123,319,036)	(976,504,788)

## 2. 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 2.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 本集团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 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 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董事会确定的稳健的风险管理策略、采纳当今先进的风险管理理论、建立适合本集团市场定位、适应地方信用环境、与本集团发展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 不断提高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种风险的能力, 能够有效地将风险控制在本集团可以承受的水平之内, 确保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合规、便民高效、运行稳健, 能够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 维护本集团的资本安全和实现不断稳定增值。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 对本集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风险管理职责, 制定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为本集团的高级管理层, 主要负责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 落实风险管理政策, 制定覆盖全部业务和管理环节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 承担风险管理体系的日常运行责任, 确保全行范围内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拟订或组织拟定本集团各类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程序、风险基本控制标准和具体操作规程, 提交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审批, 并定期组织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的执行效果进行监测、分析和报告等。另外, 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 负责本部门和本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工作, 对本部门和本业务条线风险管理负第一责任。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 2.2 信用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集团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四个层次, 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 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 第三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 第四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相关业务部室、分支机构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和职能部门。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 对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偏好及体系, 负责本集团信用风险的日常管理, 对董事会负责。

### 2.2.1 信用风险衡量

#### 2.2.1.1 贷款、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及信用承诺

本集团根据银监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等文件制定了信贷资产及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五级分类规则, 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团信贷资产及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的质量。本集团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及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 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信贷资产及应收融资租赁款。

《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对信贷资产及应收融资租赁款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借款人或承租人能够履行合同, 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类: 尽管借款或承租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 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类: 借款人或承租人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 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类: 借款人或承租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 即使执行担保, 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 本息仍然无法收回, 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2.2.1.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担能力, 结合发行人资质, 开展限额管理; 据风险收益平衡原则, 设置债券投资准入标准; 持续优化内部评级系统, 对债券准入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不断细化投后管理工作要求, 强调持续风险监测、及时风险预警。

#### 2.2.1.3 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本集团严格金融机构准入, 设定准入评分标准, 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 2.2.1.4 理财产品、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本集团对发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 投资保本理财产品, 占用发行银行的授信额度; 投资非保本理财产品, 占用产品授信额度或底层基础资产主体授信额度。

本集团对信托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 同时对信托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 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本集团对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 同时对资产管理计划配置资产实施穿透管理, 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 2.2.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 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设定限额, 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 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 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释措施包括: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2.2.1 抵质押物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 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押物的种类, 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金融质押品, 如现金及其等价物、贵金属、债券、票据
- 房地产, 如商用房产、居住用房地产、在建工程
- 应收账款, 如交易类应收账款、应收租金
- 其他抵押品, 如信用证、机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

抵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集团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为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规定了不同抵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 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主要抵押物种类及其对应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抵押类型	最大比率(%)
定期存单	85.00-100.00
国债	90.00-100.00
金融债券	90.00
企业债券	80.00
商业用房、标准厂房	50.00-70.00
商品住宅、土地使用权	60.00-70.00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 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 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除贷款以外, 其他金融资产的抵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债权投资、国债和其他票据通常没有抵押。

### 2.2.2.2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信用证和承兑汇票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无条件撤销的承诺, 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 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 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 2.2.3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 2.2.3.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 2.2.3.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 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济环境、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至少于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本集团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 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债项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
- 债项五级分类为关注类;

- 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本集团认定的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 2.2.3.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

在确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时, 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 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 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 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客户内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 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本集团认定, 除非采取变现抵质押品等追索措施, 债务人可能无法全额偿还对银行的债务;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2.2.3.4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和违约风险敞口 (EAD), 来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

- 违约概率 (PD): 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债务人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 (LGD): 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 违约风险敞口 (EAD): 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以上参数主要基于本集团开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等计算得出。

本报告期内, 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 2.2.3.5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比如国内生产总值、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 并通过建立回归模型, 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 进而计算这些指标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本集团至少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 并提供未来一年内经济情况的最佳估计。

本集团综合考虑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 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宏观经济情景及其权重, 从而计算本集团不同情景加权平均后的预期信用损失。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宏观经济情景中使用的重要宏观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率等。其中, 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在 2022 年的预测值是 4.59%-5.3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率在 2022 年的预测值是 7.09%-8.08%。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 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 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 2.2.3.6 敏感性分析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以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2021年12月31日, 假设乐观情景的权重增加10%, 而基准情景的权重减少10%, 本集团的信用损失准备减少人民币1.74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3.01亿元); 假设悲观情景的权重增加10%, 而基准情景的权重减少10%, 本集团的信用损失准备增加人民币5.64亿元(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3.67亿元)。

### 2.2.4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0,275,826	66,035,061	66,244,961	62,119,394
存放同业款项	21,177,689	21,366,465	17,837,705	16,801,875
拆出资金	60,919,427	60,675,583	63,472,961	62,702,126
衍生金融资产	1,062,871	943,657	1,062,871	943,6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20,004	69,332,583	72,420,004	69,332,583
债权投资	147,621,457	156,317,618	145,541,114	155,355,746
其他债权投资	102,036,545	90,947,908	102,036,545	90,947,9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926,783	36,429,276	46,626,644	35,534,6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8,984,441	510,017,410	571,005,810	495,101,975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822,507	28,344,778		
长期应收款	14,086,457	-		
其他金融资产	434,015	3,202,433	336,724	3,119,103
小计	1,143,768,022	1,043,612,772	1,086,585,339	991,959,057
表外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信贷承诺	56,994,563	55,921,100	56,994,563	55,921,100
开出银行承兑汇票	13,780,282	10,365,103	13,780,282	10,365,103
开出保函	3,114,692	3,785,477	3,112,736	3,784,977
开出信用证	8,153,773	3,052,231	8,153,773	3,052,231
小计	82,043,310	73,123,911	82,041,354	73,123,411
合计	1,225,811,332	1,116,736,683	1,168,626,693	1,065,082,468

上表为本集团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科目, 风险敞口金额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净额。

## 2.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2.5.1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 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于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重组贷款(2020年12月31日: 247千元)。

### 2.2.6 债券和其他投资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务工具投资评级一贯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 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 到 AAA+	3,759,014	48,179,277	30,788,011	82,726,302
AA- 到 AA+	103,807	-	151,841	255,648
未评级	68,557,183	99,442,180	71,096,693	239,096,056
合计	72,420,004	147,621,457	102,036,545	322,078,006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 到 AAA+	2,872,324	32,790,728	27,116,510	62,779,562
AA- 到 AA+	1,060,239	100,182	553,673	1,714,094
未评级	65,400,020	123,426,708	63,277,725	252,104,453
合计	69,332,583	156,317,618	90,947,908	316,598,109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 到 AAA+	3,759,014	48,179,277	30,788,011	82,726,302
AA- 到 AA+	103,807	-	151,841	255,648
未评级	68,557,183	97,361,837	71,096,693	237,015,713
合计	72,420,004	145,541,114	102,036,545	319,997,663

项目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AAA- 到 AAA+	2,872,324	32,790,728	27,116,510	62,779,562
AA- 到 AA+	1,060,239	100,182	553,673	1,714,094
未评级	65,400,020	122,464,836	63,277,725	251,142,581
合计	69,332,583	155,355,746	90,947,908	315,636,237

## 2.3 市场风险

本集团面临市场风险。该风险是指因为市场价格波动导致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是由于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水平的一般或特定变化对利率产品、货币产品和股票产品敞口头寸造成影响产生的。

本集团把市场风险敞口划分为交易类或非交易类的投资组合。交易类投资组合类别包括本集团作为与客户或市场交易的主体即做市商交易产生的头寸。非交易类投资组合类别主要包括商业银行资产与负债的利率风险管理, 也包括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所面临的汇率和价格风险。

本集团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管理政策。本集团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高级管理层对市场风险行使的管理职能。总行风险管理部是市场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 对市场风险承担责任, 落实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市场风险的各项具体工作。各经营承担市场风险的部门, 严格执行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配合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具体工作, 及时报告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履行情况, 实施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决策。另外, 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信息系统可以有效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工作。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3.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以及压力测试等计量方法, 定期评估交易类和非交易类投资组合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通过模拟利率、汇率以及收益率曲线等不同假设情景对投资组合的市值影响, 及时准确揭示本集团整体市场风险水平, 并通过市场风险管理报告制度, 定期上报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

### 2.3.2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汇率风险, 该汇率风险是指因主要外汇汇率波动, 本集团持有的外汇敞口的头寸水平和现金流量也会随之受到影响。

本集团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 并把汇率风险控制在本集团设定的限额之内。本集团根据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原则、相关的法规要求及管理层对当前环境的评价, 设定风险承受限额, 并且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尽量缩小资产负债在货币上可能的错配。外汇风险敞口按业务品种、交易员权限进行授权管理。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银行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 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206,281	1,021,894	47,651	70,275,826
存放同业款项	19,186,891	1,446,915	543,883	21,177,689
拆出资金	39,164,115	21,681,731	73,581	60,919,427
衍生金融资产	1,055,849	7,019	3	1,062,8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926,783	-	-	46,926,7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0,852,935	6,088,668	2,042,838	588,984,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20,004	-	-	72,420,004
债权投资	146,674,199	947,258	-	147,621,457
其他债权投资	100,564,760	1,471,785	-	102,036,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500	-	-	1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822,507	-	-	17,822,507
长期应收款	14,086,457	-	-	14,086,457
其他资产	14,928,269	2,485	-	14,930,754
<b>资产合计</b>	<b>1,123,000,550</b>	<b>32,667,755</b>	<b>2,707,956</b>	<b>1,158,376,261</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538,115)	-	-	(39,538,1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927,899)	(60)	-	(4,927,959)
拆入资金	(34,054,780)	(847,376)	-	(34,902,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699)	-	-	(46,699)
衍生金融负债	(1,017,128)	(29,930)	(172)	(1,047,2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173,075)	-	-	(29,173,075)
吸收存款	(844,417,489)	(10,333,927)	(615,220)	(855,366,636)
已发行债务证券	(85,313,202)	-	-	(85,313,202)
其他负债	(10,622,381)	(101,216)	(6,155)	(10,729,752)
<b>负债合计</b>	<b>(1,049,110,768)</b>	<b>(11,312,509)</b>	<b>(621,547)</b>	<b>(1,061,044,824)</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73,889,782</b>	<b>21,355,246</b>	<b>2,086,409</b>	<b>97,331,437</b>
<b>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b>	<b>80,259,748</b>	<b>1,533,626</b>	<b>249,936</b>	<b>82,043,310</b>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545,037	468,024	22,000	66,035,061
存放同业款项	9,745,504	10,109,279	1,511,682	21,366,465
拆出资金	42,637,818	18,002,806	34,959	60,675,583
衍生金融资产	762,364	180,611	682	943,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429,276	-	-	36,429,2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4,630,457	4,798,226	588,727	510,017,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332,583	-	-	69,332,583
债权投资	153,503,384	2,814,234	-	156,317,618
其他债权投资	90,947,908	-	-	90,947,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00	-	-	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28,344,778	-	-	28,344,778
其他资产	16,554,621	224	-	16,554,845
<b>资产合计</b>	<b>1,018,445,230</b>	<b>36,373,404</b>	<b>2,158,050</b>	<b>1,056,976,68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861,309)	-	-	(28,861,3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325,845)	(61)	-	(7,325,906)
拆入资金	(30,598,931)	(11,770,314)	-	(42,369,2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680)	-	-	(20,680)
衍生金融负债	(883,304)	(19,056)	(10,420)	(912,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680,502)	-	-	(36,680,502)
吸收存款	(753,180,078)	(10,179,393)	(257,042)	(763,616,513)
已发行债务证券	(87,683,730)	-	-	(87,683,730)
其他负债	(7,666,987)	(1,325,645)	(41,491)	(9,034,123)
<b>负债合计</b>	<b>(952,901,366)</b>	<b>(23,294,469)</b>	<b>(308,953)</b>	<b>(976,504,788)</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65,543,864</b>	<b>13,078,935</b>	<b>1,849,097</b>	<b>80,471,896</b>
<b>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b>	<b>70,825,831</b>	<b>1,489,851</b>	<b>808,229</b>	<b>73,123,911</b>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175,416	1,021,894	47,651	66,244,961
存放同业款项	15,846,907	1,446,915	543,883	17,837,705
拆出资金	41,717,649	21,681,731	73,581	63,472,961
衍生金融资产	1,055,849	7,019	3	1,062,8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626,644	-	-	46,626,6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2,874,304	6,088,668	2,042,838	571,005,8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420,004	-	-	72,420,004
债权投资	144,593,856	947,258	-	145,541,114
其他债权投资	100,564,760	1,471,785	-	102,036,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500	-	-	111,500
其他资产	16,513,158	2,485	-	16,515,643
<b>资产合计</b>	<b>1,067,500,047</b>	<b>32,667,755</b>	<b>2,707,956</b>	<b>1,102,875,758</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38,699,752)	-	-	(38,699,7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681,517)	(60)	-	(9,681,577)
拆入资金	(10,024,045)	(847,376)	-	(10,871,4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6,699)	-	-	(46,699)
衍生金融负债	(1,017,128)	(29,930)	(172)	(1,047,2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173,075)	-	-	(29,173,075)
吸收存款	(816,600,424)	(10,333,927)	(615,220)	(827,549,571)
已发行债务证券	(85,313,202)	-	-	(85,313,202)
其他负债	(7,891,436)	(101,216)	(6,155)	(7,998,807)
<b>负债合计</b>	<b>(998,447,278)</b>	<b>(11,312,509)</b>	<b>(621,547)</b>	<b>(1,010,381,334)</b>
<b>资产负债净头寸</b>	<b>69,052,769</b>	<b>21,355,246</b>	<b>2,086,409</b>	<b>92,494,424</b>
<b>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b>	<b>80,257,792</b>	<b>1,533,626</b>	<b>249,936</b>	<b>82,041,354</b>

项目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629,370	468,024	22,000	62,119,394
存放同业款项	5,180,914	10,109,279	1,511,682	16,801,875
拆出资金	44,664,361	18,002,806	34,959	62,702,126
衍生金融资产	762,364	180,611	682	943,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534,690	-	-	35,534,6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9,715,022	4,798,226	588,727	495,101,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332,583	-	-	69,332,583
债权投资	152,541,512	2,814,234	-	155,355,746
其他债权投资	90,947,908	-	-	90,947,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00	-	-	11,500
其他资产	18,264,944	224	-	18,265,168
<b>资产合计</b>	<b>968,585,168</b>	<b>36,373,404</b>	<b>2,158,050</b>	<b>1,007,116,622</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028,783)	-	-	(28,028,7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168,822)	(61)	-	(13,168,883)
拆入资金	(8,003,740)	(11,770,314)	-	(19,774,0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680)	-	-	(20,680)
衍生金融负债	(883,304)	(19,056)	(10,420)	(912,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680,502)	-	-	(36,680,502)
吸收存款	(727,387,040)	(10,179,393)	(257,042)	(737,823,475)
已发行债务证券	(87,683,730)	-	-	(87,683,730)
其他负债	(5,434,155)	(1,325,645)	(41,491)	(6,801,291)
<b>负债合计</b>	<b>(907,290,756)</b>	<b>(23,294,469)</b>	<b>(308,953)</b>	<b>(930,894,178)</b>
<b>资产负债净额</b>	<b>61,294,412</b>	<b>13,078,935</b>	<b>1,849,097</b>	<b>76,222,444</b>
财务担保及信贷承诺	70,825,331	1,489,851	808,229	73,123,411

当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变动 5% 时, 上述外汇净敞口因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折算损益对本集团及本银行该年度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升值 5%	880,409	559,801
贬值 5%	(880,409)	(559,801)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汇率变化采取的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 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及本银行净利润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3.3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央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改革以来, 本集团按照监管要求落实相关政策, 积极推广 LPR 应用。

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业务规模、期限结构管理利率风险, 定期监测利率风险敏感度指标, 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 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同时, 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 紧跟市场利率变化, 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 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 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及本银行的利率风险。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 以账面价值列示。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含)	1年至5年(含)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581,110	-	-	-	2,694,716	70,275,826
存放同业款项	17,995,474	3,139,828	-	-	42,387	21,177,689
拆出资金	30,996,367	26,971,912	2,348,809	-	602,339	60,919,42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062,871	1,062,8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895,266	-	-	-	31,517	46,926,7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4,112,581	291,450,944	46,132,862	16,233,165	1,054,889	588,984,4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95,673	6,906,691	2,028,236	3,218,784	170,620	72,420,004
债权投资	5,156,185	17,888,736	97,538,328	24,364,224	2,673,984	147,621,457
其他债权投资	3,420,225	5,764,121	51,451,891	39,651,109	1,749,199	102,036,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11,500	1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14,379,867	3,092,574	-	-	350,066	17,822,507
长期应收款	11,263,409	2,614,116	-	-	208,932	14,086,457
其他资产	-	-	-	-	14,930,754	14,930,754
<b>资产总额</b>	<b>491,896,157</b>	<b>357,828,922</b>	<b>199,500,126</b>	<b>83,467,282</b>	<b>25,683,774</b>	<b>1,158,376,261</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6,647,637)	(32,639,842)	-	-	(250,636)	(39,538,11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04,808)	(406,000)	-	-	(17,151)	(4,927,959)
拆入资金	(15,837,180)	(18,800,913)	-	-	(264,063)	(34,902,1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46,699)	(46,69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047,230)	(1,047,2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638,575)	(1,529,296)	-	-	(5,204)	(29,173,075)
吸收存款	(461,234,832)	(148,860,815)	(228,041,299)	(623)	(17,229,067)	(855,366,636)
已发行债务证券	(30,931,653)	(37,111,030)	(10,000,000)	(7,000,000)	(270,519)	(85,313,202)
租赁负债	(49,380)	(134,158)	(371,449)	(75,210)	-	(630,197)
其他负债	-	-	-	-	(10,099,555)	(10,099,555)
<b>负债总额</b>	<b>(546,844,065)</b>	<b>(239,482,054)</b>	<b>(238,412,748)</b>	<b>(7,075,833)</b>	<b>(29,230,124)</b>	<b>(1,061,044,824)</b>
<b>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b>	<b>(54,947,908)</b>	<b>118,346,868</b>	<b>(38,912,622)</b>	<b>76,391,449</b>	<b>(3,546,350)</b>	<b>97,331,437</b>

项目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含)	1年至5年(含)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3,668,274	-	-	-	2,366,787	66,035,061
存放同业款项	18,103,726	3,191,271	-	-	71,468	21,366,465
拆出资金	28,945,634	27,784,899	3,241,927	-	703,123	60,675,58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943,657	943,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395,419	-	-	-	33,857	36,429,2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2,356,453	275,312,512	35,242,978	16,196,525	908,942	510,017,4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522,418	13,491,025	2,102,076	1,044,949	172,115	69,332,583
债权投资	2,806,631	11,886,920	93,619,700	45,219,927	2,784,440	156,317,618
其他债权投资	9,270,520	17,578,986	38,731,274	24,001,676	1,365,452	90,947,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1,500	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23,124,441	4,759,043	2,037	-	459,257	28,344,778
其他资产	-	-	-	-	16,554,845	16,554,845
<b>资产总额</b>	<b>417,193,516</b>	<b>354,004,656</b>	<b>172,939,992</b>	<b>86,463,077</b>	<b>26,375,443</b>	<b>1,056,976,684</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27,795)	(25,780,119)	-	-	(153,395)	(28,861,30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27,690)	(2,155,000)	(90,000)	-	(53,216)	(7,325,906)
拆入资金	(22,530,940)	(19,557,397)	-	-	(280,908)	(42,369,2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20,680)	(20,68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912,780)	(912,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683,550)	(986,246)	-	-	(10,706)	(36,680,502)
吸收存款	(416,612,563)	(119,917,679)	(212,261,782)	(196,502)	(14,627,987)	(763,616,513)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310,168)	(54,041,436)	(10,000,000)	(10,000,000)	(332,126)	(87,683,730)
其他负债	-	-	-	-	(9,034,123)	(9,034,123)
<b>负债总额</b>	<b>(496,092,706)</b>	<b>(222,437,877)</b>	<b>(222,351,782)</b>	<b>(10,196,502)</b>	<b>(25,425,921)</b>	<b>(976,504,788)</b>
<b>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b>	<b>(78,899,190)</b>	<b>131,566,779</b>	<b>(49,411,790)</b>	<b>76,266,575</b>	<b>949,522</b>	<b>80,471,896</b>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含)	1年至5年(含)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3,678,250	-	-	-	2,566,711	66,244,961
存放同业款项	16,831,188	1,000,000	-	-	6,517	17,837,705
拆出资金	31,495,763	28,969,535	2,348,809	-	658,854	63,472,9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062,871	1,062,8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595,267	-	-	-	31,377	46,626,64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3,086,719	287,797,381	39,201,362	9,905,492	1,014,856	571,005,8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95,673	6,906,691	2,028,236	3,218,784	170,620	72,420,004
债权投资	5,156,185	16,686,931	96,827,096	24,215,168	2,655,734	145,541,114
其他债权投资	3,420,225	5,764,121	51,451,891	39,651,109	1,749,199	102,036,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11,500	111,500
其他资产	-	-	-	-	16,515,643	16,515,643
<b>资产总额</b>	<b>460,359,270</b>	<b>347,124,659</b>	<b>191,857,394</b>	<b>76,990,553</b>	<b>26,543,882</b>	<b>1,102,875,758</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89,706)	(31,959,752)	-	-	(250,294)	(38,699,7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284,019)	(1,363,500)	-	-	(34,058)	(9,681,577)
拆入资金	(7,726,180)	(3,140,914)	-	-	(4,327)	(10,871,4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46,699)	(46,69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047,230)	(1,047,2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7,638,575)	(1,529,296)	-	-	(5,204)	(29,173,075)
吸收存款	(447,738,641)	(143,466,670)	(219,806,172)	(623)	(16,537,465)	(827,549,571)
已发行债务证券	(30,931,653)	(37,111,030)	(10,000,000)	(7,000,000)	(270,519)	(85,313,202)
租赁负债	(44,557)	(118,332)	(302,217)	(56,465)	-	(521,571)
其他负债	-	-	-	-	(7,477,236)	(7,477,236)
<b>负债总额</b>	<b>(528,853,331)</b>	<b>(218,689,494)</b>	<b>(230,108,389)</b>	<b>(7,057,088)</b>	<b>(25,673,032)</b>	<b>(1,010,381,334)</b>
<b>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b>	<b>(68,494,061)</b>	<b>128,435,165</b>	<b>(38,250,995)</b>	<b>69,933,465</b>	<b>870,850</b>	<b>92,494,424</b>

项目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含)	1年至5年(含)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9,860,549	-	-	-	2,258,845	62,119,394
存放同业款项	15,801,372	997,648	-	-	2,855	16,801,875
拆出资金	29,444,317	29,280,913	3,241,927	-	734,969	62,702,12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943,657	943,6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501,219	-	-	-	33,471	35,534,6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2,328,892	275,270,807	27,212,885	9,412,013	877,378	495,101,9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522,418	13,491,025	2,102,076	1,044,949	172,115	69,332,583
债权投资	2,806,631	11,836,234	92,720,088	45,219,927	2,772,866	155,355,746
其他债权投资	9,270,520	17,578,986	38,731,274	24,001,676	1,365,452	90,947,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1,500	11,500
其他资产	-	-	-	-	18,265,168	18,265,168
<b>资产总额</b>	<b>387,535,918</b>	<b>348,455,613</b>	<b>164,008,250</b>	<b>79,678,565</b>	<b>27,438,276</b>	<b>1,007,116,622</b>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06,615)	(25,069,238)	-	-	(152,930)	(28,028,7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299,689)	(3,696,000)	(90,000)	-	(83,194)	(13,168,883)
拆入资金	(15,950,940)	(3,807,397)	-	-	(15,717)	(19,774,0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20,680)	(20,680)
衍生金融负债	-	-	-	-	(912,780)	(912,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5,683,550)	(986,246)	-	-	(10,706)	(36,680,502)
吸收存款	(405,435,158)	(118,584,012)	(199,707,975)	-	(14,096,330)	(737,823,47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3,310,168)	(54,041,436)	(10,000,000)	(10,000,000)	(332,126)	(87,683,730)
其他负债	-	-	-	-	(6,801,291)	(6,801,291)
<b>负债总额</b>	<b>(482,486,120)</b>	<b>(206,184,329)</b>	<b>(209,797,975)</b>	<b>(10,000,000)</b>	<b>(22,425,754)</b>	<b>(930,894,178)</b>
<b>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b>	<b>(94,950,202)</b>	<b>142,271,284</b>	<b>(45,789,725)</b>	<b>69,678,565</b>	<b>5,012,522</b>	<b>76,222,444</b>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 对资产负债表日后一会计年度的净利息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 (损失)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 (损失)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2,224,289	(3,086,363)	2,145,482	(1,939,031)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2,224,289)	3,343,823	(2,145,482)	2,100,437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 (损失)	利息净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 / (损失)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2,091,030	(3,086,363)	1,897,182	(1,939,031)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2,091,030)	3,343,823	(1,897,182)	2,100,437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 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 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所有重新定价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 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 2.3.4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及贵金属投资。

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 2.4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 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 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 而是续留本集团, 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资金需求, 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本集团按规定将一定比率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中央银行, 该等存款准备不能用于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 具体比率见附注八、1。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 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银行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银行的流动性和利率、汇率变动风险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提取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 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承诺之金额。同时, 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 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 对流动性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予以规范。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 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 第三层为总行职能部门及各分支机构。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 监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 高级管理层负责履行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职责, 负责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制定、定期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 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 定期了解并向董事会汇报流动性风险状况等。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将流动性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总行审计部履行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审计职责, 负责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审计。

本集团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管理策略, 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 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 根据监管要求、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 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 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偏好审慎, 较好地适应了本集团当前发展阶段。目前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及制度基本符合监管要求和本集团自身管理需要。

流动性风险管理包括大额预报管理、备付金管理、流动性监管指标计量、监测和控制、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等日常基础工作, 以及流动性应急管理、压力测试等突发性风险管理。依托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开展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工作和压力测试。

本集团按年度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和自身经营特点制定压力测试方案, 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评判本集团是否能应对极端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 除监管机构要求开展的年度压力测试外, 按季进行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 在设定的压力情景下, 在多种情景压力假设下,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始终处于可控范围。

此外, 本集团制定了流动性应急计划、适时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 以备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在此基础上, 本集团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机制, 及时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 2.4.1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下表按合同约定的剩余期限列示了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应收现金流和非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应付现金流。下表列示的未贴现金额均为合同规定现金流, 本集团会通过对于未来现金流的预测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

项目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 无期限	即时 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含)	3个月 至1年(含)	1至5年 (含)	5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3,714,628	16,561,198	-	-	-	-	-	70,275,826
存放同业款项	-	13,030,414	4,646,662	577,543	3,232,401	-	-	21,487,020
拆出资金	-	-	25,990,899	5,360,189	28,005,978	2,509,136	-	61,866,2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6,323,733	682,445	-	-	-	47,006,17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553,898	-	33,016,509	51,919,415	159,435,873	172,665,173	198,061,114	621,651,9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000	-	7,819,709	5,506,221	33,129,568	2,438,636	25,801,031	74,878,165
债权投资	857,533	-	3,981,830	2,997,797	20,817,643	110,111,858	26,885,179	165,651,840
其他债权投资	-	-	1,242,403	2,530,746	7,914,826	60,777,584	44,006,362	116,471,9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500	-	-	-	-	-	-	1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299,391	-	613,450	1,715,503	5,591,805	12,782,106	233,410	21,235,665
长期应收款	-	-	524,949	736,870	3,496,790	11,580,151	84,602	16,423,362
其他金融资产	55,704	-	378,311	-	-	-	-	434,015
<b>金融资产合计</b>	<b>61,775,654</b>	<b>29,591,612</b>	<b>124,538,455</b>	<b>72,026,729</b>	<b>261,624,884</b>	<b>372,864,644</b>	<b>295,071,698</b>	<b>1,217,493,676</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621,069)	(3,178,550)	(33,452,910)	-	-	(40,252,52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105,241)	(1,100,978)	(397,688)	(369,141)	-	-	(4,973,048)
拆入资金	-	-	(10,015,685)	(6,065,156)	(19,468,928)	-	-	(35,549,76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6,699)	-	-	-	-	-	(46,6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5,563,934)	(2,096,249)	(1,546,852)	-	-	(29,207,035)
吸收存款	-	(368,144,879)	(31,779,921)	(73,564,039)	(154,851,867)	(251,099,165)	(724)	(879,440,595)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21,690,000)	(9,488,172)	(38,220,032)	(11,695,113)	(7,332,303)	(88,425,620)
租赁负债	-	-	(17,392)	(33,054)	(156,185)	(395,257)	(79,476)	(681,364)
其他金融负债	-	-	(3,180,165)	-	-	-	-	(3,180,165)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371,296,819)</b>	<b>(96,969,144)</b>	<b>(94,822,908)</b>	<b>(248,065,915)</b>	<b>(263,189,535)</b>	<b>(7,412,503)</b>	<b>(1,081,756,824)</b>
<b>流动性净额</b>	<b>61,775,654</b>	<b>(341,705,207)</b>	<b>27,569,311</b>	<b>(22,796,179)</b>	<b>13,558,969</b>	<b>109,675,109</b>	<b>287,659,195</b>	<b>135,736,852</b>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 无期限	即时 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含)	3个月 至1年(含)	1至5年 (含)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5,749,331	10,315,832	-	-	-	-	-	66,065,163
存放同业款项	56,953	16,051,308	911,897	1,121,785	3,264,775	-	-	21,406,718
拆出资金	-	-	23,303,604	6,204,281	29,024,979	3,560,675	-	62,093,5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5,697,872	802,509	-	-	-	36,500,3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868,706	-	22,418,494	39,320,919	140,450,191	148,208,457	181,148,594	538,415,3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4,216	-	13,288,448	9,247,207	13,645,488	8,281,742	24,939,508	69,596,609
债权投资	20,000	-	1,469,516	1,814,322	15,598,405	108,263,513	49,826,049	176,991,805
其他债权投资	70,000	-	2,582,325	7,068,358	19,019,816	45,641,568	27,680,370	102,062,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00	-	-	-	-	-	-	11,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318,205	-	957,452	2,098,222	8,421,750	21,593,340	389,636	33,778,605
其他金融资产	59,275	-	3,143,158	-	-	-	-	3,202,433
<b>金融资产合计</b>	<b>63,348,186</b>	<b>26,367,140</b>	<b>103,772,766</b>	<b>67,677,603</b>	<b>229,425,404</b>	<b>335,549,295</b>	<b>283,984,157</b>	<b>1,110,124,551</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13,253)	(2,588,265)	(26,488,309)	-	-	(29,489,8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858,058)	(2,928,313)	(275,018)	(2,218,128)	(95,528)	-	(7,375,045)
拆入资金	-	-	(9,983,929)	(5,983,961)	(28,752,942)	-	-	(44,720,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680)	-	-	-	-	-	(20,6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8,362,426)	(7,360,983)	(994,641)	-	-	(36,718,050)
吸收存款	-	(329,521,741)	(35,815,407)	(54,375,203)	(122,788,035)	(221,199,604)	(230,684)	(763,930,67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3,870,000)	(9,660,200)	(55,605,393)	(12,603,117)	(10,773,321)	(92,512,031)
其他金融负债	-	-	(1,192,014)	-	-	-	-	(1,192,014)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331,400,479)</b>	<b>(82,565,342)</b>	<b>(80,243,630)</b>	<b>(236,847,448)</b>	<b>(233,898,249)</b>	<b>(11,004,005)</b>	<b>(975,959,153)</b>
<b>流动性净额</b>	<b>63,348,186</b>	<b>(305,033,339)</b>	<b>21,207,424</b>	<b>(12,566,027)</b>	<b>(7,422,044)</b>	<b>101,651,046</b>	<b>272,980,152</b>	<b>134,165,398</b>

项目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 无期限	即时 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含)	3个月 至1年(含)	1至5年 (含)	5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249,170	13,995,791	-	-	-	-	-	66,244,961
存放同业款项	-	12,724,536	4,089,186	51,007	1,014,307	-	-	17,879,036
拆出资金	-	-	25,990,898	5,883,573	30,092,944	2,509,136	-	64,476,5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6,023,593	682,445	-	-	-	46,706,03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383,506	-	32,643,879	51,237,028	155,402,694	164,054,425	186,093,818	595,815,3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000	-	7,819,709	5,506,221	33,129,568	2,438,636	25,801,031	74,878,165
债权投资	857,533	-	3,981,831	1,741,253	20,070,635	109,949,485	26,885,179	163,485,916
其他债权投资	-	-	1,242,403	2,530,746	7,914,826	60,777,584	44,006,362	116,471,9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500	-	-	-	-	-	-	111,500
其他金融资产	53,657	-	283,067	-	-	-	-	336,724
<b>金融资产合计</b>	<b>59,838,366</b>	<b>26,720,327</b>	<b>122,074,566</b>	<b>67,632,273</b>	<b>247,624,974</b>	<b>339,729,266</b>	<b>282,786,390</b>	<b>1,146,406,162</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609,864)	(3,031,424)	(32,762,812)	-	-	(39,404,1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5,419,141)	(2,034,704)	(882,215)	(1,372,412)	-	-	(9,708,472)
拆入资金	-	-	(6,669,595)	(1,067,647)	(3,211,146)	-	-	(10,948,3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6,699)	-	-	-	-	-	(46,6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5,563,934)	(2,096,249)	(1,546,852)	-	-	(29,207,035)
吸收存款	-	(356,691,112)	(31,170,287)	(70,196,880)	(150,930,761)	(242,527,684)	(724)	(851,517,448)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21,690,000)	(9,488,172)	(38,220,032)	(11,695,113)	(7,332,303)	(88,425,620)
租赁负债	-	-	(15,414)	(29,290)	(131,529)	(326,657)	(59,619)	(562,509)
其他金融负债	-	-	(3,058,480)	-	-	-	-	(3,058,480)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362,156,952)</b>	<b>(93,812,278)</b>	<b>(86,791,877)</b>	<b>(228,175,544)</b>	<b>(254,549,454)</b>	<b>(7,392,646)</b>	<b>(1,032,878,751)</b>
<b>流动性净额</b>	<b>59,838,366</b>	<b>(335,436,625)</b>	<b>28,262,288</b>	<b>(19,159,604)</b>	<b>19,449,430</b>	<b>85,179,812</b>	<b>275,393,744</b>	<b>113,527,411</b>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银行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 / 无期限	即时 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含)	3 个月 至 1 年(含)	1 至 5 年 (含)	5 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0,036,348	11,934,897	-	-	-	-	-	71,971,245
存放同业款项	-	15,310,456	502,669	-	1,015,672	-	-	16,828,797
拆出资金	-	-	23,303,603	6,714,878	30,582,454	3,560,675	-	64,161,6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4,803,014	802,509	-	-	-	35,605,5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67,621	-	22,406,498	39,315,868	140,318,745	138,761,977	168,171,053	515,741,7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4,216	-	13,288,448	9,247,207	13,645,488	8,281,742	24,939,508	69,596,609
债权投资	20,000	-	1,469,516	1,814,322	15,522,655	107,327,513	49,826,049	175,980,055
其他债权投资	70,000	-	2,582,325	7,068,358	19,019,816	45,641,568	27,680,370	102,062,4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00	-	-	-	-	-	-	11,500
其他金融资产	51,196	-	3,067,907	-	-	-	-	3,119,103
<b>金融资产合计</b>	<b>67,150,881</b>	<b>27,245,353</b>	<b>101,423,980</b>	<b>64,963,142</b>	<b>220,104,830</b>	<b>303,573,475</b>	<b>270,616,980</b>	<b>1,055,078,641</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13,253)	(2,464,919)	(25,766,502)	-	-	(28,644,6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278,587)	(4,037,181)	(1,039,310)	(3,801,160)	(95,528)	-	(13,251,766)
拆入资金	-	-	(9,983,929)	(5,983,961)	(3,849,820)	-	-	(19,817,7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680)	-	-	-	-	-	(20,6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28,362,426)	(7,360,983)	(994,641)	-	-	(36,718,050)
吸收存款	-	(317,191,264)	(35,809,694)	(54,362,097)	(122,624,412)	(208,015,827)	-	(738,003,29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3,870,000)	(9,660,200)	(55,605,393)	(12,603,117)	(10,773,321)	(92,512,031)
其他金融负债	-	-	(1,068,803)	-	-	-	-	(1,068,803)
<b>金融负债合计</b>	<b>-</b>	<b>(321,490,531)</b>	<b>(83,545,286)</b>	<b>(80,871,470)</b>	<b>(212,641,928)</b>	<b>(220,714,472)</b>	<b>(10,773,321)</b>	<b>(930,037,008)</b>
<b>流动性净额</b>	<b>67,150,881</b>	<b>(294,245,178)</b>	<b>17,878,694</b>	<b>(15,908,328)</b>	<b>7,462,902</b>	<b>82,859,003</b>	<b>259,843,659</b>	<b>125,041,633</b>

## 2.4.2 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 2.4.2.1 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利率衍生工具、贵金属衍生工具及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等。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净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816	(8,991)	(20,034)	(34,276)	-	(62,485)
贵金属衍生工具	(5,330)	8,155	(22,452)	-	-	(19,627)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	-	-	1,358	-	1,358
合计	(4,514)	(836)	(42,486)	(32,918)	-	(80,754)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1,150	4,474	1,292	(7,366)	-	(450)
贵金属衍生工具	25,991	20,812	(47,646)	-	-	(843)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	-	-	1,046	-	1,046
合计	27,141	25,286	(46,354)	(6,320)	-	(247)

### 2.4.2.2 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汇率衍生、货币衍生工具及货币期权等。下表分析了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按照剩余期限分类的按照总额清算的衍生金融工具未折现现金流: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汇率衍生工具						
- 现金流入	31,957,886	18,676,141	1,282,350	-	-	51,916,377
- 现金流出	(32,055,527)	(18,111,700)	(1,271,876)	-	-	(51,439,103)
合计	(97,641)	564,441	10,474	-	-	477,274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汇率衍生工具						
- 现金流入	20,895,281	2,531,699	5,370,024	-	-	28,797,004
- 现金流出	(20,933,515)	(2,511,746)	(5,347,972)	-	-	(28,793,233)
合计	(38,234)	19,953	22,052	-	-	3,771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2.4.3 表外项目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信贷承诺	30,130,761	10,335,891	16,527,911	56,994,563
银行承兑汇票	13,780,282	-	-	13,780,282
开出保函	2,208,143	894,654	11,895	3,114,692
开出信用证	8,032,730	121,043	-	8,153,773
资本性承诺	117,877	7,472	-	125,349
合计	54,269,793	11,359,060	16,539,806	82,168,659

项目	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信贷承诺	31,733,261	5,758,898	18,428,941	55,921,100
银行承兑汇票	10,365,103	-	-	10,365,103
开出保函	3,307,690	473,187	4,600	3,785,477
开出信用证	3,052,231	-	-	3,052,231
经营租赁承诺	243,396	494,729	100,046	838,171
资本性承诺	112,854	10,094	-	122,948
合计	48,814,535	6,736,908	18,533,587	74,085,030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信贷承诺	30,130,761	10,335,891	16,527,911	56,994,563
银行承兑汇票	13,780,282	-	-	13,780,282
开出保函	2,206,187	894,654	11,895	3,112,736
开出信用证	8,032,730	121,043	-	8,153,773
资本性承诺	82,011	-	-	82,011
合计	54,231,971	11,351,588	16,539,806	82,123,365

项目	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信贷承诺	31,733,261	5,758,898	18,428,941	55,921,100
银行承兑汇票	10,365,103	-	-	10,365,103
开出保函	3,307,190	473,187	4,600	3,784,977
开出信用证	3,052,231	-	-	3,052,231
经营租赁承诺	201,617	405,418	73,500	680,535
资本性承诺	86,673	10,094	-	96,767
合计	48,746,075	6,647,597	18,507,041	73,900,713



### 3. 公允价值信息

#### 3.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3.1.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b>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	911,620	911,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70,577,100	70,577,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3,965,552	3,965,552
<b>交易性金融资产</b>				
- 债券	-	16,049,888	-	16,049,888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21,037,639	21,037,639
- 证券投资基金	-	26,654,108	-	26,654,108
- 他行理财产品	-	-	8,678,369	8,678,369
<b>其他债权投资</b>				
- 债券	-	102,036,545	-	102,036,545
<b>其他权益工具</b>	-	-	111,500	111,500
<b>衍生金融资产</b>				
- 汇率衍生工具	-	73,100	-	73,100
- 利率衍生工具	-	759,196	-	759,196
- 贵金属	-	227,878	-	227,878
-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	2,697	-	2,697
<b>金融资产合计</b>	-	145,803,412	105,281,780	251,085,192
<b>金融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6,699)	-	(46,699)
<b>衍生金融负债</b>				
- 汇率衍生工具	-	(44,804)	-	(44,804)
- 利率衍生工具	-	(836,183)	-	(836,183)
- 贵金属	-	(166,243)	-	(166,243)
<b>金融负债合计</b>	-	(1,093,929)	-	(1,093,929)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b>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	-	4,104,650	4,104,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62,736,755	62,736,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b>交易性金融资产</b>				
- 债券	-	25,844,994	-	25,844,994
-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13,321,188	13,321,188
- 证券投资基金	-	19,331,874	-	19,331,874
- 他行理财产品	-	-	10,834,527	10,834,527
<b>其他债权投资</b>				
- 债券	-	90,947,908	-	90,947,908
<b>其他权益工具</b>	-	-	11,500	11,500
<b>衍生金融资产</b>				
- 汇率衍生工具	-	201,930	-	201,930
- 利率衍生工具	-	609,860	-	609,860
- 贵金属	-	130,821	-	130,821
-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	1,046	-	1,046
<b>金融资产合计</b>	-	<b>137,068,433</b>	<b>91,008,620</b>	<b>228,077,053</b>
<b>金融负债</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0,680)	-	(20,680)
<b>衍生金融负债</b>				
- 汇率衍生工具	-	(205,792)	-	(205,792)
- 利率衍生工具	-	(629,640)	-	(629,640)
- 贵金属	-	(77,348)	-	(77,348)
<b>金融负债合计</b>	-	<b>(933,460)</b>	-	<b>(933,460)</b>

本集团及本银行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基金投资估值根据在市场的可观察报价得出；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贵金属的公允价值按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格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本集团及本银行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理财产品、信托和资管计划，所采用的估值技术为现金流量折现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为现金流量、折现率；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市场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为流动性折扣。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

### 3.1.2 第三层次变动表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他行理财产品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1月1日	-	62,736,755	4,104,650	10,834,527	13,321,188	11,500	91,008,620
综合收益							
- 损益	88,257	-	-	364,545	793,426	-	1,246,228
- 其他综合收益	-	71,653	6,692	-	-	-	78,345
购买 / 发放	3,962,817	59,396,249	6,256	11,050,000	10,550,000	100,000	85,065,322
处置 / 结算	(85,522)	(51,627,557)	(3,205,978)	(13,570,703)	(3,626,975)	-	(72,116,735)
2021年12月31日	3,965,552	70,577,100	911,620	8,678,369	21,037,639	111,500	105,281,780

项目	本集团及本银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他行理财产品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020年1月1日	636,054	72,898,519	2,292,277	3,218,927	12,646,372	11,500	91,703,649
综合收益							
- 损益	1,390	-	-	315,797	217,214	-	534,401
- 其他综合收益	-	(39,436)	(3,189)	-	-	-	(42,625)
购买 / 转入	-	57,828,408	1,815,562	11,600,000	11,470,000	-	82,713,970
处置 / 转出	(637,444)	(67,950,736)	-	(4,300,197)	(11,012,398)	-	(83,900,775)
2020年12月31日	-	62,736,755	4,104,650	10,834,527	13,321,188	11,500	91,008,620

### 3.2 资产负债表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且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融资租赁款、长期应收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吸收存款。

债权投资与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存在差异, 具体如下表列示。

####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果债权投资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 则使用现金流贴现分析模型来进行估价, 并且在适用的情况下, 以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来报价。

#### 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市场报价为基础, 对无法获得市场报价的债券, 其公允价值以与该债券的剩余期限匹配的实际收益率为基础的现金流量贴现法确定。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3.2.1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存在差异的金融工具**

项目	本集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b>金融资产</b>				
债权投资	151,128,116	147,621,457	158,267,744	156,317,618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证券	85,806,197	85,313,202	87,792,894	87,683,730

项目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b>金融资产</b>				
债权投资	149,040,527	145,541,114	157,308,306	155,355,746
<b>金融负债</b>				
已发行债务证券	85,806,197	85,313,202	87,792,894	87,683,730

上述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按照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原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 2018 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 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 原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 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9.50%, 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 原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 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 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本集团及本银行监管口径资本充足率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95,304,268	78,403,963	89,715,688	73,386,273
一级资本净额	95,544,712	78,609,505	89,715,688	73,386,273
资本净额	111,457,637	96,779,439	104,621,034	90,676,404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729,584,359	671,905,275	683,816,367	632,112,98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13.06	11.67	13.12	11.61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3.10	11.70	13.12	11.61
资本充足率 (%)	15.28	14.40	15.30	14.34

## 十三、同期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 本集团对附注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调整。

## 十四、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 财务报表结束 \*\*\*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入	144,518	7,6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3,726	58,364
清理久悬未取款净收入	5,280	3,387
违约赔偿净收入	11,010	3,931
捐赠支出	(12,184)	(33,3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35	76,640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注)	212,385	116,601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54,874)	(18,013)
合计	157,511	98,588
其中: 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46,927	98,551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0,584	37

注: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确定和披露。根据该文件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贷款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 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表是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而编制的。

#### 净资产收益率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93,768,103	77,210,84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85,115,635	74,042,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9,697,866	8,160,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9	1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9,550,939	8,062,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22	10.89

## 每股收益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9,001,481	8,68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9,697,866	8,160,67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08	0.94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9,550,939	8,062,1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06	0.93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不适用	不适用



## 便捷服务心体验

总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上海农商银行大厦

邮 编：200002

联系电话(总机)：021-61899999

客服热线：021-962999

网 址：<http://www.srcb.com>

邮 箱：[ir@srcb.com](mailto:ir@srcb.com)